

股票代號：6438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年報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八日刊印

本公司年報資料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黃發保

職 稱：營運長

聯絡電話：(03)435-6870

電子郵件信箱：Kris.Huang@sac-symtek.com

代理發言人：江明昇

職 稱：SBU業務部經理

聯絡電話：(03)435-6870

電子郵件信箱：johnson.chiang@saa-symtek.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421號

電 話：(03)435-6870

分公司：無

工 廠：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421號

桃園市楊梅區和平路236巷31弄1號

電 話：(03)435-6870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 址：stocktransfer.tssco.com.tw/index.action

電 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莊文源、楊清鎮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saa-symtek.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資訊	8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8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9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7
三、從業員工	1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4
五、勞資關係	114
六、重要契約	11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1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2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2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2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20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67
二、經營結果	268
三、現金流量	2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9
五、轉投資政策	26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 111 年，延宕三年的國際疫情趨勢走緩，各國逐步放寬各項控管政策，對各行業經濟復蘇乃帶來有力的挹注，國內消費市場與經濟活動基本上已回歸常態。政治層面上，中美台間角力與衝突仍持續，烏俄戰爭走向長期泥淖，各國緊張的政治局勢仍未見弛緩，連帶影響全球自由貿易，全球經濟仍呈現疲弱待興之勢。

誠如上述，在產業環境面不免受到些許中短期變動因素所影響，但大體上仍受惠於臺灣半導體相關產業等需求的發展，迅得在今年的業務經營上得穩定發展，訂單與生產績效表現俱佳。迅得集團今年度依照既定政策目標，全力朝向半導體產業 AMHS 設備供應商及 IC 載板客戶智慧工廠的方向前進，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致力於產品的研發創新，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新應用，繼往年營收創新高之後，今年度更再創下新高，以下為 111 年全年營運成果。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1 年全年合併營收新台幣 5,761,799 仟元，稅後盈餘 666,333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9.41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11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32%	46.1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72.93%	511.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7.13%	187.25%
	速動比率(%)		102.93%	130.87%
	利息保障倍數		58.75	75.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64%	12.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99%	23.8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18.07%	117.5%
		稅前純益	124.24%	119.2%
	純益率(%)		11.56%	13.28%
	每股盈餘(元)		9.41	10.15

(四)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入研發費用	344,616	314,596
營業收入淨額	5,761,799	4,905,620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 比率(%)	5.98	6.41

二、民國11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發展策略

- 1.全面專注半導體產業：歷經長時間的研發投入及客戶端的多次驗證測試，本公司投入研發多時的線邊倉(Mini Stocker)，已通過客戶端的承認，並開始陸續出貨，後續亦開發了更完整先進製程產品線，如載具及光罩之倉儲、製程設備銜接機、特殊氣體填充與標準倉儲系統…等設備，並將既有產品推廣至新的晶圓廠客戶。111年半導體產品營業比重首度超過五成，除了受惠於產業景氣以外，足證迅得正持續走在正確的發展方向。
- 2.智慧工廠：為印刷電路板(IC載板)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全廠自動化解決方案，與策略夥伴們成立PCB智慧製造生態圈，並成立AMHS(智慧物流系統)專案事業處，以提供更完整的解決方案。
- 3.深耕技術：持續引進研發人才，與策略伙伴、學校及研究機構合作引進關鍵技術；研發知識數位化管理平臺優化：開發設計文件標準化、流程化、模塊化、數位化、科學化管理；人員專業訓練效率化、知識交流普及化、核心技術活用最大化。
- 4.提升毛利：持續提升高階板廠與半導體產品比重，及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以實現毛利提升。
- 5.為確保研發及軟體人才的來源，參加經濟部工業局【111年度智慧機械人才培育計畫】，分別與台北科技大學、元智大學、中原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等校機械系簽訂產學合作計畫；並與健行科大及明新科大機械電機相關科系提出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實習機會，超前培育人力資源。
- 6.加強公司治理並積極在公司內部推動企業永續ESG，規劃節能減碳與碳盤查政策。

2023 年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產品別*	數量 ^註 (單位: 台)
IBU (EBU)自動化設備	1,400
BBU(PBU)自動化設備	60
FBU(SBU)自動化設備	340
合 計	1,800

註：以上數量依據業務部同仁和客戶端討論及參酌市場環境及總體經濟狀況估算而得。

*因應本公司112年2月內部組織名稱調整，產品未有重大變格，括號內為舊部門名稱。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2022 年以來主要經濟體為抑制通膨而陸續升息，各國製造業活動已明顯放緩，加上俄烏戰事及美中貿易、科技戰等變數，持續加深全球經濟前景疑慮。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3 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將略為放緩，進一步縮減我國的進出口與投資表現。在民生方面，延宕三年多的本土疫情衝擊已漸淡化，政府相關防控措施大幅開放，內需消費及相關產業表現轉佳，使得經濟支撐由外銷轉內需，故 2023 年台灣經濟表現仍有相對穩健的跡象。經濟成長將朝向仰賴民間消費支撐靠攏。如前述，2023 全年經濟成長幅度較 2022 年為低，根據台經院最新預測，2023 年 GDP 成長率為 2.91%，較 2022 年 3.45%略減 0.54 個百分點。

今年度在固定資本形成方面，受到全球通膨壓力升高、終端需求轉趨疲弱，令企業投資計畫或將延後或轉趨審慎，國內外科技大廠陸續宣布下修資本支出與建廠延後。疫情雖在全球獲得緩解，然中國又在第二季因沿海省市爆發疫情，而採取嚴格封控措施，此舉使得全球供應鏈受到打擊。最後，在物價及貨幣政策部分，IMF 預期全球通膨率從 2021 年的 4.7%上升至 2022 年的 8.8%，但將在 2023 年下降至 6.5%，顯示全球通膨壓力可望於 2023 年逐漸趨緩。

面對國際經貿困局、消費市場不確定因素、企業投資放緩等挑戰，迅得機械將持續秉持國際市場多元布局、重點產業專注投入的策略思維，不斷提升產業競爭力，在價值轉型與淨零碳排議題上持續邁進，以追求企業之永續經營。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官錦堃



總經理：王年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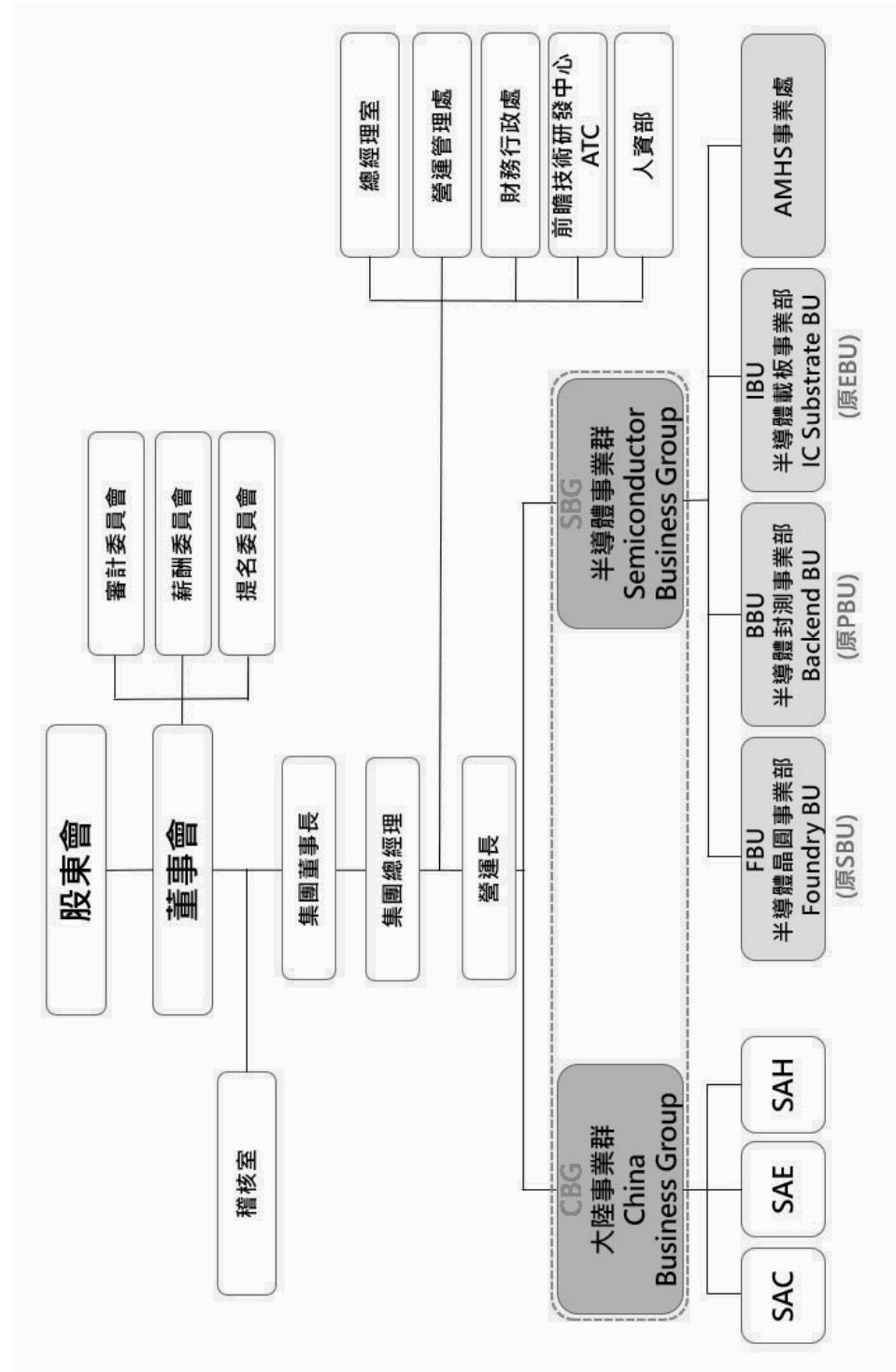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8 年 10 月	公司成立，資本額 100,000 千元；德國 SCHMID 公司持股 70%。
民國 89 年 10 月	廠房落成，土地 813 坪，廠房 1500 坪
民國 90 年 7 月	增資至 150,000 仟元、通過 ISO 9001:1994 品質認證
民國 92 年 7 月	通過 ISO9001:2000 品質認證
民國 93 年 7 月	增資至 180,000 千元、336 m ² 無塵組裝室完工
民國 93 年 10 月	東莞廠落成
民國 93 年 8 月	榮獲經濟部創新研究獎、跨入平面顯示器產業設備
民國 94 年 3 月	與德國 SCHMID 公司合作開發太陽能產業設備
民國 94 年 10 月	榮獲第 12 屆創新研究獎
民國 95 年 6 月	增資至 300,000 千元
民國 95 年 1 月	成立 FPD 光電事業部及 PV 太陽能專案事業部
民國 95 年 8 月	榮獲經濟部頒發第 9 屆小巨人獎
民國 96 年 6 月	增資至 400,000 千元、東莞新廠完工
民國 96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頒發第 16 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 97 年 10 月	榮獲第 15 屆創新研究獎
民國 98 年 6 月	增資至 440,000 千元
民國 99 年 1 月	通過 ISO9001:2008 品質認證
民國 100 年 7 月	成立加工課
民國 101 年 3 月	開始導入 SAP 系統，更新全廠伺服器與電腦硬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SAP 系統正式上線
民國 102 年 10 月	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02 年 11 月	核准登錄興櫃交易
民國 103 年 6 月	德國 SCHMID 公司出售所有持股(42.49%)，英文名稱修改為 Symtek Automation Asia Co.,Ltd.
民國 103 年 7 月	成為經濟部合格自動化供應商
民國 103 年 8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4 年 1 月	將能源事業部改為半導體事業部 正式進入半導體產業定位為工業 4.0 概念供應廠商
民國 104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22,000 千元，實收股本 462,000 千元
民國 105 年 7 月	成立智慧製造研發中心(IMR)
民國 106 年 4 月	增資至 5.28 億，上櫃掛牌
民國 106 年 5 月	中壢廠房擴建動土，榮獲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

民國 106 年 7 月	在經濟部工業局支持下與研華、欣興及敬鵬等廠商合組「PCB 智慧製造國家聯盟」
民國 106 年 8 月	成立精密定位軟體開發研發中心
民國 107 年 2 月	現金增資 5 千萬，實收股本至 5.78 億
民國 108 年 1 月	經濟部核准「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民國 108 年 4 月	楊梅廠區正式啟用
民國 109 年 2 月	現金增資 2 千 5 佰萬，實收股本至 6 億 3 佰萬
民國 109 年 12 月	成立 PCB 智慧製造生態圈
民國 110 年 1 月	股票掛牌上市
民國 110 年 4 月	決議辦理與聯策科技公司進行股份交換合作
民國 110 年 10 月	董事會通過購置 4000 坪中壢新生段土地，以擴大半導體基地
民國 111 年 2 月	投資成立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6 月	增資至 7.14 億
民國 111 年 8 月	成立提名委員會
民國 111 年 10 月	中壢新生段建廠計劃正式啟動-動土儀式順利完成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註：本公司於112/2/24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組織架構。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薪酬委員會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審計委員會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提名委員會	1. 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2. 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3.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4. 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總經理室	1. 負責規劃公司長短期經營策略。 2.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事務。 3. 依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定期或不定期就各單位經營績效予以評核。 4. 確保公司財產之安全及業務之有效推展。 5. CSR 專案推行。
稽核室	1. 協助各部門隨時調整及導正公司於規章制度之執行偏差。 2. 建立系統化及制度化的方法、評估及查核公司各種營運活動的風險及缺失。 3. 執行定期及不定期的稽核活動，並確認各種營運循環的運轉績效及改善的進展。 4. 執行內部控制各項檢查作業及上級交辦的查核事項。
研發中心	1. 擬定與修正年度技術規劃、核心技術、研發目標、效益與預算。 2. 援業務執行智慧製造相關技術與半導體 AMHS 開發項目。 3. 協助推廣與登載業務相關之公開資訊。 4. 管理與整理技術檔案、專利、報表。 5. 撰寫年度研發成果與研發專項收支。 6. 與 IO 廠商技術合作開發軟體之服務。 7. 協助年度計畫之綜合業務。 8. 支援其他事業部之軟體技術。
營運管理處	1. 固定資產管理。 2. 採購管理 3. 庫房管理 4. 生管排程(生產中心) 5. 加工課管理 6. 品保課(進料/製程/成品之品質管理)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財務行政處	1. 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及教育訓練。 2. 人員晉升管理、福利制度制訂及考勤管理。 3. 資訊系統管理。 4. 資金規劃、資金調度控管及資產與風險管理。 5. 股務作業及出納。 6. 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與管理及成本分析及管理。 7. 預算編製及客戶信用管理。
大陸事業部 SAC	統籌海外工廠之生產管理、研究發展及製造等事宜。 負責當地銷售市場之拓展，客戶溝通及售後服務。
IBU (EBU) 半導體載板 事業部	與電子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BBP (PBU) 半導體封測 事業部	與光電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FBU (SBU) 半導體晶圓 事業部	與半導體及能源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董事選(就)任日期、持股、主要學(經)歷及兼任他公司情形

資料日期：112年04月02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官錦堃	男 75-80歲	11110527	3 年	1030813	-	-	0	0.00	-	-	-	-	國立台灣大學化工學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官天佑	父子	
董事	香 港	致盛控股 有限公司	-	11110527	3 年	1030813	4,161,270	5.83	4,081,270	5.71	-	-	-	-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香港保德德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事			
	加拿大	代表人： 官天佑	男 41-45歲				-	-	-	-	-	-	-	东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總經理 廣州緯邦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保德匯智(深圳)科技有限公 司 監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官錦堃	父子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家登精密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	11110527	3 年	11110527	4,000,000	5.60	4,000,000	5.60	1,403,000	1.96	政治大學資管所博士 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 EMBA 碩士 台北大學 EMBA 碩士 亞日企業(股)公司組長 鑫鈺工業(股)公司工程師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家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家崎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家碩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恆陽綠能(股)公司 董事長 家登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富瑞昇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柏升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碩頂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愛思分析儀器(股)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公司 董事 上海家登貿易有限公 司 代表人 蘇州望鉅貿易有限公 司 執行董事 Gudeng INC 代表人 Gudeng Investment Co., Ltd. 代表人 Partner one Limited 董 事長	董事長	-	-	-		
	中 華 民 國	邱銘乾 (註6)	男 51-55歲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註3)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年清	男 56-60歲	11110527	3年	1021025	1,052,691	1,052,691	1.47	1,052,691	1.47	1,052,691	1.47	-	-	龍華工專電機工程科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碩士 私立元智大學管研所碩士 伸信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寶電子(股)公司 董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曲榮福	男 61-65歲	11110527	3年	1080529	105,000	105,000	0.15	105,000	0.15	-	-	-	-	美國西堤大學 企管碩士	富緯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富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譚明珠	女 61-65歲	11110527	3年	11110527	-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班 美國多明尼肯大學企管碩士 109級臺大-復旦EMBA 境外專 班(就學中)	聯寶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新北市工業會常務理事 台灣全球品牌管理協會理事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理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何建德	男 61-65歲	11110527	3年	1080529	-	-	-	-	-	-	-	-	-	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科技管理 博士 一、產業經歷 美商台灣應用材料(Applied Materials Taiwan) 美商台灣莫仕公司(Molex Taiwan) 工業技術研究院國家標準實驗 室量測中心 二、顧問服務 鑫創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 問 國科會萌芽計畫種子教師 科技部學術研習營-產學合作 領域教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教授兼院長 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 事代表人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註3)	連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簡榮坤	男 61-65 歲	11110527	3 年	-	-	-	5.162	0.01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南亞工專化工科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 事	邑昇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雷笛克光學(股)公司 獨立董事 EJS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邑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五百戶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 事 代表人 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公司 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致宏	男 51-55 歲	11110527	3 年	-	-	-	-	-	-	-	-	日本早稻田大學國際部 美國波士頓大學精算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祥明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順來企業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長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長春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君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碩人儼心(股)公司 監察人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法人董事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銘乾於 108 年 04 月 07 日辭任董事職務，於 111/05/27 董事改選時就任。

2.監察人：無；本公司於103/8/13成立審計委員會。

3.法人股東資料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董事名稱 ^{註1}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 ^{註2}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官天佑(60%)；官慧珊(20%)；官慧琛(20%)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莊明郎(9.38%)、邱銘乾(7.68%)、林添瑞(5.25%)、羅采芳(3.86%)、晟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2%)、昀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林添瑞信託財產專戶(1.85%)、潘素春(1.83%)、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81%)、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8%)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註1})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註2})
晟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添瑞(52%)，潘素春(48%)
昀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銘乾(52%)、羅采芳(48%)
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明郎(87.36%)、鄭玉惠(11.11%)

4.董事資料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官錦堃	官錦堃先生擁有國立台灣大學化工學士學位，自本公司成立起即擔任董事長，帶領經營團隊屢創佳績，本公司並於110年順利掛牌上市。	(1) 非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為本公司前十大自然人股東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4)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0
王年清	王年清先生擁有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位，自本公司成立起即擔任總經理，帶領經營團隊成功開發多個產業之自動化市場，如半導體、光電產業、印刷電路板…等產業。目前兼任本公司副董事長。	(1) 兼本公司總經理，屬經理人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孫公司)之董事長。 (3) 為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東 (4)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7)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天佑	官天佑先生擁有香港中文大學 EMBA 學位，擔任香港保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东莞堡德机械有限公司總經理、廣州緯邦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保德滙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本公司唯一外國籍董事。具備國際市場觀。	(1)非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之法人股東致盛控股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4)與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經理人及其配偶。	0
-----------------------------	---	---	----------

曲榮福	曲榮福先生擁有美國西堤大學企管碩士學位，成立富瑋科技(股)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長超過 25 年，專長為資產管理、投資、行銷。	(1)非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經理人及其配偶。 (9)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	---	--	---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銘乾	邱銘乾先生擁有政治大學資管所博士學位，創立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擔任董事長超過 25 年。除了汽車產業之外，更成功跨足科技業，帶領家登成為半導體產業重要供應商，並打造在地半導體供應鏈。	(1)非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以上之法人股東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 (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經理人及其配偶。	0
--------------------------------	--	---	----------

譚明珠	譚明珠女士擁有美國多明尼肯大學企管碩士，聯寶電子(股)公司創辦人。擔任董事長超過 35 年。主要業務為磁性元件、智控模組解決方案。聯寶是少數可同時供應通訊及電源產品之磁性元件領導廠商。	(1)非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經理人及其配偶。 (9)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	--	--	---

簡榮坤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簡榮坤先生擁有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創立邑昇實業(股)公司，並擔任董事長超過 20 年。帶領邑昇成功從 PCB 產業跨入電動自行車的領域。現兼任雷笛克光學(股)公司 獨立董事、EIS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邑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五百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依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於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會，三席獨立董事全數連任。 111 年 8 月 12 日委任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 依據： 1.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2. 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 4. 已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第 14 條之 5 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劉致宏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劉致宏先生擁有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師證照，並具備會計師事務所超過 20 年的執業經驗。 現兼任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祥翊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外，110 年起新任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 4. 已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第 14 條之 5 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何建德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何建德先生擁有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科技管理博士學位，在元智大學授課超過 10 年，現任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教授兼院長。專長研究領域為策略科技管理、高科技事業競爭策略、創新管理等。 現兼任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檢視適任資格結果：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並無重大影響獨立性之關係。全體獨立董事應可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適當、客觀地執行業務。	0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①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第 9 屆董事會成員共有 9 席，包含 3 席獨立董事。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例如：基本組成(如：性別、國籍、年齡等)、產業經驗(如：生產、投資、教育、行銷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會計、風險管理、生產管理、資產管理等)。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落實情形：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員工身分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年紀區間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年以下	3-9年	55以下	56至65	66至75	半導體	投資	教育	行銷	會計	風險管理	生產管理	策略
官錦堃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王年清	董事		男	V				V		V			V			V	V
官天佑	董事	加拿大	男				V						V		V		
邱銘乾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曲榮福	董事		男					V			V		V				V
譚明珠	董事		女					V						V	V	V	
何建德	獨立董事		男			V		V				V			V		
簡榮坤	獨立董事		男			V		V					V		V	V	
劉致宏	獨立董事		男			V	V				V			V	V		

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董事會/董事會多元化資訊。

A.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共9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國際市場觀等專業能力；其中擁有生產經驗者為王年清董事、周青麟董事、簡榮坤獨立董事及劉致宏獨立董事；對投資有豐富經驗者為官錦堃董事、周青麟董事、曲榮福董事及劉致宏獨立董事；對教育有顯著貢獻者為何建德獨立董事。善長於行銷者為官錦堃董事、王年清董事、官天佑董事、曲榮福董事及簡榮坤獨立董事；劉致宏獨立董事具備會計師及財務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經驗。

B.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6.2年，其中官錦堃董事任期年資為24年(初次就任為88年，103年1月解任、再於103年8月就任)、王年清董事任期年資10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董事成員以本國籍為主，官天佑董事為加拿大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名獨立董事佔9名董事之33%；1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王年清董事)佔9名董事之11%。董事成員年齡區間，有3名董事年齡位於55歲以下、5名董事落於56-65歲之間、及1名董事達66歲以上。

C.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第九屆董事成員中，已提名1位女性成員。未來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②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取得全體董事互相關係聲明書、每位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本公司的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9席，包含3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已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且全體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另，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之適任資格，經持續評估之檢視結果，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之情形，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各款情事之一，亦無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逾三家之情事。全體獨立董事可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適當、客觀地執行業務。

董事會成員中，官錦堃與官天佑為父子關係，但並未影響其擔任本公司董事之獨立性；其餘董事會成員間超過半數席次，並無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另，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僅有王年清一席，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長官錦堃與總經理王年清，兩人非親屬關係。

董事會成員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且各董事出席率達90%以上，皆能持續良善問責，為經營團隊提出具建設性的觀點。董事會議案有利害相關時，個別董事亦能適當迴避討論與決議過程。故全體董事可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適當、客觀地執行業務。

另外，本公司其餘董事會運作情形，也已在本公司年報、官網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1)董事會成員參與開會出席狀況(2)董事會議案及決議(3)董事持續進修情形(4)董事成員之持股變化(包含持股比率、股份轉讓及質權之設定等)情形。

本公司103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故並無監察人。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資料日期：112年04月02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 員工認股權 憑證情形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年清	男	102.10.25	1,052,691	1.47	8,467	0.01	-	-	龍華工專電機工程科 元智大學管研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伸信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寶電子(股)公司 董事	-	-	-	-	-
營運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肇德	男	102.10.25	646,110	0.90	-	-	-	-	省立龍潭農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副總 經理 伸信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Symtek Automation Ltd. 董事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	-
營運長兼 半導體(FBU) 事業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發保	男	102.10.25	179,086	0.25	2,000	0.00	-	-	國立聯合工專機械系 台北科技大學工管系碩士 翔鈺企業有限公司工程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半導體(SBU) 事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	-
財務行政處 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邱慶祥	男	104.12.01	158,220	0.22	-	-	-	-	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商學系學士 迅得機械(亞洲)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中國)有限公司 財務副總裁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財務 副總經理及董事	-	-	-	-	-
電子(IBU) 事業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梁志誠	男	102.10.25	785,554	1.10	1,000	0.00	-	-	南臺技術學院電機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電子(EBU)事 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	-
光電(BBU) 事業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平堯	男	102.10.25	864,499	1.21	-	-	-	-	私立健行工專電機系 中原大學工學院光機電及資電控產 業研發碩士專班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光電(PBU)事 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	-
SAC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建平	男	102.10.25	134,001	0.19	-	-	-	-	內思高工電機科 朝陽科技大學自動控制科 世新大學傳播管理碩士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及總經理	-	-	-	-	-
技術長	中華民國	呂文斌	男	107.11.8	115,000	0.16	-	-	-	-	私立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博士 工研院研究員 鴻海科技技術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 員工認證情形	備註 (註3)
					股數	持 比率(%)	股數	持 比率(%)	股數	持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孫淑景	男	102.10.25	9,156	0.01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探微科技(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華新麗華(股)公司會計經理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彩慧	女	102.10.25	10,252	0.01	-	-	-	-	國立空中進修學院國貿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伸倍企業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永安	男	102.10.25	284	0.00	-	-	-	-	淡江大學機械系 亞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瞬茂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	-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趙仁楓	男	110.11.09	0	0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查帳 員、副組長、組長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課長、 課長、襄理、副理	-	-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 最近年度(III)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1年度)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個別揭露姓名方式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官錦聖			2472	2472	64	64	2,536 0.38%	2,536 0.38%	80	80					2,616 0.39%	2,616 0.39%	無
董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天佑			1273	1273	64	64	1,337 0.20%	1,337 0.20%							1,337 0.20%	1,337 0.20%	無
董事	王年清			1273	1273	64	64	1,337 0.2%	1,337 0.2%	7,003	8,533		580			8,920 1.34%	10,450 1.57%	無
董事	曲榮福			1273	1273	64	64	1,337 0.2%	1,337 0.2%							1,337 0.20%	1,337 0.20%	無
董事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銘乾			795	795	40	40	835 0.13%	835 0.13%							835 0.13%	835 0.13%	無
董事	譚明珠			795	795	40	40	835 0.13%	835 0.13%							835 0.13%	835 0.13%	無
獨立董事	何建德	414	414	1273	1273	64	64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無
獨立董事	簡榮坤	414	414	1273	1273	64	64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無
獨立董事	劉致宏	414	414	1273	1273	64	64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1,751 0.26%	無
	總計	1242	1242	-	-	11700	528	13470 2.02%	13470 2.02%	7083	8613	-	580	-	580	21133 3.17%	22663 3.4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狀況並參酌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及年度績效達成率等作為放薪調整之參考依據。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狀況並參酌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及年度績效達成率等作為放薪調整之參考依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邱銘乾、譚明珠	邱銘乾、譚明珠	邱銘乾、譚明珠	邱銘乾、譚明珠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王年清、官天佑、曲榮福、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王年清、官天佑、曲榮福、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官天佑、曲榮福、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官天佑、曲榮福、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官錦堃	官錦堃	官錦堃	官錦堃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王年清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王年清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之表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設置及選任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年清	18,660	20,570	0	0	18,468	19,042	0	3,110	0	40,238	42,722	6.03%	無
副總經理	林肇德													
副總經理	黃平堯													
副總經理	梁忠誠													
副總經理	邱慶祥	黃發保	呂文斌											
副總經理	黃發保													
技術長	呂文斌													

註1：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名單尚未決定，故本欄資料無法列示。依去年實際分派比例推估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為3,110仟元。

註2：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名單尚未決定，故此本項計算不含員工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經理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呂文斌	呂文斌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王年清、林肇德、黃平堯、 梁忠誠、黃發保、邱慶祥	林肇德、黃平堯、梁忠誠、 黃發保、邱慶祥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王年清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7 人	共 7 人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2)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年清	0	3,989	3,989	3,898 0.60%
	副總經理	林肇德				
	副總經理	黃平堯				
	副總經理	梁忠誠				
	營運長	黃發保				
	副總經理	邱慶祥				
	技術長	呂文斌				
	協理	孫淑景				
	協理	張彩慧				
	協理	張永安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名單尚未決定，依去年實際分派比例推估今年擬議分派數。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名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0度	111年度	110度	111年度
董事	8.77%	8.05%	9.03%	8.44%
經營階層				

- (1)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111年度董事酬勞係經由薪酬委員會審核並通過之) 由股東常會通過配發之年度盈餘分配之；董事年度執行業務費及獨立董薪酬採月定額制及車馬費採實際出席次數領取定額制。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111年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通過)，員工酬勞則由股東常會通過配發之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中，依該年度之績效表現核發。
- (二)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111年度及112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A)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註)	備註
第八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任期提前終止					
董事長	官錦堃	3	-	100%	舊任
董 事	王年清	3	-	100%	舊任
董 事	官天佑	3	-	100%	舊任、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曲榮福	3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3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劉致宏	3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何建德	3	-	100%	舊任
第九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新任					
董事長	官錦堃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董 事	王年清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董 事	官天佑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曲榮福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董 事	邱銘乾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新任
董 事	譚明珠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新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獨立董事	劉致宏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獨立董事	何建德	7	-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如下表所示。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3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 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或 保留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
111/2/25 第八屆 第二十三次	第二案：擬通過 本公司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對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人民幣 3 仟萬元。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獨董 簡榮坤：建議附件五簽約完成後，律師應保留完整副本。 獨董 劉致宏：建議附件五 5.10 決議方式，是否應區分為重大決議	經理部門予以說明及回應。	無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3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 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或 保留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
		事項，與一般 決議事項，更 符合實際運 作。		
111/3/8 第八屆 第二十四 次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 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獨董 劉致宏： 提醒在封閉期 間之外，內部 人股票買賣也 不能免責。 獨董 簡榮坤： 女性董事席次 應該考慮。 獨董 何建德： 請說明關係人 交易的資產類 別定義。	經理部門予 以說明及回 應。	無
	第七案：本公司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 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4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八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 司(“SAB”)，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 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17,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案：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一案：提名第九屆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 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11/5/13 第八屆 第二十五 次	第一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 評估暨委任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11/5/27 第九屆 第一次	無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11/7/5 第九屆 第二次	無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11/8/12 第九屆 第三次	第三案：增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 程」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11/11/8 第九屆 第四次	第二案：擬辦理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 業。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 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 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3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 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或 保留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
111/12/19 第九屆 第五次	第三案：本公司之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與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保德科技”)及其子公司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東莞堡德”)訂立經銷商合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獨董簡榮坤：本次同意續簽訂經銷商合約。 建議改成佣金合約，可免每兩年送董事會更新。 獨董何建德：請說明目前與東莞保德的業務狀況。 獨董劉致宏：簡董上述意見，附議。	經理部門予以說明及回應。	無
112/2/24 第九屆 第六次	第五案：本公司擬辦理自有土地-新生廠增建廠房計畫。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六案：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申請建築貸款-建融融資。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七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12/3/21 第九屆 第七次	無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 董事	應利益迴避 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2/25 第八屆 第二十三次	第二案：擬通過 本公司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對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人民幣3仟萬元。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8 第八屆 第二十四次	第七案：本公司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4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SAB”)，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官天佑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 董事	應利益迴避 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SAC”), 背書保證額 度 CNY 17,000 仟元之 實際動支金額。			
111/8/12 第九屆 第三次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經 理人績效獎金。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 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111/12/19 第九屆 第五次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經 理人年終獎金。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 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之孫公司 迅得 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AC”)，與 保德科 技有限公司(“保德科 技”)及其子公司東莞 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東莞堡德”)訂立經 銷商合約。	王年清 董事、 官天佑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官天佑 董事依法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2/24 第九屆 第六次	第一案：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 工酬勞案。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 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12 年 現金增資案。	王年清 董事	有自身利益 關係	除王年清董事依法迴避，未 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 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並已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5 個評估項目。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3 個評估項目。
		功能性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共計 26 項。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111 年~112 年共舉行 9 次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 100%。 2. 111 年股東會，親自出席者共 5 席，含獨立董事 2 席。(第八屆董事會共 7 席)。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 每年召開董事會之頻率適當。 2. 董事會之議事錄正確及適當。 3.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4. 董事會結束當日，以重大訊息方式發布重要決策，供投資人參考 5. 110 年 11 月 9 日新任公司治理主管(原任稽核主管)。 詳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評估項目四。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 公司之獨立董事未同時兼任超過三家上市(櫃)公司之獨立董事。 2. 薪酬委員會成員共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 3. 審計委員會成員共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 4. 111 年 8 月 12 日委任第一屆提名委員會，成員共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1. 第九屆董事會任期 111 年 5 月 27 日~114 年 5 月 26 日。 2. 每位董事皆達成受評年度應進修時數(每人至少六小時)。 3. 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與董事成員的績效評估，按時線上申報。
內部控制	1. 公司每年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董事會未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之聲明書。

	2.公司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依規交付或通知審計委員會。 3.110年11月9日新任稽核主管取具下列專業證照，能更有效協助董事會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作業執行之有效性。 (1)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2)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3)TIPS 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自評員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8 (A)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第八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任期提前終止					
獨立董事	何建德	3	-	100%	
獨立董事	簡榮坤	3	-	100%	
獨立董事	劉致宏	3	-	100%	
第九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獨立董事	何建德	5	-	100%	召集人、連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5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劉致宏	5	-	100%	連任
其他應行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5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 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1/2/25 第三屆 第二十一次	第一案：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二案：擬通過 本公司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對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人民幣 3 千萬元。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1/3/8 第三屆 第二十二次	第一案：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三案：本公司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40,000 千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四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SAB)，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			無	無

	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17,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111/5/13 第三屆 第二十三次	第一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1/8/12 第四屆 第一次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二案：本公司擬增訂「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1/11/8 第四屆 第二次	第二案：擬辦理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業。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1/12/19 第四屆 第三次	第一案：本公司之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與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保德科技)及其子公司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東莞堡德)訂立經銷商合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2/2/24 第四屆 第四次	第一案：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二案：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三案：本公司擬辦理自有土地-新生廠增建廠房計畫。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四案：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申請建築貸款-建融融資。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五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六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12 年現金增資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112/3/21 第四屆 第五次	無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			
簽證會計師定期出席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針對財務報告查核過程中所獲悉之重大事項、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親自與獨立董事們溝通；每年至少一次單獨與獨立董事舉行閉門會議。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之溝通

本公司稽核室設置專任稽核人員，直接隸屬於董事會。主要的職掌為覆核公司的內控制度，並報告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是否適當；其範圍包涵公司所有作業及其子公司。

主要的工作為：(1) 擬定年度稽核計畫，再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定期執行稽核業務。(2) 稽核每月以書面之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每年亦至少一次單獨與獨立董事於閉門會議中報告。(3) 覆核各單位執行之自行評估，並依據其綜合結果，做為董事會出具內控聲明書之依據。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會議大綱	溝通結果	公司處理情形
111年 2月25日	1. 會計師110年度財報查核後大表說明 2. 會計師關鍵查核事項辨認-液晶面板及半導體自動化設備機台收入認列 3. 應收帳款發函情形追蹤 4. 應收帳款-未開發票情形追蹤 5. 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獨董建議針對應收帳款-未開立發票金額較大且逾期之客戶進行了解尚未開立發票之原因，並提出改善對策，如有必要請負責之BU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提出報告。	公司並於111年8月12日閉門會議中提出書面資料說明處理執行情形。
111年 5月13日	1. 111年Q1財報調整分錄及核閱後大表說明 2. 合約資產揭露及評價 3. 第一季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評價說明 4. 期中有效稅率說明 5. 近期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無
111年 8月12日	1. 111年Q2財報調整分錄及核閱後大表說明 2. 第二季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評價明 3. 應收款項評價變化 4. 合約資產揭露及評價 5. 近期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6. 針對獨立董事111年2月25日閉門會議提出之建議提出相關書面資料說明處理執行情形	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無
111年 11月8日	1. 111年Q3財報調整分錄及核閱後大表說明 2. 第三季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評價說明 3. 應收款項評價變化 4. 合約資產揭露及評價 5. 存貨評價變化 6. 迅聯科公司營運情形 7. 近期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獨董建議針對合約資產及存貨流動性情形需定期檢視，如有時間過長之情形，請相關部門必須及時了解原因並做適當之處理，以降低帳款逾期及存貨呆滯之風險。	公司即時回應已針對前述建議訂有相關內控管理措施，並定期執行以降低應收帳款逾期及存貨呆滯之風險。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103年8月13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故已無監察人。

3. 111年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

(1) 審計委員會專業資格與經驗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召集人何建德先生、委員簡榮坤先生、委員劉致宏先生，其專業資格與經驗，敬請參閱：(一)董事、監察人資料、4.董事資料。

(2)審計委員會職權：

審計委員會於111年舉行6次會議，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摘要第六條，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A.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B.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C.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D.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E.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F.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G.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H.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I.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J.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K.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

(4)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以確認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架構為有效。110年11月9日新任稽核主管，取具專業證照，能更有效協助董事會執行內部控制作業。

(5)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及有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請詳下表)、或委任之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之關係人；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公司治運作情形之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委莊文源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為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並呈送111年5月13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103年10月6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增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續於111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並於111年5月13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揭露連絡電話、電子郵件等方式，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本公司與投資人間溝通順暢。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令按月向公司申報。並於每季財務報告揭露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依公平合理原則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有明確規範。每年對子公司進行內部稽核作業，並將稽核報告定期呈管理階層及獨立董事查閱。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規範本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與董事，以及任何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禁止內線交易落實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 111 年 8 月 12 日設置「提名委員會」，並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將依規定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請股東會選任。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 九、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u>董事會多元化政策</u>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國籍、年齡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會計、風險管理、生產管理、策略等）。產業經驗（如：半導體、投資、教育、行銷等） <u>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目前達成情形</u> 本公司董事會共九席，含女性董事一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皆為具備上市櫃公司豐富營運歷與管理經驗、或專業學術背景之人士。 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多元化目標：新增女性董事、半導體產業董事、ESG專業董事。 已達成目標設定：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11年5月27日全面改選： (1)新增一席女性董事：譚明珠董事。 (2)新增一席半導體產業董事：邱銘乾董事。 (3)續聘一席ESG專業董事：簡榮坤董事。 未來目標：持續關注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強化董事的ESG背景。																																																																																																																																																																																																			
<table><tr><th>姓名</th><th>職稱</th><th>國籍</th><th>性別</th><th>員工身分</th><th>獨立董事任期</th><th colspan="4">年紀區間</th><th colspan="4">產業經驗</th><th colspan="4">專業能力</th></tr><tr><th></th><th></th><th></th><th></th><th></th><th>3年以下</th><th>3-9年</th><th>55以下</th><th>56至65</th><th>66至75</th><th>半導體</th><th>投資</th><th>教育</th><th>行銷</th><th>會計</th><th>風險管理</th><th>生產管理</th><th>策略</th></tr><tr><td>官錦堃</td><td>董事長</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王年清</td><td>董事</td><td>民國</td><td>男</td><td>V</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官天佑</td><td>董事</td><td>加拿大</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邱銘乾</td><td>董事</td><td rowspan="5">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曲榮福</td><td>董事</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譚明珠</td><td>董事</td><td>女</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何建德</td><td>獨立董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簡榮坤</td><td>獨立董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劉致宏</td><td>獨立董事</td><td></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員工身分	獨立董事任期	年紀區間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年以下	3-9年	55以下	56至65	66至75	半導體	投資	教育	行銷	會計	風險管理	生產管理	策略	官錦堃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王年清	董事	民國	男	V														官天佑	董事	加拿大	男															邱銘乾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曲榮福	董事																譚明珠	董事	女															何建德	獨立董事	男															簡榮坤	獨立董事	男															劉致宏	獨立董事		男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員工身分	獨立董事任期	年紀區間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年以下	3-9年	55以下	56至65	66至75	半導體	投資	教育	行銷	會計	風險管理	生產管理	策略																																																																																																																																																																																				
官錦堃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王年清	董事	民國	男	V																																																																																																																																																																																																	
官天佑	董事	加拿大	男																																																																																																																																																																																																		
邱銘乾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曲榮福	董事																																																																																																																																																																																																				
譚明珠	董事		女																																																																																																																																																																																																		
何建德	獨立董事		男																																																																																																																																																																																																		
簡榮坤	獨立董事		男																																																																																																																																																																																																		
劉致宏	獨立董事		男																																																																																																																																																																																																		
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董事會/董事會多元化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業於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一明訂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且針對各該委員會訂定相關組織規程，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外，本公司於111年8月12日設置「提名委員會」，並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將依規定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請股東會選任。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111年11月8日董事會修訂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訂定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期間為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111年度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已於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並已列為112年2月24日董事會之報告事項。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五大面向，共計45個評估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含括六大面向，共計23個評估項目：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含括下列五大面向，共計26個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目：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 內部控制。 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議事單位，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填寫「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最後由執行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問卷之評估指標，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並做為日後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重要參考依據。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1.董事會成員各自具備專業，互動良好，可有效協助公司營運。2.對公司目標及董事會職責清楚掌握。3.對董事會議案討論皆能積極投入。」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配合防疫政策，國境解封，董事會同時以視訊出席、親自出席等方式克盡職責，讓董事會順暢運作，充分交換意見，發揮督導之效。」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各功能性委員會由專業人士組成，111 年會議出席率達 100%。並積極貢獻相關建議於公司營運與策略規劃。」 三份紙本問卷由本公司九位董事會成員親簽備查。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由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本公司擬具「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及取得會計師出具之「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源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委任該兩位會計師為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並呈送111年5月13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 請參閱(註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張媛貞女士擔任。張女士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內部稽核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 <u>主要職責</u>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七、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u>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業務執行情形</u> 1. 協助董事長及委員會主席召開會議，提供召集事由及充分之會議資料，通知各會議成員參閱，以及提醒是否需利益迴避。確保符合相關規範。 2. 111年度完成召開8次董事會、6次審計委員會、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1次提名委員會。 3. 111年5月13日向董事會報告110年度三種運作情形：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採行措施。 4. 依法令規定登記111年5月27日召開股東常會，並提供會議資料與年報，以維護股東權益。 5. 111年5月27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任期自111年5月27日起至114年5月26日止，任期三年。 6. 依業務需要與董事需求安排時數，111年7月5日完成年度進修課程。 7. 111年11月8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執行成果。 8. 提供董事及內部人公司治理相關法規宣導資料，以利法令遵循。 9. 邀請獨立董事與會計師、稽核主管閉門面談，了解內控制度執行現況。面談紀錄，請詳見公司網頁。 10. 及時有效的回應董事要求事項，維持董事和各主管溝通順暢。 11. 111年8月12日增設提名委員會。111年11月8日已召開第1次會議。 敬請參閱(註2) 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股東及投資人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www.saa-symtek.com)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資訊之公告及申報；股東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及知悉公司各項訊息及重大事項。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揭露連絡電話、電子郵件等方式，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本公司與投資人間溝通順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於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當日即公告申報，其中110年度財務報告、及111年度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分別於111年2月25日、5月13日、8月12日、11月8日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各月份營收情形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以人為本，一向重視勞資關係，並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讓員工能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 我們相信有快樂的員工，才會有健康的職場並帶動公司整體發展。 其餘福利內容敬請參閱伍、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之員工福利措施。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應保障股東權益，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本公司網站亦架設投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人專區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常會議事錄已公布於公司網站，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 3.供應關係：本公司基於雙贏原則，與供應商長期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期在互信互利的基礎上，共同追求永續成長。供應商不僅是重要的生產夥伴，在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過程中，有供應商的積極配合與響應，讓我們能發揮影響力，共同維護環境與社會永續性，並創造更高的社會價值。官網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做為與本公司溝通及申訴之管道。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之管道，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供參考。敬請參閱(註3)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全體董事會成員皆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敬請參閱(註4)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6.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單位，負責核准、審視、監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成立跨部門風險管理小組為負責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由營運長擔任召集人，並指定副召集人數人，成員包含各功能單位(公司內部所有部門)指定之負責人，主要負責公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其應獨立於業務單位及營運活動之外行使職權，每年向董事會報告。稽核室依據公司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公司之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查核結果出具稽核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1年11月8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風險管理政策，並將111年政策與執行情形揭露於網站。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政策。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需求多樣化已成未來趨勢，為維持競爭優勢，本公司積極掌握最新市場訊息，開發齊全產品或服務供客戶選擇。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秉持以客為尊、彈性機動之政策，是我們維繫客戶的核心策略。為達成承諾的服務品質，在客戶日常關係維護上，採取定期拜訪活動，重視客戶回饋等。 8. 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現任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其執行業務範圍之法律風險、公司及股東遭受重大損害之風險。首次投保年度為105年，最近續保期間始於111年4月17日，為期一年，並於111年5月13日董事會中提報，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美金500萬元、承保範圍(全體董事)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 9. 配合防疫政策，111年股東會於111年5月27日舉行。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屆董事會共7席，成員出席股東會情況為：親自出席者共5席，含獨立董事2席，出席率達71%。分別為官錦堃董事、王年清董事、曲榮福董事、何建德獨立董事、簡榮坤獨立董事。 10.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之繼任計畫，其運作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畫。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本公司未盡完善的公司治理評鑑項目，重點說明如下： 已改善事項： 2.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2.6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14 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2.18 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3.4 公司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尚未改善者，預計優先改善之事項： 1.1 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 1.9 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4.11 公司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4.12 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4.14 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註 1)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會計師法 第 47 條	評估結果 是/否	是否符合 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一	否	是
2.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二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三	否	是
4.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四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五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六	否	是
7. 本公司是否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或簽證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七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否	是
9.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	否	是
10.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否	是

(註 2) 111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當年度 進修總時數
5 月 20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18 小時
6 月 22 日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審計與薪酬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小時	
7 月 5 日		13 年景氣大榮景的前世、今生和未來	3 小時	
		國內外併購實務大解析	3 小時	
9 月 29 日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10 月 12 日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註 3) 利害關係人辨識與議和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客戶	產品智慧化 綠色產品 保護顧客隱私 產品責任	(1) 每季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2) 日常電話與電子郵件聯絡 (3) 不定期親自拜訪
供應商	在地化採購 供應商永續管理	(1) 每年進行供應商稽核 (2) 日常電話與電子郵件聯絡 (3) 不定期日常會議與實地拜訪
員工	職業健康與安全 薪酬福利制度 勞資關係與溝通	(1) 每季召開勞資協調會議 (2) 員工教育訓練 (3) 內部公文、電子郵件、公布欄 (4) 福委會 (5) 員工申訴機制
投資人/ 股東	經營績效 誠信經營	(1) 每季公佈財報 (2) 每年股東常會 (3) 重大訊息不定期發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官網 (4) 法人說明會
政府機關	經營績效 職業健康與安全 產品智慧化	(1) 每季公佈財報 (2) 不定期參與相關會議 (3) 遵守相關法規與條款
社區居民	支援或投資社會發展	(1) 與社區居民保持良好互動 (2) 參與並協助辦理社區活動
產學機構	產學合作 產品智慧化	(1) 產學合作計畫 (2) 不定期技術交流

(註 4)：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11.05.27	111.05.04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與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聯辦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111.05.12			2 小時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11.05.27	111.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簡榮坤					3 小時
董事	譚明珠	111.05.27	111.06.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 - 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正條文談起	3 小時
董事	譚明珠	111.05.27	111.06.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審計與薪酬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小時
董事	王年清					3 小時
董事長	官錦堃	111.05.27	111.07.0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3 年景氣大榮景的前世、今生和未來	3 小時
董事	王年清					3 小時
董事	官天佑					3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3 小時
董事	譚明珠					3 小時
獨立董事	何建德					3 小時
獨立董事	簡榮坤					3 小時
董事長	官錦堃	111.05.27			國內外併購實務大解析	3 小時
董事	官天佑					3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3 小時
董事	譚明珠					3 小時
董事	邱銘乾	111.05.27	111.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盡職調查及商務契約介紹	3 小時
					集團企業重組的策略思考(含大陸 IPO)	3 小時
獨立董事	劉致宏	111.08.29			企業韌性導向之資安管理與風險掌握	3 小時
					董監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小時

(四)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皆為獨立董事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簡榮坤 (召集人)		簡榮坤先生擁有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創立邑昇實業(股)公司，並擔任董事長超過20年。帶領邑昇成功從PCB產業跨入電動自行車的領域。 現兼任雷笛克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EIS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邑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五百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依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於111年5月27日股東會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會，三席獨立董事全數連任。 依據： 1.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1
	劉致宏		劉致宏先生擁有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師證照，並具備會計師事務所超過20年的執業經驗。 現兼任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祥翊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外，110年起新任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2. 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 檢視適任資格結果：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並無重大影響獨立性之關係。全體獨立董事應可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適當、客觀地執行業務。	2
	何建德		何建德先生擁有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科技管理博士學位，在元智大學授課超過10年，現任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教授兼院長。專長研究領域為策略科技管理、高科技事業競爭策略、創新管理等。 現兼任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5月27日至114年5月26日，最近年度111年、112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八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任期提前終止					
獨立董事	簡榮坤	1	-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	-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劉致宏	1	-	100%	委員
第九屆 111 年 5 月 27 日 連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3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何建德	3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劉致宏	3		100%	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請詳下表摘要。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決事項

日期 與期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出席 席次	董事會決議 結果
111/3/8 (第四屆 第十一次)	第一案：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111/8/12 (第五屆 第一次)	第一案：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111/12/19 (第五屆 第二次)	第一案：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經理人薪酬之政策、標準及結構。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112/2/24 (第五屆 第三次)	第一案：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八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12 年現金增資案。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五)公司設置提名委員會情形

1.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家數
提名委員會成員皆為獨立董事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簡榮坤 (召集人)	簡榮坤先生擁有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創立邑昇實業(股)公司，並擔任董事長超過20年。帶領邑昇成功從PCB產業跨入電動自行車的領域。 現兼任雷笛克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EIS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邑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五百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依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於111年5月27日股東會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會，三席獨立董事全數連任。 111年8月12日委任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 依據： 1.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2. 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 4.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相關職權明訂於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0
	劉致宏	劉致宏先生擁有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師證照，並具備會計師事務所超過20年的執業經驗。 現兼任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祥翊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外，110年起新任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1.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2. 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條件檢查表。 4.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相關職權明訂於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1
	何建德	何建德先生擁有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科技管理博士學位，在元智大學授課超過10年，現任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教授兼院長。專長研究領域為策略科技管理、高科技事業競爭策略、創新管理等。 現兼任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	檢視適任資格結果：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並無重大影響獨立性之關係。全體獨立董事應可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適當、客觀地執行業務。	0

2. 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8月12日至114年5月26日，最近年度111年、112年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獨立 董事	劉致 宏	請參閱：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2	-	100%	召集 人
獨立 董事	何建 德		2	-	100%	委員
獨立 董事	簡榮 坤		2	-	100%	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請詳下表摘要。

3. 提名委員會議決事項

日期 與期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出席 席次	董事會決議 結果
111/11/8 (第一屆 第一次)	第一案：推選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112/2/24 (第一屆 第二次)	第一案：審議 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與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組織架構異動與提名高階主管人事新任命案。	全體委員 無異議照案 通過	3 席	全體董事 無異議照案 通過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於111年3月8日董事會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由總經理室、人資部、營運管理處兼職，並於111年5月13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訂定之永續發展願景為：以智慧製造的核心技術為主軸，把教育人才當成企業的責任，並肩負學校技職教育與產學的責任，結合公協會與研究機構之能量，將智慧製造落實於產業與生活中，並以智慧製造創造人才就業、提升產業競爭力、改善環境永續為己任。 2. 實務上已由各部門依據業務職掌，分別歸屬於公司治理小組、環境/產品小組、及社會/員工小組，透過整合各部門現有資源與管理系統，建構公司實踐永續發展的推動模組與盤點績效的流程架構。 3. 未來也將永續發展納入員工教育訓練的一環，以使各部門經理人能帶領全體員工充分認識公司的永續經營理念。 4. 協助本公司重要供應商，提出包含永續發展項目之供應商承諾書。例如：反歧視、反制勞動、禁用童工、反貪賄賂、環境保護等。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配合未來營運規劃，深耕利基產業，推動永續發展，本公司組織架構異動，於112年2月24日董事會中報告，同時公告重要高階主管人事任命案。 董事會將每季檢視營運策略，必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修正。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單位，負責核准、審視、監督，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成立跨部門風險管理小組為負責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由營運長擔任召集人，並指定副召集人數人，成員包含各功能單位(公司內部所有部門)指定之負責人，主要負責公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稽核室依據公司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公司之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查核結果出具稽核報告。	無重大差異。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相關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tr><td>環境(E)</td><td>環境保護(環保政策、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能源管理、廢棄物管理)</td><td>1. 本公司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在產品設計與開發製造的過程中，與供應商、客戶、產學機構等夥伴攜手合作創新研發，致力於提升能源資源</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相關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E)	環境保護(環保政策、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能源管理、廢棄物管理)	1. 本公司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在產品設計與開發製造的過程中，與供應商、客戶、產學機構等夥伴攜手合作創新研發，致力於提升能源資源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相關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E)	環境保護(環保政策、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能源管理、廢棄物管理)	1. 本公司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在產品設計與開發製造的過程中，與供應商、客戶、產學機構等夥伴攜手合作創新研發，致力於提升能源資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使用效率。本公司能的自助客戶提升良率與品質，進而減少製造過程中不必要的原物料及能源浪費，間接地推動高科技產業的營運成長與資源使用強度脫鉤，為環境永續性盡一份心力。 2. 本公司從事電子、光電、太陽能廠之機器自動化設備組裝，營運過程中不會產生空氣、水、有害物質等重金屬，而日常營運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也均妥善處理。我們除了在辦公廠區內設置資源回收桶，並向同仁宣導資源分類回收的重要性。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外，生產類材料如鋁、鐵、線材等剩餘材料亦收集後委託專業廠商回收，讓具有再利用價值的材料再次投入生產循環，以及，員工考勤系統全面電子化，減少大量紙張使用。以善盡環境保護與提升資源效率的企業責任。	
			3. 規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的時程計畫	
			本公司各項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符合歐盟危害物質"歐盟電池法規"規範。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系統的管運，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升客戶滿意度，設立	
		社 會 (S)	產品安全 (品質與法規)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藉由和客戶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	
			職業安全衛生	1.本公司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予員工，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上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制訂安全工作守則之規定，共同防範各種意外事故發生，主管及管理單位亦定期檢視工作環境。 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工廠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從業人員安全與健康。對從業人員辦理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害之訓練、健康檢查等措施。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報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北區勞動檢查所核備公告實施。 2.擁有健康、快樂的員工，才能帶來永續的成長，對危險性機械或設備(起重機械等)操作人員及對有害物質作業管理人員、或其他特殊作業人員，必須經政府認可訓練機構受訓合格。 3.定期提供免費健檢、及每月一次駐廠醫師提供健康諮詢。協助員工進行自我健康關照，確保公司人才資產之健全。	
		公司 治 理 (G)	董事會職能	公司為確保董事會發揮治理功能，以強化董事會職權，在董事會下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董事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事規範」、「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未來公司將持續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確實執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並提升董事會之資訊透明度，使董事會職能發揮至最大。	
			利害關係人溝通	本公司致力於與內外 部夥伴攜手合作，建 立良好溝通管道以共 創永續未來。我們依 循 AA1000 的五大利 害關係人判定原則： 依賴程度、責任、關 注程度、影響程度與 多元觀點，考量各群 體受到本公司營運決 策直接或間接衝擊， 或其對公司營運決策 帶來的直接或間接衝 擊，鑑別主要利害關 係人。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透過與利害關係人良好之溝通平台，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不論是經濟面、社會面或環境面之提問、申訴或建議等內外問題，迅得將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提供回饋或改善方案以達有效之溝通。 111年11月8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風險管理政策，並將111年政策與執行情形揭露於網站。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政策。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也均妥善處理。我們除了在辦公廠區內設置資源回收桶，並向同仁宣導資源分類回收的重要性外，生產類材料如鋁、鐵、線材等剩餘材料亦收集後委託專業廠商回收，讓具有再利用價值的材料再次投入生產循環，以及，員工考勤系統全面電子化，減少大量紙張使用。以善盡環境保護與提升資源效率的企業責任。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及因應措施，如下： 企業對於溫室氣體排放之影響，或衝擊之程度： 1. 企業受氣候變遷相關法規規範影響之風險： (1) 主管機關規定上市櫃公司訂定溫室氣體盤查相關計畫及時程。 (2)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及碳稅。 (3) 再生能源發展條例。 以上受氣候變遷相關法規規範影響之風險，可能會造成溫室氣體盤查與減碳等管理成本之增加及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或購買再生能源憑證之費用。 2. 企業受氣候變遷之實質風險 (1) 水災 (2) 旱災 (3) 颱風 (4) 天災保險費增加 (5) 氣溫上升。 以上極端氣候事件與天然災害等實質風險發生，可能造成對企業營運、員工、供應鏈產生衝擊，甚至危害人員生命及財產安全。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氣候變遷提供企業之機會 (1)參與再生能源計畫／參與碳交易市場(2)興建綠建築(3)開發低碳產品服務／提升客戶產品效能(4)推動低碳綠色生產(5)提升天災抵禦能力(6)提升企業聲譽。 企業對於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方法、目標等： 1.企業對於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 (1)本公司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在產品設計與開發製造的過程中，與供應商、客戶、產學機構等夥伴攜手合作創新研發，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本公司的自動化設備能協助客戶提升良率與品質，進而減少製造過程中不必要的原物料及能源浪費，間接地推動高科技產業的營運成長與資源使用強度脫鉤，為環境永續性盡一份心力。 (2)本公司從事電子、光電、半導體廠之機器自動化設備組裝，營運過程中不會產生空氣、水、有害物質等重大環境污染物質，而日常營運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也均妥善處理。我們除了在辦公廠區內設置資源回收桶，並向同仁宣導資源分類回收的重要性外，生產類材料如鋁、鐵、線材等剩餘材料亦收集後委託專業廠商回收，讓具有再利用價值的材料再次投入生產循環，以及，員工考勤系統全面電子化，減少大量紙張使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善盡環境保護與提升資源效率的企業責任。 (3)規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的時程計畫。 (四)本公司因產業特性之緣故，以範疇二之外購電力為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已依據不同季節節進行空調溫度控制，以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將持續統計營運範圍內的能源消耗情形，追蹤自身溫室氣體排放變化，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公開發露，以落實節能減碳的企業公民責任。 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UDHR) 且致力於依循國際人權準則的理解，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遵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並維護包括正職員工、契約人員、實習生在內的所有人員的人權。為保障勞工權益，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定並揭露方針如下： 1.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2.尊重兩性平等，訂定性騷擾防治處理規範，依循勞動法令及性平法打造「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 3.保障原住民、移工、身心障礙弱勢族群勞動權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不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5.不雇用童工，不強制或脅迫勞動 6.制訂安全工作守則並定期檢視工作環境，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7.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 8.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之傾聽皆開放雙向溝通管道。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秉持照顧員工與利潤共享理念，在兼顧外部市場水準、經營獲利與公平性的前提下，提供員工合乎產業市場水準的薪資報酬，優於法令的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遵循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 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根據公司年度獲利狀況所核定之酬勞(分紅)，以及按經營績效與個別員工績效發放之績效獎金與年終獎金，達成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的雙贏。 年度酬勞(分紅)及績效獎金是為獎勵其對公司貢獻並激勵留任同仁，讓員工利益連結營運績效與股東利益。其中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核准後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每位員工獲發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公司之重要福利措施包含：連結員工與股東利益的員工持股信託獎勵方案、為拓展員工專業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領域，促使其養成終生學習，提供員工在職進修及取得學位之補助、以及多元的福利方案、健康管理等。 其餘福利內容敬請參閱 伍、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之員工福利措施。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將以保護員工、客戶、承攬商和大眾的安全、衛生和環保的目的，來管理公司的營運、生產以及行銷產品的業務，遵守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與員工共同參與安全衛生環保事務活動來持續改善人員機械與設備等安全預防措施，減少並預防工作有關傷病及符合適用的法令與規章，朝向零事故的目標邁進，建構健康與安全的幸福企業 公司以災害預防及災害防止為核心理念，使用適當之管理工具與技術及可運用之資源，整合廠區內作業職安衛問題，持續精進推動職業安全文化並加強作業人員之防護管理，以創造零災害環境。 111 年失能傷害頻率為 0 之目標；人員職災計數 0 人亦達成 0 件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勞安查核 本公司每月上網進行勞工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申報作業，若有發生工安職災事件將於勞安會議上檢討缺失。並不定時走訪確認現場狀況，點檢所有自主檢查報表，於每週簽核確認各狀況 設備安全管理 本公司進行設備分級，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111 年公司之危險性機械部份，昇降機總計共 3 台，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經由專業認證廠商每月定期檢查，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無虞。 危險性機械清單： 客用昇降機*1 客貨用昇降機*1 無障礙客用昇降機*1 危險性操作設備共計有 9 台，均依照『自主檢查管理表』每月辦理自主檢查。 危險性操作設備清單：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設備名稱</td><td>數量</td><td>設備名稱</td><td>數量</td><td>設備名稱</td><td>數量</td></tr><tr><td>車床機</td><td>1</td><td>鑽床機</td><td>1</td><td>鑽孔機</td><td>2</td></tr><tr><td>銑床機</td><td>1</td><td>攻牙機</td><td>1</td><td>砂帶機</td><td>1</td></tr><tr><td>切割機</td><td>1</td><td>電動堆高機</td><td>1</td><td>天車(1噸以下)</td><td>1</td></tr></table> 公司近三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 <table><tr><td>年度</td><td>教育訓練人次</td><td>教育訓練總工時</td></tr><tr><td>109</td><td>106</td><td>802.5</td></tr><tr><td>110</td><td>274</td><td>1049</td></tr><tr><td>111</td><td>189</td><td>920</td></tr></table>	設備名稱	數量	設備名稱	數量	設備名稱	數量	車床機	1	鑽床機	1	鑽孔機	2	銑床機	1	攻牙機	1	砂帶機	1	切割機	1	電動堆高機	1	天車(1噸以下)	1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總工時	109	106	802.5	110	274	1049	111	189	920	
設備名稱	數量	設備名稱	數量	設備名稱	數量																																		
車床機	1	鑽床機	1	鑽孔機	2																																		
銑床機	1	攻牙機	1	砂帶機	1																																		
切割機	1	電動堆高機	1	天車(1噸以下)	1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總工時																																					
109	106	802.5																																					
110	274	1049																																					
111	189	920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四)敬請參閱 伍、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之進修、訓練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產品以客製化、自動化設備為主，為維護客戶使用安全，皆會依據相關安規標準進行設計與驗證，並依據客戶要求導入相關高壓測試機器確保電用電安全之檢測、機械設計加強安全裝置、人因工程評估、在產品容易產生安全危害的部分貼上警告標誌等措施，所提供之產品操作手冊內揭已含有安全宣告與警告。在客戶機密資訊保護上，本公司與客戶簽署保密協定，在員工行為準則中，訂定公平競爭與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反壟斷條款，對於客戶智慧財產與隱私的部份，也規範員工不得批露給第三方或公開。妥善處理客訴案件為提升客戶滿意度重點工作之一。面對客戶顧客抱怨事件，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流程」，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提案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發生抱怨時，我們會研擬改善對策，並將結果回報予客戶，以確保客戶獲得滿意的售後服務。另外，本公司對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標準則，未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為了提供更優良的產品與創新技術，本公司基於雙贏原則，與供應商長期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期在互信互利的基礎上，共同追求永續成長。供應商不僅是重要的生產夥伴，在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的過程中，有供應商積極配合與響應，讓我們能發揮影響力，共同維護環境與社會永續性並創造更高的社會價值。 本公司在「供應商承諾書」中要求供應商應恪守尊重基本人權與勞動權，提供良好的勞動環境，並重視員工薪資福利的公平對待。此外基於保護兒童成長，所有供應商都不應雇用童工。同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環境法規，不得有嚴重環境危害而受主管機關開罰的行為。本公司嚴禁供應商涉入賄賂或贈與迅得員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及其親友等不當行為，並應遵循智慧財產權與保密條款，以保障商業競爭的公平性與誠信經營。此外，採購人員在與供應商合作時也以口頭溝通強調反貪腐原則。若發現合作的供應商有嚴重違反公司政策，或對環境社會造成顯著負面衝擊時，我們亦得終止或解除採購契約。本公司自願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未經確信或保證意見，未來將評估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均有明確規範。將視企業資源盡力為之，故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自願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未經確信或保證意見，未來將評估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產品智慧化 DNA 本公司協助客戶打造智慧工廠分為四個階段： 1.非自動化設備升級為自動化 2.自動化設備間串接互聯 3.採集自動化設備資料，並進行整合轉換 4.建立資料庫，形成大資料演算法，進行分析、預測與監控 在協助客戶進行智慧製造轉型過程中，可以幫助客戶： (1)減少錯誤，降低不良品與生產過剩。 (2)利用大數據的分析，尋找最佳參數，減少消耗的能源、水及物料，確保寶貴的資源將不被浪費，提升客戶價值。 (二)產學合作 DNA 本公司多年來除自行研發外，也加強對外產學合作，希望結合研究機構與單位的資源驅動內部創新動能，同時培育智慧製造相關人才，為產業進一份心力。本公司視產學合作為提昇核心競爭力來源之一，合作對象包括台灣電路板協會、工研院，各大專院校等。著重領域在機台創新，軟體開發與智慧製造應用等方面。 除了合作計畫外，為讓學術單位更貼近於實務操作，捐贈鄰近大學機械手臂或其他公協會之技術支援，提升未來從業人員的核心技術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力。投入相關產學合作專案至今已累計超過 400 萬元。			
(三)其他			
1.捐贈鄰近國小營養午餐餐費照顧弱勢學童，每年 30 萬元，至今已累計超過 360 萬元。			
2.自願發行 CSR(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在公司治理、經濟、環境與社會面向的永續貢獻與表現。			
3.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讓員工可以在工作的同時，創造屬於自己的生活，並發揮人生價值；為鼓勵員工進修，拓展員工專業領域，促使其養成終生學習的習慣，109 年增訂「員工在職進修辦法」，年資達一年以上之同仁皆可申請補助 50%之進修費用。			
4.成立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以取得員工為會員，自薪資所得中提存一定金額，共同長期投資取得股票，為全體會員之利益管理及運用信託財產，以達到累積本會會財富並保障未來生活。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經營環境，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指南」，並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明確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與員工不得謀取非分利益或不當圖利他人。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適用對象、定義不誠信行為與利益樣態類別，並指定人資部為專責單位，監督及執行本作業程序。 除將從業道德相關規範的相關規章文件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外，另透過例如勞資會議、教育課程、宣導等方式，向員工宣導溝通企業誠信道德、資訊保密等要求與規範，確保員工遵守「SAA行為準則」 公司對於任何可能違反公司誠信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秉持嚴肅態度查核與看待所有經確認屬實之個案，對於違反者採取包含如終止僱傭或業務往來關係等的嚴厲的懲戒措施，以及適時採取法律行動。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	V		(三)本公司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法令。並承諾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秉持誠信從事所有營運活動。 為達成確保財務、管理、營運資訊之正確、可靠與及時，以及員工行為遵循相關之規章、準則、程序與法規等目標，內部稽核依照董事會核准的年度稽核計劃進行各項稽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相關之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俾落實稽核成效。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並善盡保密之責。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簽訂合約時，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相關宣導及執行由人資部負責。並於111年5月13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	無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專責單位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並善盡保密之責。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對於潛在具有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已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亦會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之首要查核項目以加強防範措施，並將稽核計劃實際執行情形提報定期性董事會；此外，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自升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五) 公司同仁不定期參與法規推廣與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訓練課程與宣傳措施，幫助同仁了解最新或與其息息相關的法令規範，更進一步強化同仁對於遵循誠信經營規範的認知與遵循。 本公司111年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誠信經營之宣導執行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誠信經營落實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明訂受理檢舉程序，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善盡保密之責，並指定人資部為專責單位，監督及執行本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111 年共受理外部檢舉案件：0 件 111 年員工內部檢舉案件：0 件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其推動成效。 本公司111年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誠信經營之宣導執行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誠信經營落實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故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 <http://www.saa-symtek.com>

查詢路徑：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查詢路徑：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市場別：上市/公司代號6438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

1.董事及獨立董事、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請參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四、公司治理主管」(註2) 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八、5.董事進修之情形」(註4)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2.揭露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進修時數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邱慶祥	108.03.07	111.07.28~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財務3小時、公司治理3小時、職業道德法律責任3小時、會計3小時)	12小時
會計主管代理人	吳曉紅	108.08.16	111.9.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6小時
			111.11.30		最新「ESG永續」與「財務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小時
稽核主管	趙仁楓	110.11.09(註*)	111.06.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面對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浪潮下，以ESG風險角度探究對企業內控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6小時
			111.09.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報告書之法遵稽核	6小時
稽核主管代理人	湯子瑩	106.04.28	111.11.0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面對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浪潮下，以ESG風險角度探究對企業內控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6小時
			111.11.08		提升企業永續價值，完善風險管理制度	6小時

註* 110年11月9日新任稽核主管趙仁楓先生取具下列專業證照，能更有效協助董事會執行內部控制作業。

- (1)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 (2)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 (3)TIPS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自評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敬請參閱79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官錦堃



簽章

總經理：王年清



簽章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 年 股東會重要決議 及 執行情形

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本案 照原案 表決通過	依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後公告在案
2.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11 年 6 月 11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依董事會決議於 111 年 7 月 1 日發放完畢。 (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6.30212374 元)
3. 修訂「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1 年 5 月 31 日公告於公司網站，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第9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任案 董事當選名單：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官天佑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銘乾 官錦堃、王年清、譚明珠、曲榮福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執行情形：111 年 6 月 1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最近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對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2/25 (第八屆第二十三次)	第一案：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擬通過 本公司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AC)對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人民幣 3 仟萬元。	第二案：董事王年清、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議案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3/8 (第八屆第二十四次)	第一案：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三案：為訂定本公司發行之 108 年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1 年第一季執行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第四案：110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有價證券案，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執行。 第五案：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第七案：本公司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4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第八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 (“SAB”)，對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AC”)，背書保證額度 CNY 17,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第九案：本公司與往來銀行 111 年續約及新增往來銀行額度申請案。 第十案：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第十一案：提名第九屆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第十二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第十三案：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第七、八案：董事王年清、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其餘議案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5/13 (第八屆第二十五次)	第一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為訂定本公司發行之 108 年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1 年第二季執行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5/27 (第九屆第一次)	選舉案：選舉第九屆董事長、副董事長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7/5 (第九屆 第二次)	第一案：委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推選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第二案：委任本公司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委員，並推選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8/12 (第九屆 第三次)	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 第三案：增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四案：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委員。	第二案：董事王年清、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議案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11/8 (第九屆 第四次)	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擬辦理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業。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1/12/19 (第九屆 第五次)	第一案：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經理人薪酬之政策、標準及結構。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第三案：本公司之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與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保德科技”)及其子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東莞堡德”)訂立經銷商合約。 第四案：審議本公司 112 年年度預算。 第五案：審議本公司 112 年年度營運計畫。	第二案：董事王年清、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第三案：董事王年清、官天佑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其餘議案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2/2/24 (第九屆 第六次)	第一案：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二案：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四案：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五案：本公司擬辦理自有土地-新生廠增建廠房計畫。 第六案：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申請建築貸款-建融融資。 第七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第八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12 年現金增資案。 第九案：本公司與往來銀行 112 年續約及新增往來銀行額度申請案。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第十一案：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第十二案：審議本公司與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組織架構異動與高階主管人事任命案。	第一、八案：董事王年清、須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其餘議案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112/3/21 (第九屆 第七次)	第一案：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第二案：修正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文源	111/01~111/12	4,200	735	4,935	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及工商登記
	楊清鎮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之需求，自 110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由舊任主辦楊靜婷會計師更換為新任主辦莊文源會計師，會簽會計師繼續由楊清鎮會計師擔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莊文源、楊清鎮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0年5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繼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停過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基準日：112年04月02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04月02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官錦堃	(21,000)	0	0	0
董事	王年清	0	0	0	0
董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0	0	(80,000)	0
董事	官天佑	0	0	0	0
董事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邱銘乾	0	0	0	0
董事	曲榮福	0	0	0	0
董事	譚明珠	0	0	0	0
獨立董事	簡榮坤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建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致宏	0	0	0	0
經理人	林肇德	(16,000)	0	0	0
經理人	黃平堯	(9,000)	0	0	0
經理人	梁忠誠	0	0	0	0
經理人	黃發保	0	0	0	0
經理人	邱慶祥	0	0	0	0
經理人	呂文斌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1:系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系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12年04月02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4,081,270	5.71%	0	0.00%	0	0.00%	-	-	
代表人:官天佑	0	0%	0	0.00%	0	0.00%	-	-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5.60%	0	0.00%	1,403,000	1.96%	-	-	
代表人:邱銘乾	0	0%	0	0.00%	0	0.00%	-	-	
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2,000	2.12%	0	0.00%	0	0.00%	-	-	
代表人:莊明郎	0	0%	0	0.00%	0	0.00%	-	-	
速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1,577	2.09%	0	0.00%	0	0.00%	-	-	
代表人:黃乃為	140,000	0.20%	0	0.00%	0	0.00%	-	-	
家登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3,000	1.96%	0	0.00%	0	0.00%	-	-	
代表人:林添瑞	0	0%	0	0.00%	0	0.00%	-	-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7,000	1.72%	0	0.00%	0	0.00%	-	-	
代表人:林文彬	0	0%	0	0.00%	0	0.00%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迅得機械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110,274	1.55%	0	0.00%	0	0.00%	-	-	
代表人:王年清	1,052,691	1.47%	8,467	0.01%	0	0.00%	-	-	
王年清	1,052,691	1.47%	8,467	0.01%	0	0.00%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迅得機械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049,479	1.47%	0	0.00%	0	0.00%	-	-	
代表人:王年清	1,052,691	1.47%	8,467	0.01%	0	0.00%	-	-	
王祥宇	941,637	1.32%	0	0.00%	0	0.0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投資事業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Symtek Automation Ltd.	21,631,842	100%	—	—	21,631,842	100%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	—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

1. 股份種類

基準日:112年04月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71,431,711	28,568,289	100,000,000	上市股票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3.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8.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創立	無	88.10.28 經八八商號 139472 號
90.07	10	12,500,000	125,000,000	12,500,000	125,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無	90.08.29 經(090)商 09001342750 號
90.07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5,000,000 元	無	90.08.29 經(090)商 09001342750 號
92.12	10	15,100,000	151,000,000	15,100,000	151,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元	無	92.12.17 經授中字 第 09233125780 號
93.07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9,000,000 元	無	93.08.12 經授中字 第 09332562410 號
94.11	10	18,020,000	180,200,000	18,020,000	180,2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元	無	94.12.14 經授中字 第 09433351470 號
95.02	10	23,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	230,000,000	現金增資 49,800,000 元	無	95.04.17 經授中字 第 09532017390 號
95.06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0,000,000 元	無	95.08.15 經授中字 第 09532663490 號
96.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96.08.23 經授中字 第 09632655140 號
98.06	10	44,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000 元	無	98.08.03 經授中字 第 09832777780 號
102.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	無	102.09.18 經授中字 第 10233900390 號
104.08	10	80,000,000	800,000,000	46,200,000	462,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000,000 元	無	104.8.10 經授中字 第 10433626720 號
106.04	10	80,000,000	800,000,000	52,800,000	528,000,000	初次上櫃現增 66,000,000 元	無	106.5.11 經授商字 第 10601061290 號
107.02	10	80,000,000	800,000,000	57,800,000	578,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無	107.02.06 經授商字 第 10701013830 號
109.03	10	80,000,000	800,000,000	60,300,000	60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無	108.03.06 經授商字 第 10901030780 號
110.03	10	80,000,000	800,000,000	60,590,365	605,903,65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2,903,650 元	無	110.04.07 經授商字 第 11001048320 號
110.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61,817,365	618,173,650	受讓股份 12,270,000 元	無	110.06.23 經授商字 第 1100109532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10.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62,345,680	623,456,80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5,283,150 元	無	110.06.24 經授商字第 11001100380 號
110.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539,943	635,399,43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11,942,630 元	無	110.08.30 經授商字第 11001151460 號
110.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539,943	675,399,430	私募股份 40,000,000 元	無	110.09.13 經授商字第 11001161580 號
110.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9,257,151	692,571,51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17,172,080 元	無	110.12.06 經授商字第 11001213430 號
111.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075,007	710,750,07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18,178,560 元	無	111.03.18 經授商字第 11101045340 號
111.0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431,711	714,317,11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份 3,567,040 元	無	111.05.30 經授商字第 11101086670 號

4.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

110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10 年 10 月 4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 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110 年 07 月 15 日 額:於 6,000,000 股額度內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 合理性	以民國 110 年 08 月 11 日為定價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分別為 122.00 元、118.17 元、116.75 元，擇前三個營業日之收盤均價 118.17 元為基準；另以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均價 109.26 元為基準，取二者較高者訂之。 故以擇前三個營業日之收盤均價 118.17 元為本次私募之參考價格，考量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以 95.00 元為本次實際私募發行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80.39%，不低於股東會決議參考價格之八成。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選擇特定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性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股票有限制轉讓的規定，較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0 年 08 月 25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	4,000 仟股	供應商	法人董事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95.00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之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118.17 元之 80.39%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私募對象為單一法人，私募總股數為 4,000,000 股，佔本公司目前發行總股數 71,431,711 股之 5.6%，該策略性投資人預計取得本公司 1 席董事席次惟公司會避免經營權重大變動。本公司主要藉由該策略性投資人可提高本				

	高本公司之獲利，亦藉由策略性投資人經驗、技術、知識、專利等，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開發市場等方式，預計可協助公司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之效益，有助於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提升市場競爭力，降低營運風險，長期而言若效益能發揮，對股東權益來說應具有正面影響。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私募資金，新台幣 380,000 仟元購地擴充廠房、償還借款、充實營運資金需求。截至 110 年 12 月 10 日已全數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公司該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募集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及興建廠房，可提升營運效能及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藉以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及興建廠房擴充產能等，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12年04月0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5	201	23,225	53	23,494
持有股數	0	3,174,512	13,078,457	45,381,918	9,796,824	71,431,711
持股比例	0.00%	4.44%	18.31%	63.54%	13.7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人/股；基準日：112年04月0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999	15,637	301,505	0.42%
1,000~ 5,000	6,479	11,792,876	16.51%
5,001~ 10,000	662	5,168,124	7.24%
10,001~ 15,000	215	2,731,888	3.82%
15,001~ 20,000	120	2,176,979	3.05%
20,001~ 30,000	113	2,876,776	4.03%
30,001~ 40,000	55	1,953,350	2.73%
40,001~ 50,000	45	2,078,621	2.91%
50,001~ 100,000	84	5,936,615	8.31%
100,001~ 200,000	46	6,234,773	8.73%
200,001~ 400,000	17	4,763,370	6.67%
400,001~ 600,000	3	1,490,149	2.09%
600,001~ 800,000	5	3,472,323	4.86%
800,001~1,000,000	4	3,527,071	4.94%
1,000,001以上	9	16,927,291	23.70%
合 計	23,494	71,431,71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單位：股；基準日：112年04月0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股數	持股比率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4,081,270	5.71%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5.60%
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2,000	2.12%
速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1,577	2.09%
家登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3,000	1.96%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7,000	1.7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迅得機械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110,274	1.55%
王年清		1,052,691	1.4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迅得機械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049,479	1.47%
王祥宇		941,637	1.32%
合計		17,868,928	25.0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截至 5月8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29.00	134.50	107.00
	最低		79.00	73.00	84.90
	平均		102.76	99.23	104.0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7.45	51.68	46.60
	分配後		40.95	45.68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4,188	71,432	71,432
	每股盈餘		10.15	9.4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6.5	6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0.12	10.55	不適用
	本利比(註3)		15.81	16.54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6.33	6.05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派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時，得不予分派；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2.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89,446,389
本期淨利	666,993,950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保留盈餘部分	(1,500,000)
可供分配盈餘	1,054,940,33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6,549,39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538,00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001,928,948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6 元/股）	428,590,2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573,338,682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監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並依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如嗣後股東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有差異時，差異數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現金為新台幣 33,500,000 元，董監酬勞-現金為新台幣 11,700,000 元，前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已於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尚待112年5月31日提報股東常會。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10年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現金58,000,000元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現金16,000,000元均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與認列數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截至年報刊登日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

(二)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 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03 月 16 日
	最高	132.00	183.00	194.00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102.00	116.50	167.00
	平均	115.85	154.19	173.60
轉 換 價 格		70.6	67.0	67.0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8 年 11 月 25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72.9 元； 於 110 年 10 月 04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 67.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明細表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8 年 11 月 25 日
發行總面額	新台幣：肆億元整
每張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每張發行價格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債券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

轉換起訖日		109 年 02 月 26 日至 111 年 11 月 25 日
現行轉換價格		67.0 元
累積已轉換	公司債總面額	400,000,000 元整
	股數	5,904,711 股
尚未轉換	公司債總面額	0 元整
	股數(註)	0 股

註：截至 111 年 03 月 16 日已全數轉換完畢

(四)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之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計畫說明如下：

(一) 計畫內容

1. 本公司預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計畫，已於 112 年 3 月 25 日送件至證期局，待申報生效後實施。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03,300 千元。
3. 本次募資計畫資金來源：
 - (1)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總額上限為 300,3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 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
 - (2)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8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 78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 300,300 仟元。
4. 資金用途：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5. 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三季	303,000	303,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四季	160,000		16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四季	140,300		140,300
合計		603,300		300,3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機械設備製造業
- B.其他機械製造業
- C.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D.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E.機械安裝業
- F.機械批發業
- G.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H.電器批發業
- I.電子材料批發業
- J.國際貿易業
- K.五金批發業
- L.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品別 ^註	主要產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收比重 (%)	營業收入淨額	營收比重 (%)
載板(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3,838,237	78.24	4,448,863	77.21
封測(平面顯示器)自動化設備		364,785	7.44	334,262	5.80
晶圓廠(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702,598	14.32	978,674	16.99
合計		4,905,620	100.00	5,761,799	100.00

註：括號內為原產品別名稱

3.公司目前商品項目

類別 ^註	項目
半導體載板 IBU事業部 (電子(EBU)事業部)	• 包含印刷電路板、軟板、IC 載板與封裝、HDI、陶瓷基板...等電子產業自動化設備與智慧物流系統(AMSH)。
半導體封測 BBU事業部 (光電(PBU)事業部)	• 包含 TFT-LCD、LED、Touch Panel、導光板及半導體封測產業之自動化與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半導體晶圓 FBU事業部 (半導體(SBU)事業部)	• 包括包含晶圓廠自動化物流系統，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移動式機器人...等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等自動化設備整合規劃與服務。

• 註：括號內為原事業部名稱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各式檢測機、烤箱、垂直線…等製程設備上下料智能設備

板廠人力需求與防呆管理智能機制設備，提升高階板廠製程效率。

B.高階板廠 AMSH 系統

智能線邊倉、模組化儲架、智慧物流系統、WMS、ACC 軟體，整合發展板廠 AMSH 系統。

C.工業 4.0 規劃服務追加設備故障預防診斷技術

因應智慧製造趨勢發展需求，機台健康度自我檢測智慧化功能已成為未來智慧機械市場趨勢，機台內植入不同物理訊號感測器及分析軟體，可提早預警機台健康信息進行控管，避免故障所造成的生產損失，並且縮短設備故障所耗損的停機時間。

D.多段式長行程搬運升降模組

迅得機械將自家產品 ZIP STK 功能再優化，應用多段式長行程搬運升降模組，在有限的廠地空間，建立分段架構及延伸層儲架結構，以提高設備靈活應用和儲存容量。

E.開發半導體晶圓廠 AMHS 相關產品

開發各式微型線上倉、標準倉儲、物流系統、晶圓廠先進製程自動化設備，持續開發晶圓廠各世代適用之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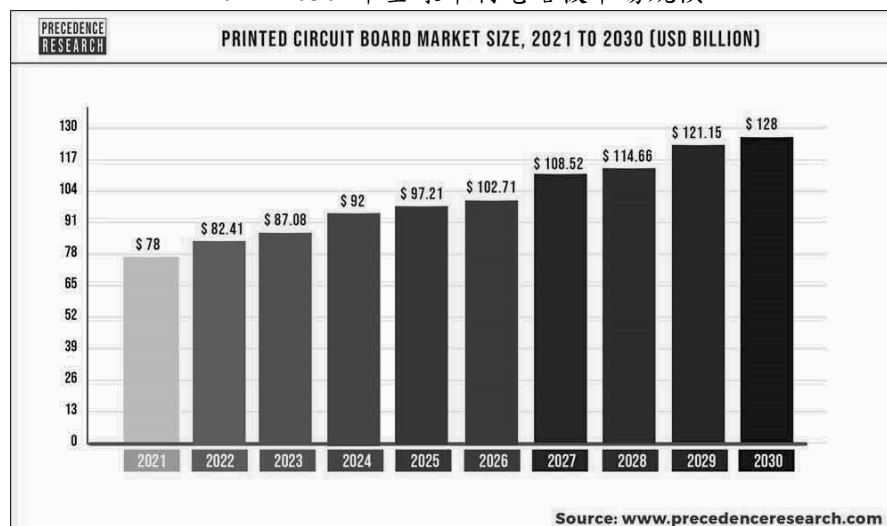
A. 印刷電路板產業概況與未來發展

印刷電路板為各項電子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其主要功能為用於承載各電子元件及元件間訊息傳遞之媒介，係電子元件的支撐體，為絕大多數電子設備及產品的必須配備。產品廣泛應用於 5G、穿戴式裝置、伺服器/儲存器、網通、通訊產品、工業儀器、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用板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①全球印刷電路板產業概況與發展

隨著後疫情加速催化各國積極投入 5G 通訊、電動車、以及消費科技產品對於高頻、高速運算、高速充電等熱門市場需求持續高漲，上游的 IC 設計、光罩，下游的封裝、測試、載板、軟板、PCB 等產業國際知名大廠，近年亦積極擴大業務佈局。全球 5G 通訊基礎建設陸續進入建設期及 5G 智慧型手機印刷電路板商機逐步發酵，將提升各式印刷電路板在電子產業的高度應用與重要性，以及防疫下的遠距辦公、宅娛樂應用方面開發的電子設備及系統需求，也將帶動包括伺服器及穿戴裝置等各式印刷電路板需求持續增長。根據 PrecedenceResearch 2022 年報告預測，各式印刷電路板產業在 2021 至 2030 年之間將以 5.67% 的年均複合增長率成長。

2021~2030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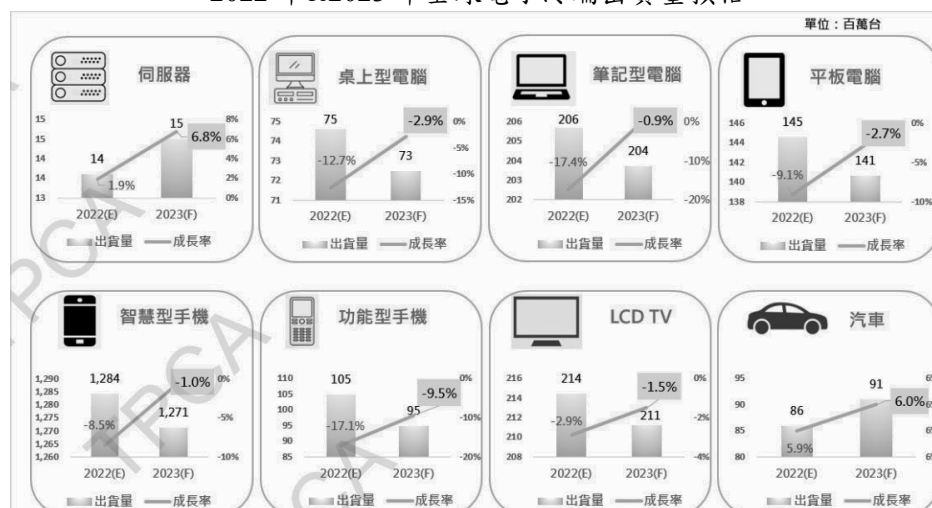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2023)。

2022 年受戰爭衝突、通貨膨脹等因素，全球 PCB 產能成長動能下半年雖呈現逐季減弱的現象，然而全年依然可保持正成長，主要可歸功於 AI 運用、5G 及高速運算處理器的帶動，在總體經濟衰退下仍呈現逆勢成長，儘管對總體經濟和地緣政治環境存在變數，IT 基礎建設已成為各領域的關鍵性投資。

然而因 2022 年下半年整體經濟展望不佳，依 TPCA2023 年報告對 2023 年各項印刷電路板之終端產品預估，短期的銷售預估普遍轉趨於保守，短期成長幅度減緩，桌上型/筆記型電腦、平板、智慧手機、TV 等消費型產品預估將呈現微幅下降；而伺服器與汽車則持續保持增長的走勢，惟 2023 年下半年後隨著庫存的去化，終端產品亦將恢復正成長。

2022 年&2023 年全球電子終端出貨量預估



資料來源：TPCA (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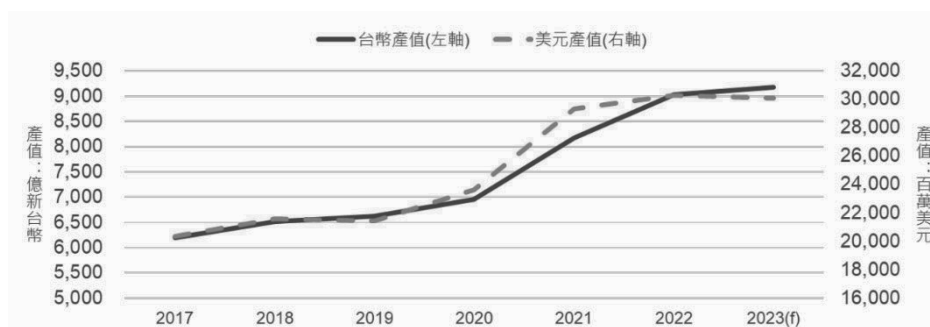
②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概況與發展

台灣 PCB 產業鏈完整，在全球各式印刷電路板產業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2022 年在全球 PCB 市佔約三成，為全球最大之印刷電路板生產國家。而從終端應用來看，近十年台灣 PCB 應用於通訊產品的比重相對高且呈現上升態勢。

2022 年爆發俄烏戰爭、大陸封控升溫，伴隨著高通膨、高庫存等不利因素影響，使產業展望越來越保守。雖然負面衝擊從第三季起顯著發酵，但受惠高階產品需求仍維持高檔，如高效能運算 HPC、蘋果新產品等，台灣 PCB 產業在先進製程拓展有成以及美元升值的助力下，使整體表現優於原先預期。不過 TPCA 指出，值得注意的是 PCB 板廠業績呈兩極化，雖然指標性大廠仍維持高速成長，但規模較小的廠商訂單掌握度不如大廠理想。IC 載板及軟板為 PCB 2022 年成長的主力，伺服器板、汽車板也提供支撐，2022 年消費性產品雖處於逆風，但高階應用如載板、電動車、伺服器需求，成為 PCB 製造強勁的成長動能來源，台灣 IC 載板大廠如欣興、南電、景碩及臻鼎等皆積極擴廠，持續擴充高階產品之產能，而 PCB 高階製造所需的關鍵原物料及設備目前仍高度仰賴國外廠商的供應，惟各大廠也開始朝本土供應鏈開發，為台灣 PCB 產業鏈創新升級的商機。

依 TPCA 2023 年報告指出，預計我國印刷電路板產業 2023 年產值將達到 9,178 億元，年增率為 1.6%，主要受惠於 AI 運用及 5G 等對高階 IC 載板需求增加所致。

台灣 PCB 產業 2023 年產值預測



資料來源：TPCA(2023)。

B. 半導體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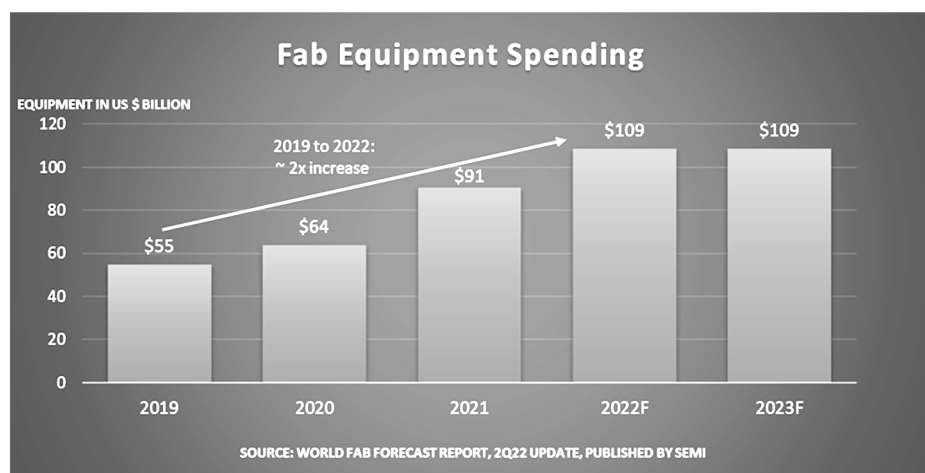
①全球半導體產業概況

自 2022 年下半年起，因全球通膨壓力上升，影響消費性支出預算，進而影響終端電子產品銷售。俄烏戰爭、中國封控反覆以及美國對中國半導體的管制措施等因素也干擾客戶庫存去化速度，造成全球半導體景氣逐

漸下修。全球通膨壓力維持高檔，使得民眾多選擇延長產品使用週期以節省支出，以致客戶庫存去化速度緩慢。

全球半導體市場短期內雖面臨許多挑戰，但因各國也更重視半導體產業發展，將半導體視為重要戰略物資、在地化的格局，確保產業鏈成長，故中長期市場仍屬審慎樂觀看待，各國大型半導體產業雖有調整資本支出，然整體依然呈持續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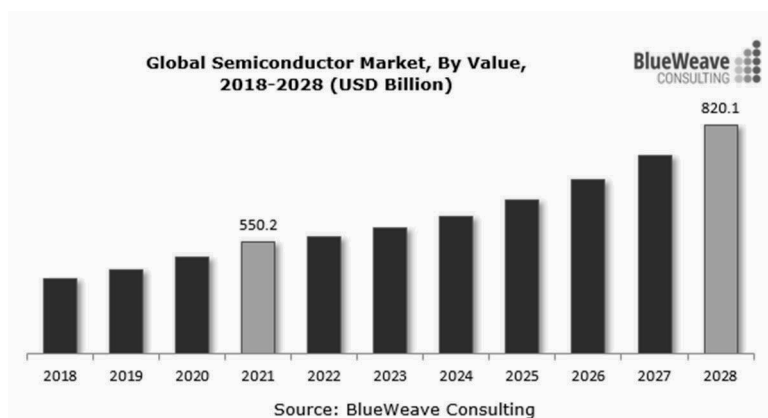
依 SEMI 2022 年報告顯示，2022 年全球晶圓廠資本支出預計將較 2021 年增長 20%，達到 1,090 億美元的歷史新高，這是繼 2021 年激增 42% 之後的第三年增長，然而 2023 年晶圓廠設備投資預計將維持 1,090 億美元之需求，並無成長。



資料來源：SEMI(2022)。

另依據 BlueWeaveConsulting 2023 年統計，2021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價值 5,502 億美元，預計到 2028 將達到 8,201 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 5.3%。由於人口增長、家庭收入增加以及快速城市化，對消費電子設備的巨大需求推動了半導體產業的中長期成長趨勢。

2018~2028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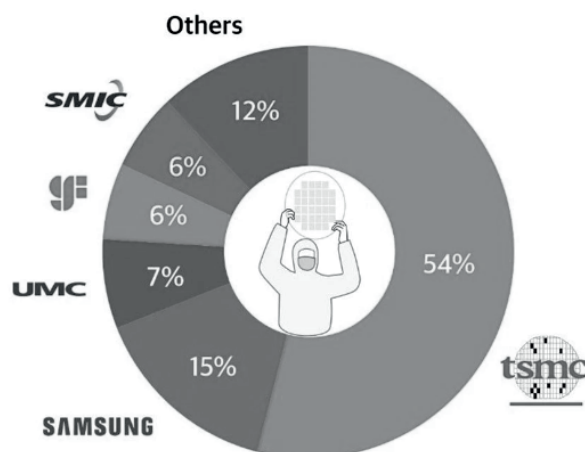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lueWeave(2023)。

② 臺灣半導體產業概況

台灣半導體產業仍保持強勁競爭力，繼續是全球半導體市場的主要貢獻者之一。

2022 年全球消費性市場規模大幅縮減，客戶對於相關領域產品拉貨動能出現放緩，2023 上半年台灣半導體景氣面臨客戶持續進行庫存盤整，使得訂單能見度較為模糊，但下半年各領域庫存調整可望陸續告終，有助於景氣回復到季節性循環。根據台經院資料分析，預計 2023 年全球半導體應用類別銷售額比重將有所消長。不過受惠於車用半導體領域需求逐漸成長，邏輯 IC、類比 IC、光電元件、分立元件等銷售表現有望帶動增長，反觀記憶體與晶圓代工領域銷售額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此外，隨著 5G、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新興科技的快速發展，相關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也將不斷增長，這將對整個半導體產業帶來新的發展機遇。台灣半導體龍頭台積電亦持續進行擴廠計劃，除國內在高雄及南科外，於海外亦分別在美國、日本及歐洲等地皆有先進製程與成熟製程的擴廠計畫，有助於台灣半導體全球地位持續領先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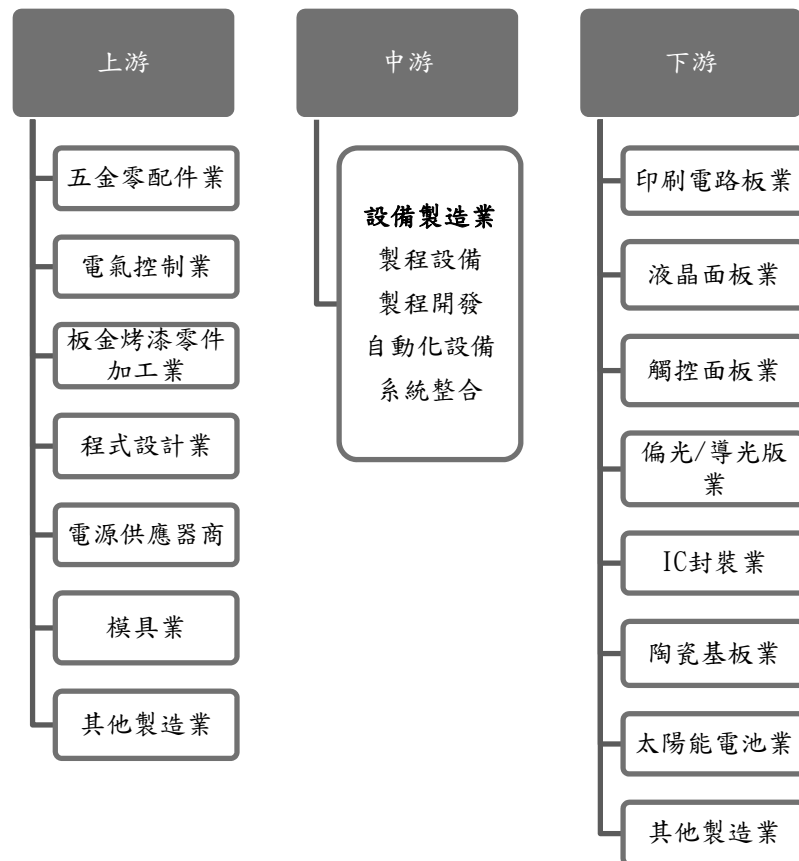
2022 年全球晶圓代工市佔率



資料來源：EETimes 電子工程專欄(2022)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迅得機械及其子公司為印刷電路板、半導體及平面顯示器等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之專業製造商，係屬機械設備造業之中游，其整合上游之相關機械元件及模具，研發製造各產業所需之收放板機等機械設備，之後再銷售給下游印刷電路板產業、半導體產業、顯示器面板產業及觸控面板等廠商。本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關聯性圖示說明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智慧機械促進數位轉型

全球企業因為疫情加速數位轉型推動腳步，因此機械業必須協助客戶建構適當的數位化應用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在惡劣環境下進行資產遠程運行、協調機器運作以提高產出、減少機台閒置時間、機台即時監控、掌握資產設備健康狀況、識別潛在的機台早期失效等。為配合企業減少碳排放及對環境影響，以滿足政策、客戶、投資者及民眾訴求，機械業者需要從設備與製程應用方面，積極協助客戶達成節能減碳目標，同時也避免本身受到淨零碳排衍生的貿易壁壘影響。

面對上述大環境變化趨勢以及持續變化的客戶需求，機械業者主要因應策略是加速研發結合多種新興資通訊(ICT)與智慧科技的智慧機械產品與應用方案。相對於傳統機械產品，智慧機械在整合ICT與資料科學後，具有感知與即時資料擷

取、資料建模與分析預測、輔助與自主式決策、模擬與控制最佳化、智慧化人機介面等特點，因此能提供狀態監控、預測維護、製程模擬…等加值功能，並協助客戶創造新價值。

(2) 物聯網(IoT)、雲端(Cloud)及人工智慧(AI)技術之發展

臺灣智慧製造次領域交易件數有超過5成投資於物聯網(IoT)、雲端(Cloud)及人工智慧(AI)技術，獲投金額則有超過5成投資於物聯網(IoT)、雲端(Cloud)及資訊安全(Cybersecurity)技術，該次領域分布情形與國內外市場趨勢極近相似。雖然多數製造業已陸續導入自動化機器設備，但是智慧化導入的速度遠遠不及工業4.0時代下推動的速度，根據IBM全球企業諮詢服務事業群合夥人李立仁說指出4大臺灣智慧製造發展的挑戰，第一，自動化並非唯一正解，應具備整體架構及新科技的整合，第二，AI規模經濟與效益，雖然辨識系統可以偵測品質、改善效率，但無法完全複製到生產線上，第三，人才及舊系統導入的新技術的門檻，第四，垂直整合與水平擴散，上述問題再再點出並非企業導入意願不高，而是導入所面臨的挑戰與困難重重。此外，由於智慧製造場景應用多元，新創公司無不積極研發新興技術尋找解決方案，若製造業者及新興科技公司能有效協作，相信未來能帶動智慧製造領域市場的發展。

(3) PCB供應鏈全球化分散的趨勢

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統計2022全年度上市櫃PCB設備廠營收，較2021年小幅成長4.8%。展望2023年，雖然市場氛圍尚未明顯好轉，但不少業者看好客戶投資需求仍在，在手訂單掌握度不差，且下半年需求也會漸漸復甦，對2023年看法審慎樂觀。通膨升息、終端需求不振，影響企業資本支出，供應鏈全球化分散的趨勢愈來愈明確，晶片禁令下，中國積極衝刺自己的供應鏈，歐美日韓也積極往東南亞或其他地方分散，台系載板廠在台灣雖然有些緩和，但也有評估海外擴廠，由於各地開花，一直有新的需求出現，因此對設備廠來說生意仍旺。

區域型經濟戰場是新的關注議題，也是下一波成長動能，貿易戰、疫情封控、能耗雙控，以及近年中國人力成本已上漲，種種因素顯現中國生產優勢淡化，供應鏈轉移東南亞的需求明顯升溫，目前已有不少PCB供應鏈業者前去東南亞佈局，相關效益有在明後年陸續顯現。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在PCB自動化設備為最大規模製造廠商，營業範疇亦涵蓋了平面顯示器及太陽能等產業，而在每一產業中之同業大多數以製程設備為主，因自動化設備機種繁多及單價相對較低，多數同業不願投入資源開發，因此本公司為客戶搭配製程設備的配合供應商，少數經營收放板機的同業規模皆不能與本公司相比，再者本公司自行研發的機械手臂，目前尚無同業可模仿。隨著近年策略轉型，設備銷售思維逐步走向高度自動化、系統整合方案與智能軟體等，以過往單機的成

功、對設備服務的熱誠作為基礎，迅得重視而累積商譽下，已與客戶建立深遠而互信的合作關係。又由於在半導體產業設備的產品佈局有成，有望推升自身自動化設計能力及業界相對標準，甚欲致力於主導定義標準，因此估計迅得在產業競爭上仍能佔據長期有利之形勢。

公司已累305件專利，以專利布局保護研發之新產品，大量應用在迅得機械開發之模組化機構上，已享有規模經濟，同業無法複製與享有成本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技術層次

本公司研發成果顯著，已申請專利數為357件，已通過數共達305項，榮獲榮獲二次『經濟部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獲頒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本公司累積了眾多的技術專利及實作經驗，長期性客戶眾多，且近年已成功打入半導體晶圓代工廠、封測代工廠設備商之列，在技術層次上頗受客戶肯定。

B.研究發展

a. 搭載機械手應用於 PLASMA 製程之自動化系統

5G 時代的來臨，PCB 產業已改變為使用機械手替代人工作業的方式，迅得針對 Plasma 製程的人工作業上費時費力，與出產產品良莠不齊，已將自動化系統的整合，可全面提升 PLASMA 製程的產品產能及良率。

以 AMSH 搭配自動化系統建構智慧無人工廠，因應少子與缺工…等產業趨勢。

b. 以 AMSH 搭配自動化系統建構智慧無人工廠，因應少子與缺工…等產業趨勢。

c. 開發各式智慧生產之軟體系統

WIP 倉儲管理系統、智慧派車系統、帳料識別系統、影像自動對位檢測軟體、即時監控與生產資訊管理系統…等。

d. 開發半導體先進製程之 AMHS

更完整之先進晶圓廠各式倉儲系統與物流系統。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人數	%	人數	%
博 士	1	0.36	1	0.32
碩 士	47	17.09	48	15.29
大 學 (專)	217	78.91	248	78.98
高 中	10	3.64	17	5.41
合 計	275	100.00	314	100.00

(3)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研 發 費 用	314,596	344,616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4,905,620	5,761,799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比率	6.41%	5.98%

(4)最近三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9	應用於晶圓之儲架模組 應用於晶圓之自動關框模組 半導體晶圓盒移載裝置 垂直 VCP 電鍍線之捲對捲自動化設備 ESI 雷鑽機床台高速移載之捲對捲自動化設備 適用於 IC 載板之烤箱製程自動化系統 智慧倉儲系統 Smart WIP (應用於 IC 載板廠) EPC 端子清潔機(應用於車載線面板) IEM(聰明盒)優化 - Web UI 化參數設定、機台基本資料設定監控畫面 PLC 通訊模組化 主設備 SECS 開發，包含 PLC Base 與 PC Base，模組化快速完成開發 AGV(自走車)與設備對接軟體開發：ACC 2.0，增加使用者介面，包含 監控介面、測試介面、設定介面
110	iVision 智慧單/雙視覺對位、光學自動回饋調整與對交系統 移動機器人控制與物聯 無線控制與傳輸系統開發 單軸傳動 Robot 開發 Foup 薄型輸送 & 轉向傳送裝置 可視化監控平台自維護後台 MES 產線 AI-ML 數據預測通用型模組 WMS 線邊倉管理系統 (跨倉、跨樓層管控；整合 AGV 作業；支援手持移動設備) IEM V2.0：支援單設備 PLC 多對一連線控制(三對一) 應用於 IC 載板之後段載具開發 適用於 IC 載板之後段載具設備開發

年度	研發成果
	應用於 IC 載板之低發塵吸盤模組開發 應用於 PCB 之搭載背光視覺六軸校正系統開發
111	晶圓盒大型標準倉儲 晶圓廠化學藥品微型倉儲系統 晶圓廠無塵室晶圓盒傳遞箱 後段封裝-雙軸手臂構型 Lifter 後段封裝-Magazine Zip STK (docking montrac) 後段封裝-Montrac 軌道避車系統 印刷電路板中型倉儲用低發塵關節式牙叉(適用於250kg 以下的倉儲) 能源產業(捲料式)鋰電池自動裁切對位貼附載具模組 AMHS -RGV 單軸系統控制與雙軸同動開發 AMHS -RGV Mission Dispatch 系統開發 (RGV 任務派送系統開發) AMHS -Intelligent Logistic Integration System 系統開發 (智動化物流整合系統開發) AMHS-智能倉儲控制整合系統 晶圓載具輸送系統 (OHCV) 高階電路板傳遞運送 Dual Arm Robot 開發 應用於半導體奈米壓印製程 Peeling & Flip 模組開發 適用於 IC 載板之檢測自動化設備 適用於 IC 載板之雷射封邊自動化設備 適用於 IC 載板之化銅剝掛 AGV 物流搬運設備 適用於 IC 載板後段之象限分類自動化設備 適用於IC載板後段之EFEM自動化設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銷售策略

- (A)創新產品功能，提高品牌知名度與價值，並爭取更多國際品牌商之認同。
- (B)持續加強各事業部營運功能，提昇整體營收。
- (C)積極開拓不同產業智能自動化市場，提高市占率。
- (D)以客製化服務提升客戶依賴與產品價值。

B.生產策略

- (A)品質是設計、製造與管理的結果。
- (B)不接收不良，不製造不良，不流出不良。
- (C)品質改善是永不間斷的全員活動。
- (D)積極投入新產品之生產。

C.研發策略

- (A)持續拓張 PCB 產業智慧製造的整體解決方案服務。
- (B)增加半導體晶圓產業 AMHS 產品的完整性。
- (C)零組件精度等級的提升。
- (D)研發中心以台灣為技術與產品開發核心。

D.營運策略

- (A)厚植人才與培訓，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強化專業及工作態度。
- (B)更有效的控制營運風險，分散產業與客戶。
- (C)以創新提升產品價值，規劃產品組合比重，提升毛利。
- (D)以企業永續為經營目標，建立幸福企業，使員工適才適所。

E.環境暨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 (A)提供更優質與健康的工作環境，達到零災害、零事故目標。
- (B)要保護環境，節能減廢。
- (C)要符合法令，落實風險管理，預防汙染，要貫徹 6S 活動。
- (D)環保安全是永不間斷的全員活動。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研發策略

- (A)創新產品與技術開發，提升附加價值：故障預警功能技術開發、快速校棚技術、運動載體智慧無線傳感通訊技術、AI 技術應用等。
- (B)與上、中、下游廠商緊密合作，協同開發，一起成長。
- (C)提升軟體開發能力，與產官學策略合作扮演整合者的角色。

B.行銷策略

- (A)以自有品牌 SAA 行銷全球，提高品牌知名度與價值，並爭取更多國際品牌商之認同。
- (B)提升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比重，創造更高毛利。
- (C)貼近目標客戶，發覺客戶需求，提昇整體營收。
- (D)建立 PCB 智慧製造生態聯盟，快速導入產業升級。

C.營運策略

- (A)培育人才。
- (B)厚植技術。
- (C)管控風險。
- (D)提升毛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10 年		111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外銷	2,476,268	50.48%	2,739,870	47.55%
內銷	2,429,352	49.52%	3,021,929	52.45%
合計	4,905,620	100.00%	5,761,799	100.00%

(2)市場佔有率

迅得機械及其子公司係為印刷電路板、光電顯示器、半導體及太陽能自動化收放板機等自動化生產設備之專業廠商，茲將本公司主要產品占有率推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A)	3,395,005	4,905,620	5,761,799
電子及半導體生產用機械設備製造業銷售值(B)	103,555,703	140,641,276	註
約略市場占有率(%) (C)=(A)/(B)	3.28%	3.49%	註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迅得機械 109~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ITIS 產業資料庫(112)。

註：截至年報出具日止，尚未公告 111 年數據

本公司目前在台灣係屬收、放板機自動化設備製造廠商，由於營業範疇涵蓋面大、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包含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等產業，經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營收估算最近 109~110 年度約略市場占有率分別為 3.28% 及 3.49%；未來隨 IoT、高階運算、5G 通信、電動車及低軌衛星等產能漸趨浮現，半導體產業景氣逐步增溫及政府政策大力宣導工業 4.0 的推動下，未來成長空間尚屬可期。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需求面

鑒於電子產業的日新月異與快速競爭，高階板廠必須致力於提升高難度產品的品質與良率，對於自動化設備的需求，與打造工業 4.0 智慧化工廠，可說是提升競爭力的重要關鍵。

機械設備對企業客戶來說屬於生財器具(固定資產)，不管是設備代理商或是製造商，在追求競爭優勢的前提下，會投入大量資金購入製程設備，而且越具競爭力的企業花越多資金投資品質、效能更高更好的機械設備，甚至與設備商共

同研發新的製程技術與設備，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來對應激烈的競爭環境，而且相較於沒有繼續投資成長的企業，逐漸拉開競爭距離。

B.供給面

本公司在電路板產業以技術與品質領先同業，首創以自行研發的低發塵 Robot 系統應用於收放板設備中(相關產品得過第 15 屆創新研究獎)，並以模組化設計的機構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效率與穩定度，尤其在產速與潔淨度更是受到高階板廠的喜愛，並且與客戶共同開發新一代 Panel Tray 製程技術，更大幅拉開與競爭者的距離。

本公司依經濟部工業局於 2014 年提出的生產力 4.0 方案進行，已於 2014 年成為經濟部工業局登錄之合格自動化供應商，並與上銀、研華...等大廠策略合作，迅速擴充企業資源，可以快速提供客戶最有效的服務與需求，且於成立智能化軟體部門，整合視覺整合系統、無線通訊技術、Big data(巨量資料)處理建立能力，搭配自行開發之六軸機器人、AGV 自走車與 RGV 智慧化單軌輸送物流系統，透過從單機自動化、整線自動化然後發展整廠與跨廠之智慧工廠成為工業 4.0 產業升級之專業廠商，在 PCB 產業與半導體封裝產業，皆有關燈工廠實績。

(4)競爭利基

- A.強而有力的設計研發能力及整合能力，均積極掌握最新市場訊息，並開發相關趨勢產品及連結介面，齊全產品種類，除提供客戶多樣化產品，更可藉此支援策略聯盟夥伴及合作廠商，增加市場銷售附加價值。
- B.完善的售後服務及即時駐點服務，迅速提供「在地服務」，可於最短時間內開發滿足客戶需求之自動化服務，節省客戶成本提昇客戶滿意度。
- C.優異的產品品質，得到各項的專利，並獲得海內外客戶熱列肯定與迴響，尤其模組化的低發塵產品，極具競爭優勢。
- D.設立加工單位，垂直整合，大幅提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 E.高穩定、高效率、高潔淨的品牌形象佳。
- F.擴大實習與產學合作，提前佈局人才培育，延攬專業人才。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消費性新產品與物聯市場，帶動 PCB 產業

在整體產業之景氣發展要素分析中，Apple 新產品帶動、穿戴裝置等新應用領域需求增加、物聯網市場需求擴張等三項被視為業界視為推動 PCB 產業成長的重要要素；值得注意的是，和上次調查相比，PCB 產業鏈對中國品牌手機快速崛起因素勾選比重降低，是否與紅色供應鏈排外有正向連動關係，還有待進一步的觀察。另一方面，PCB 產業景氣負向成長的因素中，中國大陸經濟成長不如預期、高階智慧手機銷售趨緩、PC 市場需求急遽下滑這三項比重最高。調查可知，台灣 PCB 產業鏈仰賴中國大陸及美國市場，Apple 產品對整體市場具有相當支撐力，但當高階智慧手機銷售趨緩、PC 市場接近飽和，台灣業者需有危機意識，紮根於完整供應鏈基礎、開拓全球合作夥伴、有效經營管理提升獲利續航力、投資研發累積創新能力，如此方能在全球緩步回溫態勢中，成為少數向上提

升族群。(TPCA 會刊)

迅得機械之市場定位，鎖定在高階板廠與具指標性的上市櫃企業自動化需求，這些企業會依照持續性成長之需求，規劃資本支出與設備更新需求，迅得機械一路以來持續陪伴這些指標大廠，根據趨勢與產業分析，研發符合趨勢的創新產品。不僅以模組化策略因應少量多樣的客製化彈性需求，發展利基產品，創造附加價值。

本公司主要客戶 2016 年資本支出規模達 50 億台幣，用擴充、轉換製程產能及經常性資本支出，投資台灣相對比大陸多一些，仍以 HDI 及積體電路 (IC) 基板為主，顯示高接產品之需求仍然繼續成長。

b. 關鍵技術與能力

本公司在電路板產業以技術與品質領先同業，以低發塵 Robot 系統應用於收放板設備中，並以模組化設計的機構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效率與穩定度，在產速與潔淨度皆能輕鬆達到高階板廠的要求，同時也與客戶共同開發新一代 Panel Tray 製程技術。

迅得機械善於將相對低價產品改良成為高階適用，成為取代性或開創性產品，例如：導入瑞士 Montrac 公司之智能單軌智慧系統(RGV)，結合本公司的自動化能力，開始佈局半導體封測廠之無人搬運系統，目前已應用在國內知名的封測大廠。

迅得機械善於研發專用型之產品，取代售價高昂之自動化產品，推出全是季第一支 PCB 專用型 Robot，自 2007 年自行開發之單軸、雙軸機器手和與上銀合作開發 6 軸機器人，對於精度要求不必要太高之產業需求，提供最適當的產品，至今競爭者無人能及。(應用三軸 Robot 之收放板設備，於 2008 年獲頒經濟部創新研究獎)，並於 2018 年優化改善導入半導體晶圓廠之應用，成為國內第一家進入半導體無塵室的設備商

c. 善用外部資源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優先以客戶角度思考，各事業部都有專屬陣容堅強的客服與技術部門，就近貼近客戶、駐廠服務，以最即時的專業 24H 服務贏得客戶的信賴，並不斷提供客戶具發展優勢之新產品，累積最多企業資源，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的製程技術與設備，結合學校資源(產學合作)或與策略聯盟合作的伙伴，以團隊群聚模式，共同開發、產品組合、獨家代理...等合作方式，提升產品能見度、擴大市場版圖，並提升彼此的技術能力，共創雙贏。。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全球經濟隨疫情解封、但仍未脫離衰退風險

盤點 2022 年近期國內外經濟情勢，在變種病毒、俄烏戰爭、高通膨和氣候變遷等因素影響下，全球經濟表現在 2022 年並不理想。大多數國家為控制高通膨而實行貨幣政策緊縮，在通膨上升、政策緊縮和金融壓力等負面衝擊令全球經濟前景轉趨黯淡，且放緩情勢延續到 2023 年，美歐經濟表現恐陷入零成長，中國經濟雖可望因防控措施放寬而反彈，然反彈幅度多大，仍需密切觀察近期防疫政策大幅鬆綁後對經濟的衝擊時間而定，故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3 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較 2022 年放緩。

在國內方面，儘管受到全球經濟需求轉弱，嚴重打擊我國外貿表現，加上廠商資本投資亦受到全球景氣疲弱與借貸利率走高而轉趨保守，令民間投資成長力道明顯放緩，所幸政府公建預算規模創新高，加上民間消費力

道仍強，又受惠於國內防疫管制措施持續放寬且邊境開放，國人國外消費可望大幅增加，由民間與政府共同發力來支撐台灣 2023 年經濟表現。

國際主要預測機構一致認為美國在 2023 年的經濟成長將明顯不如 2022 年，英國經濟學人資訊中心（EIU）與世界銀行（WB）於 2023 年 1 月發佈對美國 2022 與 2023 年經濟成長估計值與預測值。EIU 與 WB 估計美國於 2022 年經濟成長為 2.1%與 1.9%，預測 2023 年經濟成長則僅為 0.2%與 0.5%；預期景氣將出現明顯減緩。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調查，針對 2023 年總體經濟而言，台經院預測 2023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 2.58%，較 2022 年 11 月預測下修 0.33 個百分點。

在設備市場方面，儘管高階半導體、載板廠受到疫情換機潮結束、國際經濟景氣衰疲等因素，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下滑，造成廠商去化庫存問題，進一步下修了投資步調與設備投資意願。

因應對策:

- ①公司整體市場策略朝向半導體智慧製造來佈局，將調整組織與強化組織人才的管理方式來維持既有的競爭力。調整銷售策略與獲利能力，以維持高度成長率。
- ②走向國際化，與高階 IC 載板廠、世界級設備商策略聯盟，在去中化與世界工廠轉移、在地化生產的浪潮下，與客戶共同進軍開發歐美日等已開發國家市場，提升全球能見度。
掌握客戶之授信狀況，減少呆帳風險。
積極開發智慧製造市場需求，以智慧製造降低產業對人力的需求，並提升產製程良率與產業競爭力，為現今產業發展趨勢。
- ③強化製程管理能力，提昇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 ④以更完整的產品線，佈局半導體市場。

b. 中國經濟不利因素限縮台商設備市場

美中科技戰加劇，半導體業者指出，近來美國等國際客戶催促供應商將中國產能移出中國防疫清零政策造成內需急速降溫，加上美國擴大禁令，中國廠生產稼動率變得不穩定，加上中國積極建立自主供應鏈，封測廠接到當地客戶訂單逐年變少，包括台廠在內的外資公司，從前段晶圓廠到後段封測廠，除非特殊技術考量，往後應只維持既有產能、甚至縮減，不會在中國擴產。

因應對策:

- ①因應中國半導體自主進程，在中國積極佈局半導體產線與市場
- ②加速導入對半導體標準化產品的研發，降低成本與設備價格
- ③擴大東莞子公司對中商的接單能力。
- ④強化製程管理與研發能力，提昇良率與技術優勢。
- ⑤積極佈局多國自動化產業市場，不單一依賴中國市場。

c. 生產要素長期風險趨勢

由於台灣半導體磁吸效應、青年世代觀念轉型、疫情造成勞動市場的工作價值觀變遷等之長期因素，缺工與招募競爭情形有所加劇，偶有面臨有訂單但生產稼動無法全力配合的情況。在原料方面，通膨升息與供應斷鏈雖不致對生產造成主要問題，但逐步提昇的原料成本及供應不及的情況略有偶發，對迅得生產面向的風險仍不得不防備。

因應對策:

- ①加強企業競爭力與知名度，並透過強化招募來吸引更多人才就業與留業的願意。
- ②產業合作計劃擴大，創造人才附加價值。
- ③塑造多元包容性的人才政策，持續加強教育訓練。
- ④針對關鍵零組件提早進行備料，透過模組化設計維持零組件的可共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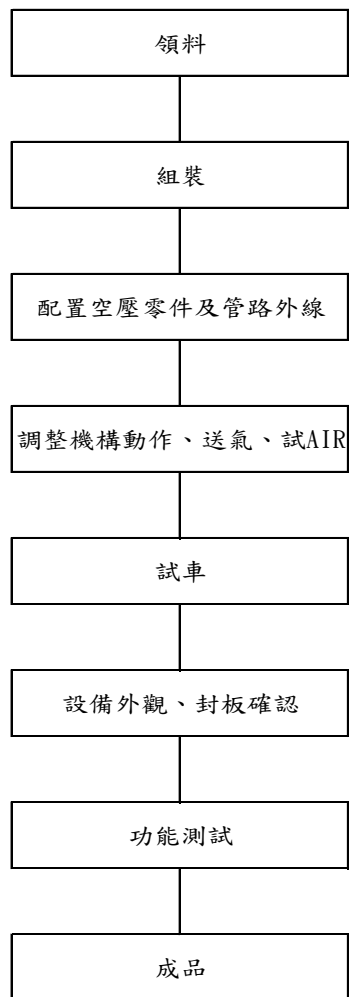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項目	重 要 用 途 及 功 能
IBU (EBU) 自動化設備	包括印刷電路板全製程自動化設備，包含水平式投、收板機，垂直框架式收、放板機，轉向機，板間距控制機，暫存機，翻板機及輸送移載機等自動化設備。
BBU (PBU) 自動化設備	包括配向膜摩擦檢查機，包裝機，陣列檢測機，拆板機，玻璃基板搬運機，玻璃機板裝箱機，水膠機，玻璃機板輸送機，電測機及水洗機等平面顯示器自動化設備，電子組裝之端子插件機、折彎貼合機...等。
FBU (SBU) 自動化設備	包含半導體、IC 封測、半導體晶圓廠...等產業之智能自動化、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 包括包含晶圓收、放板機，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移動式機器人...等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等自動化設備。

(2)產製過程：

生產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供應情形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機械手臂	世紀	良好
馬達	東方馬達、日遠、精通、本鑫	良好
可程式控制器	日遠、基恩斯	良好
機架	三歆、偉聖、鴻聖、捷邦、思勵	良好
軸承，汽缸	亞德克、速睦喜、CKD、氣立	良好
鈑金件	雙梅、緯虹、新遼東、精台、錠勝	良好
滑台模組	東佑達	良好
加工件(銑件)	金翔順、清合、竣正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

1.主要進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 公司	258,987	11.72	無	E 公司	273,097	6.96	無
2	其他	1,950,140	88.28	無	其他	3,650,556	93.04	無
	進貨淨額	2,209,127	100.00		進貨淨額	3,923,653	100.00	

變動說明：110 最大供應商和 109 年相同未有變動。

2.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 110 年度第一季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U 客戶	699,815	14.3	無	U 客戶	961,165	16.68%	無
2	QT 客戶	653,912	13.3	無	LT 客戶	784,459	13.61%	無
3	其他	3,551,893	72.4		其他	4,016,175	69.71%	
	銷貨淨額	4,905,620	100.00		銷貨淨額	5,761,799	100.00%	

變動說明：主要受各年度銷售客戶資本支出擴廠需求而有所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生產量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註	3,049	3,838,237	註	3,126	4,448,863
液晶面板自動化設備		註	67	364,785	註	28	334,262
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註	287	702,598	註	291	978,674

註：本公司所產製之自動化製程設備係均依客戶要求之形式生產，本公司主要掌握關鍵技術，每一系統所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變動分析：主係因 111 年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及半導體自動化設備因應市場需求上升，整體出貨狀況優於 110 年，帶動產量上升。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 銷售量值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1,122	1,401,746	1,927	2,436,491	1,528	2,044,823	1,598	2,404,040
液晶面板自動化設備		60	325,008	7	39,777	22	267,784	6	66,478
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287	702,598	-	0	208	709,322	83	269,352
合計		1,469	2,429,352	1,934	2,476,268	1,758	3,021,929	1,687	2,739,8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5 月 8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54		58		57	
	一般職員	594		646		622	
	生產線員工	242		327		247	
	合 計	890		1,031		926	
平均年歲		33.6		33.7		34.3	
平均服務年資		5.25		5.16		5.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	0.11%	1	0.10%	1	0.11%
	碩士	70	7.87%	82	7.95%	77	8.63%
	大專	574	64.49%	702	68.09%	604	64.70%
	高中	143	16.07%	210	20.37%	210	22.73%
	高中以下	102	11.46%	36	3.49%	34	3.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提供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如：婚喪、年節禮品、生育、住院、重大災害等補助，每年並補助員工旅遊。另外每年一次自強活動及尾牙更擴及員工及眷屬免費參加。
 (2)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便管理員工退休準備金各項事宜。
 (3)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更為了員工安全著想，為

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以保障員工，提供員工更多的福利。

(4)依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章程，由公司提撥獎勵金，實施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5)給予每位員工生日假一天及生日禮券。

2. 進修、訓練情形

針對同仁之需求並配合相關規定，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品質管制訓練、員工成長相關訓練及勞工安全衛生講習等各類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與自我成長。

目前已送23位主管與研發人員至中原大學機研所與元智大學就讀研究所，及補助8位主管至元智大學管研所進修，不間斷的人才養成與主管培訓，為未來企業擴充奠定基礎。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退休金專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後，本公司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障勞資權益，協調勞資關係，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因此，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掌管營運所需之資訊科技相關事項，由總經理擔任主席(召集人)，資訊單位最高主管擔任資訊安全長(Chief Information Security Officer)統合各事業單位、資訊、稽核、法務等單位之最高主管組成，定期召開相關會議，以進行資安事務之決策、管理與推動，落實企業經營者的責任，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且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2)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具體管理方案：

- ①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
- ②保護本公司機密資訊。
- ③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顧客及公司資訊。
- ④防範電腦病毒之侵襲。

⑤確保所有資訊安全意外事故或可疑之安全弱點，都應依循適當之通報機制向上反映，並予以適當調查及處理。

⑥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達成業務持續運作之目標。

(3)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①公司資訊加密保全。

②權限及存取管理。

③財務及研發資訊皆異地備份。

④防毒軟體定期更新，防火牆網誌管理。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王道商業銀行	108.04.01~115.03.15	營運週轉	無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108.02.20~128.02.20	長期抵押貸款	土地及廠房擔保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98.08.06~113.08.06	長期抵押貸款	土地及廠房擔保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111.07.04~113.07.04	長期抵押貸款	土地及廠房擔保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111.07.04~113.07.04	長期抵押貸款	土地及廠房擔保
合作開發合約	永嘉光電	108.09.02~113.08.31	奈米壓印微影機台開發計畫	計畫財產歸雙方共有；智慧財產權雙方共有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 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3,351,776	2,700,547	3,890,869	4,972,007	5,847,1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7,147	720,995	705,697	688,583	1,688,053
無形資產		16,463	7,595	8,885	12,698	14,501
其他資產		131,173	159,858	144,186	506,586	358,526
資產總額		3,836,559	3,588,995	4,749,637	6,179,874	7,908,1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45,674	1,298,474	2,438,350	2,655,269	3,300,977
	分配後	2,107,514	1,388,924	2,697,640	3,105,441	3,729,567(註)
非流動負債		119,632	629,686	167,377	198,324	915,5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65,306	1,928,160	2,605,727	2,853,593	4,216,499
	分配後	2,227,146	2,018,610	2,865,017	3,303,765	4,645,089(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71,253	1,660,835	2,143,910	3,326,281	3,646,441
股本		578,000	578,000	603,156	701,019	714,317
資本公積		564,664	580,092	735,707	1,428,094	1,506,0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44,969	550,942	839,754	1,232,110	1,447,432
	分配後	483,129	460,492	580,464	781,938	1,018,842
其他權益		(16,380)	(48,199)	(34,707)	(34,942)	(21,40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45,24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71,253	1,660,835	2,143,910	3,326,281	3,691,688
	分配後	1,609,413	1,570,385	1,884,620	2,876,109	3,263,098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2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1,803,520	1,491,325	1,865,732	2,888,803	3,052,0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810	651,212	642,909	633,695	1,606,059
無形資產		16,241	7,508	3,120	7,719	10,180
其他資產		641,670	860,242	1,035,136	1,690,603	1,805,775
資產總額		2,723,241	3,010,287	3,546,897	5,220,820	6,474,0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3,420	720,282	1,241,755	1,708,925	1,931,572
	分配後	995,260	810,732	1,501,045	2,159,097	2,360,162(註)
非流動負債		118,568	629,170	161,232	185,614	896,0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1,988	1,349,452	1,402,987	1,894,539	2,827,582
	分配後	1,113,828	1,439,902	1,662,277	2,344,711	3,256,172(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71,253	1,660,835	2,143,910	3,326,281	3,646,441
股本		578,000	578,000	603,156	701,019	714,317
資本公積		564,664	580,092	735,707	1,428,094	1,506,0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44,969	550,942	839,754	1,232,110	1,447,432
	分配後	483,129	460,492	580,464	781,938	1,018,842
其他權益		(16,380)	(48,199)	(34,707)	(34,942)	(21,40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71,253	1,660,835	2,143,910	3,326,281	3,646,441
	分配後	1,609,413	1,570,385	1,884,620	2,876,109	3,217,851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 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3,753,387	2,967,728	3,395,005	4,905,620	5,761,799
營業毛利	917,038	755,967	1,055,807	1,599,810	1,641,066
營業損益	250,361	57,041	496,856	823,443	843,3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383	(4,498)	9,062	11,940	44,107
稅前淨利	256,744	52,543	505,918	835,383	887,4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56,744	52,543	505,918	835,383	887,4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32,408	67,813	379,262	651,646	666,3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99)	(31,840)	13,492	(235)	12,0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3,109	35,973	392,754	651,411	678,3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2,408	67,813	379,262	651,646	666,9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661)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3,109	35,973	392,754	651,411	679,032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661)
每股盈餘	4.04	1.17	6.35	10.15	9.41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2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096,309	1,621,937	1,698,858	2,602,534	3,414,489
營業毛利	595,738	430,853	571,154	922,165	1,096,256
營業損益	161,866	(86,544)	249,912	381,665	530,5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682	127,420	228,586	406,520	327,388
稅前淨利	256,548	40,876	478,498	788,185	857,9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56,548	40,876	478,498	788,185	857,96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32,408	67,813	379,262	651,646	666,9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99)	(31,840)	13,492	(235)	12,0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3,109	35,973	392,754	651,411	679,03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2,408	67,813	379,262	651,646	666,9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3,109	35,973	392,754	651,411	679,032
每股盈餘	4.04	1.17	6.35	10.15	9.41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姓名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備註
106	劉水恩、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楊靜婷、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楊靜婷、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楊靜婷、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莊文源、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1	莊文源、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財務分析-IFRS合併

分析項目(註4)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83	53.72	54.86	46.18	53.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0.85	317.69	327.52	511.86	272.93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72.27	207.98	159.57	187.25	177.13
	速動比率(%)		122.35	162.09	114.00	130.87	102.93
	利息保障倍數		13.30	3.21	33.62	75.33	58.75
經 營 能 力 (註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7	1.91	2.50	3.91	4.64
	平均收現日數		161	191	146	93	79
	存貨週轉率(次)		2.90	2.98	2.92	2.66	2.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3	3.62	3.18	2.97	2.92
	平均銷貨日數		126	122	125	137	1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01	5.61	4.76	7.04	4.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2	0.80	0.81	0.90	0.8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76	2.26	9.40	12.09	9.64
	權益報酬率(%)		14.39	3.95	19.94	23.83	18.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42	9.09	82.38	119.17	124.24
	純益率(%)		6.19	2.29	11.17	13.28	11.56
	每股盈餘(元)		4.04	1.17	6.35	10.15	9.4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38.50	32.34	25.55	2.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80	26.74	51.74	56.64	41.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14.80	29.79	12.18	(註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90	18.86	3.04	2.74	3.04
	財務槓桿度		1.09	1.84	1.03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因應營運發展需求，購買新廠土地所致。
- 2.速動比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借款增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4.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存貨增加所致。
- 5.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因購買新廠土地致資產增加所致。
- 6.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平均權益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8.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資本支出、存貨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若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數，或累計為淨流出數，則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不予計算表達。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1.2財務分析-IFRS個體

分析項目(註3)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96	44.83	39.56	36.29	43.6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1.83	351.65	358.55	554.19	282.83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216.40	207.05	150.25	169.04	158.01
	速動比率(%)		168.42	163.55	114.19	120.76	82.83
	利息保障倍數		75.08	6.19	52.72	102.99	66.01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1	2.12	2.60	4.42	5.74
	平均收現日數		158	172	140	83	64
	存貨週轉率(次)		3.45	3.40	3.04	2.69	2.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1	3.06	2.69	2.46	2.52
	平均銷貨日數		106	107	120	136	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00	3.55	2.63	4.08	3.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57	0.52	0.59	0.5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8.62	2.59	11.79	15.01	11.59
	權益報酬率(%)		14.39	3.95	19.94	23.83	19.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39	7.07	79.33	112.43	120.11
	純益率(%)		11.09	4.18	22.32	25.04	19.53
	每股盈餘(元)		4.04	1.17	6.35	10.15	9.4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93	18.64	30.12	21.16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98	23.70	40.18	41.24	23.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註1)	12.20	2.99	(註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19	(註1)	3.03	3.04	2.90
	財務槓桿度		1.02	0.92	1.04	1.02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因應營運發展需求，借款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主係因應營運發展需求，購買新廠土地所致。							
3.速動比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借款增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5.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營收增加所致。							
6.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存貨增加所致。							
7.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因購買新廠土地致資產增加所致。							
8.純益率下降：主係營收增加所致。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資本支出、存貨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若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數，或累計為淨流出數，則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不予計算表達。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文源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何建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

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收入主要來源為設備機台之銷售，產品係屬客製化機台，其中 111 年度對特定客戶之機台銷售金額重大且有明顯成長，包含台灣迅得部門液晶面板及半導體自動化設備之主要銷售客戶與中國迅得部門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之特定銷售客戶營收金額，合計佔合併營收 41%，前述依約定交易條件為裝機或交機完成且經客戶確認後始完成履約義務，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機台銷貨是否確實已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各該類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及測試 111 年度各該類收入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執行各該類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抽核至出貨單、裝機或交機確認單及發票，並抽核至查核報告日各該類銷貨之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一致及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暨抽查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以驗證交易確實已發生。

其他事項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 清 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5 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68,956	19	\$	1,929,484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	-		11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二）		-	-		19,74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三一）		653,588	8		408,589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三二）		30,346	1		32,3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三）		1,090,929	14		970,393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及三一）		93,939	1		66,76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三十）		30,301	-		47,377	1
130X	存貨（附註十）		2,303,150	29		1,430,073	2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三二）		175,898	2		67,08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847,107	74		4,972,007	8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20,443	2		137,01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二）		1,688,053	21		688,583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86,987	1		43,950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14,501	-		12,6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110,201	1		79,07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40,895	1		246,539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061,080	26		1,207,867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7,908,187	100		6,179,874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60,000	2	\$	10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及三一）		731,761	9		558,083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575,594	20		1,244,142	2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525,168	7		460,00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34,720	2		72,70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109,014	1		95,07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41,226	1		14,890	-
2321	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七）		-	-		88,050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20,240	-		20,24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3,254	-		2,07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00,977	42		2,655,269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725,971	9		76,21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56,484	2		104,15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30,840	-		15,28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227	-		2,67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15,522	11		198,324	3
2XXX	負債總計		4,216,499	53		2,853,593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14,317	9		692,572	11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8,447	-
3100	股本總計		714,317	9		701,019	11
3200	資本公積		1,506,096	19		1,428,094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7,550	5		292,38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942	-		34,70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4,940	13		905,017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47,432	18		1,232,110	20
3400	其他權益	(	21,404)	-	(	34,94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646,441	46		3,326,281	5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45,247	1		-	-
3XXX	權益總計		3,691,688	47		3,326,281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7,908,187	100		6,179,8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一）				
4110	銷貨收入	\$ 5,761,799	100	\$ 4,905,62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四）				
5110	銷貨成本	(4,120,733)	(71)	(3,305,810)	(67)
5900	營業毛利	<u>1,641,066</u>	<u>29</u>	<u>1,599,810</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43,677)	(2)	(124,160)	(3)
6200	管理費用	(331,715)	(6)	(354,34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4,616)	(6)	(314,59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2,329</u>	<u>-</u>	<u>16,73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97,679</u>)	(<u>14</u>)	(<u>776,367</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843,387</u>	<u>15</u>	<u>823,443</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19,597	-	13,449	-
7190	其他收入	19,711	-	24,3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168	1	(14,654)	-
7050	財務成本	(<u>15,369</u>)	<u>-</u>	(<u>11,23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4,107</u>	<u>1</u>	<u>11,940</u>	<u>-</u>
7900	稅前淨利	887,494	16	835,383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u>221,161</u>)	(<u>4</u>)	(<u>183,737</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66,333</u>	<u>12</u>	<u>651,646</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三十)	(\$	1,576)	-	\$	5,3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017	-	(	7,03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五)	(	3,403)	-		1,40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2,038	-	(	23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78,371	12	\$	651,411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66,994	12	\$	651,646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661)	-		-	-
8600		\$	666,333	12	\$	651,646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79,032	12	\$	651,411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	661)	-		-	-
8700		\$	678,371	12	\$	651,411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9.41		\$	10.15	
9850	稀 釋	\$	9.28		\$	9.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屬 於 本 公 司										其 他 之 權 益			
		股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金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3,156	\$ -	\$ -	\$ 735,707	\$ -	\$ 537,096	\$ 839,754	\$ -	\$ -	\$ -	\$ -	\$ -	\$ -	\$ -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D5	110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E1	現金增資	40,000	-	-	-	-	-	-	-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7,146	-	-	-	-	-	-	-	-	-	-	-	-	-
J1	股份交換發行普通股	12,270	-	-	-	-	-	-	-	-	-	-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2,572	\$ 8,447	\$ -	\$ 1,428,094	\$ 292,385	\$ 905,017	\$ 1,232,110	\$ -	\$ -	\$ -	\$ -	\$ -	\$ -	\$ -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D5	111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45	-	-	-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
M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14,317	\$ -	\$ -	\$ 1,506,096	\$ 357,550	\$ 1,054,940	\$ 1,447,432	\$ -	\$ -	\$ -	\$ -	\$ -	\$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87,494	\$ 835,3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920	38,249
A20200	攤銷費用	23,433	19,83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2,329)	(16,7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利益	-	(350)
A20900	財務成本	15,369	11,239
A21200	利息收入	(19,597)	(13,449)
A21300	股利收入	(3,590)	(1,4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384	(118)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1,777)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91,657	(39,322)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54	1,254
A29900	其他項目	(13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39,238)	(413,841)
A31130	應收票據	2,406	(13,71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171
A31150	應收帳款	(96,190)	217,59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044)	(61,4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076	(10,385)
A31200	存 貨	(956,432)	(341,4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0,698)	(25,642)
A32125	合約負債	169,068	175,518
A32150	應付帳款	326,295	268,4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3,542	125,007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13,040	16,6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75	3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0,888	773,7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597	13,4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733)	(7,58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0,748)	(101,2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004	678,3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00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7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4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87)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6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5,764)	(7,1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	58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142)	1,41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464)	(6,87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733)	86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21)	(22,583)
B073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211,95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90	1,4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2,337)	(264,9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0	2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40,000)	(297,73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240)	(20,24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21)	21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3,526)	(17,47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28)	(86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50,172)	(259,290)
C04600	現金增資	-	38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9,1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713	(15,38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092	(4,91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460,528)	393,0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9,484	1,536,39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68,956	\$ 1,929,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0 月設立於桃園市，主要從事自動化設備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自 110 年 1 月 19 日起終止上櫃，並於同日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112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與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

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任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機台之銷售。依產品屬性按合約分別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對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	\$ 19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19,195	1,668,23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49,614	261,051
	<u>\$ 1,468,956</u>	<u>\$ 1,929,484</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2.025%~2.10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813	\$ 105,159
未上市（櫃）股票		
顥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8,630	30,860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 公司	1,000	1,000
	<u>\$ 120,443</u>	<u>\$ 137,01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該股票係以應收款項作價投資，因評估該股票投資之價值下跌，故於取得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即認列減損損失 8,953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7 日經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予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日公允價值約 106,626 仟元，聯策公司同時發行新股 2,700 仟股普通股予本公司，作為受讓彼此股份之對價，因取得聯策科技之股份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參閱附註三十）。

於 110 年 8 月 11 日以新台幣 1,000 仟元投資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其為因應公司多角化經營及擴展人力招募管道之投資，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1 年 7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15,000 仟元出售部分顥天光電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50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9,740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09%。

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346	\$ 32,392
減：備抵損失	-	-
	<u>\$ 30,346</u>	<u>\$ 32,392</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52,809	\$ 953,414
減：備抵損失	(91,465)	(108,278)
	961,344	845,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9,585	125,257
	<u>\$ 1,090,929</u>	<u>\$ 970,393</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	\$ 1,044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30,301	46,333
	<u>\$ 30,301</u>	<u>\$ 47,377</u>

應收帳款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365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未	有	違	約	跡	象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1 ~ 9 0 天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未	有	違	約	跡	象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計
	1 ~ 90 天	91 ~ 180 天	181 ~ 270 天	271 ~ 365 天	366 天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7%	7.67%	18.22%	36.44%	63.67%	100%					
總帳面金額	\$ 812,386	\$ 87,343	\$ 106,973	\$ 36,931	\$ 18,452	\$ 48,978					\$ 1,111,06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910)	(6,698)	(19,486)	(13,457)	(11,749)	(48,978)					(108,278)
攤銷後成本	<u>\$ 804,476</u>	<u>\$ 80,645</u>	<u>\$ 87,487</u>	<u>\$ 23,474</u>	<u>\$ 6,703</u>	<u>\$ —</u>					<u>\$ 1,002,785</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08,278	\$ 131,31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8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7,972)	(22,065)
外幣換算差額	1,159	(591)
年底餘額	<u>\$ 91,465</u>	<u>\$ 108,278</u>

合併應收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32	\$ 9,952
在 製 品	2,075,283	1,271,192
原 物 料	227,635	148,929
	<u>\$ 2,303,150</u>	<u>\$ 1,430,073</u>

111 及 110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91,657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9,322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處分跌價之存貨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SAL)	投 資 業	100.00%	100.00%	-
SAL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 公司(迅得東莞)	設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迅得東莞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 公司(迅聯科)	設備製造及銷售	60.00%	-	(1)、(2)

1. 迅得東莞公司於 111 年 2 月辦理完成迅聯科公司之設立登記，迅聯科公司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54,000 仟元，實收資本人民幣 6,000 仟元，迅得東莞公司持股比例 100%；嗣後 111 年 8 月間迅聯科公司再辦理變更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90,000 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 21,000 仟元，因迅得東莞公司於 111 年 9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迅聯科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至 60%，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迅聯科公司實收資本人民幣 27,000 仟元。

2.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 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迅聯科)	中國江蘇省	40%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111年度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12月31日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迅聯科)	(\$ 661)	\$ 45,247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迅聯科）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14,442
非流動資產	18,753
流動負債	(21,982)
非流動負債	(1,981)
權益	<u>\$ 109,23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985
迅聯科之非控制權益	<u>45,247</u>
	<u>\$ 109,232</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u>\$ 34,064</u>
本年度淨損	(\$ 9,815)
其他綜合損益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9,815)</u>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154)
迅聯科之非控制權益	<u>(661)</u>
	<u>(\$ 9,8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154)
迅聯科之非控制權益	<u>(661)</u>
	<u>(\$ 9,81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6,431)
投資活動	(11,615)
籌資活動	118,051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數	<u>(190)</u>
淨現金流入	<u>\$ 59,815</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24	\$ 369,636	\$ 74,626	\$ 4,011	\$ 40,611	\$ 14,332	\$ 86	\$ 875,826
增 添	-	356	-	1,041	872	1,078	4,305	7,652
在建工程轉入	-	-	785	-	3,387	-	(4,172)	-
處 分	-	-	(661)	(1,237)	(1,928)	(344)	-	(4,170)
淨兌換差額	-	(598)	(208)	(26)	(181)	(107)	-	(1,12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2,524</u>	<u>\$ 369,394</u>	<u>\$ 74,542</u>	<u>\$ 3,789</u>	<u>\$ 42,761</u>	<u>\$ 14,959</u>	<u>\$ 219</u>	<u>\$ 878,188</u>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788	\$ 52,533	\$ 2,053	\$ 27,370	\$ 10,385	\$ -	\$ 170,129
折舊費用		10,333	6,455	814	5,190	1,030	-	23,822
處 分		-	(595)	(944)	(1,835)	(330)	-	(3,704)
淨兌換差額		(304)	(117)	(14)	(128)	(79)	-	(64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7,817</u>	<u>\$ 58,276</u>	<u>\$ 1,909</u>	<u>\$ 30,597</u>	<u>\$ 11,006</u>	<u>\$ -</u>	<u>\$ 189,605</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2,524</u>	<u>\$ 281,577</u>	<u>\$ 16,266</u>	<u>\$ 1,880</u>	<u>\$ 12,164</u>	<u>\$ 3,953</u>	<u>\$ 219</u>	<u>\$ 688,583</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24	\$ 369,394	\$ 74,542	\$ 3,789	\$ 42,761	\$ 14,959	\$ 219	\$ 878,188
增 添	782,024	1,515	6,248	2,074	3,613	1,615	15,842	812,931
預付房地款轉入	190,735	19,694	-	-	-	-	-	210,429
在建工程轉入	-	-	796	590	3,659	-	(5,045)	-
處 分	-	-	(552)	(587)	(379)	(163)	-	(1,681)
淨兌換差額	-	1,068	376	41	341	285	(8)	2,10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45,283</u>	<u>\$ 391,671</u>	<u>\$ 81,410</u>	<u>\$ 5,907</u>	<u>\$ 49,995</u>	<u>\$ 16,696</u>	<u>\$ 11,008</u>	<u>\$ 1,901,970</u>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7,817	\$ 58,276	\$ 1,909	\$ 30,597	\$ 11,006	\$ -	\$ 189,605
折舊費用		10,802	5,786	842	5,829	948	-	24,207
處 分		-	(444)	(291)	(339)	(143)	-	(1,217)
淨兌換差額		633	244	22	269	154	-	1,32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9,252</u>	<u>\$ 63,862</u>	<u>\$ 2,482</u>	<u>\$ 36,356</u>	<u>\$ 11,965</u>	<u>\$ -</u>	<u>\$ 213,91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45,283</u>	<u>\$ 292,419</u>	<u>\$ 17,548</u>	<u>\$ 3,425</u>	<u>\$ 13,639</u>	<u>\$ 4,731</u>	<u>\$ 11,008</u>	<u>\$ 1,688,053</u>

於 111 及 110 年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3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4年
辦公設備	4至10年
其他設備	5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6,895	\$ 10,564
建築物	38,622	13,590
運輸設備	31,470	19,796
	<u>\$ 86,987</u>	<u>\$ 43,950</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81,940</u>	<u>\$ 34,07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002	\$ 305
建築物	17,338	4,269
運輸設備	13,373	9,853
	<u>\$ 32,713</u>	<u>\$ 14,427</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1,226</u>	<u>\$ 14,890</u>
非流動	<u>\$ 30,840</u>	<u>\$ 15,28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0.87%	-
建築物	0.87%~4.76%	3.90%~5.05%
運輸設備	0.87%~4.76%	0.87%~5.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公務差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9,007	\$ 22,16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4,195)	(\$ 40,599)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5,443
單獨取得	6,878
處 分	(24,797)
淨兌換差額	(6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463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6,558)
攤銷費用	(3,021)
處 分	24,797
淨兌換差額	1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765)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2,698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463
單獨取得	6,464
處 分	(2,423)
淨兌換差額	9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598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65)
攤銷費用	(4,737)
處 分	2,423
淨兌換差額	(1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09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501</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2 年至 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46,246	\$ 67,067
受限制資產（附註三二）	<u>29,652</u>	<u>13</u>
	<u>\$ 175,898</u>	<u>\$ 67,080</u>
<u>非 流 動</u>		
預付房地款	\$ -	\$ 211,794
存出保證金	13,505	8,343
預付款項	24,017	23,029
其 他	<u>3,373</u>	<u>3,373</u>
	<u>\$ 40,895</u>	<u>\$ 246,539</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60,000</u>	<u>\$ 10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1%及 0.83%。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4,444	\$ 7,111
銀行借款(2)	18,342	19,477
銀行借款(4)	617,000	-
銀行借款(5)	<u>53,000</u>	<u>-</u>
	692,786	26,588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53,425	69,8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0,240</u>)	(<u>20,240</u>)
長期借款	<u>\$ 725,971</u>	<u>\$ 76,211</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8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83% 及 1.15%。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借款到期日為 128 年 2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79% 及 1.22%。
3. 該銀行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3 月，自 109 年 3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6 年 73 期按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454% 及 0.79%。
4.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7 月，利息按月付息一次，到期還清本金，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69%。
5.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7 月，利息按月付息一次，到期還清本金，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74%。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88,05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u>	(<u>88,050</u>)
	<u>\$ -</u>	<u>\$ -</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在台灣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 (一) 發行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二)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 (三) 票面利率：0%
- (四) 有效利率：1.3108%
- (五)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84,674 仟元
- (六) 期限：108.11.25～111.11.25（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9 日行使債券贖回權，並訂於 111 年 3 月 23 日終止櫃檯買賣）
- (七)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 3 個月之翌日（109 年 2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
-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 (八)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 72.9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截至發行期間，最後公告之調整轉換價格為 67 元。

- (九)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十) 債權人之贖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2 年（110 年 11 月 25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十一)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109 年 2 月 26 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111 年 10 月 16 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116)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88,050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10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960 仟元）	\$ 396,04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9 仟元）	(<u>10,89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51 仟元）	<u>\$ 385,149</u>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388,311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3,597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5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03,624</u>)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87,934</u>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87,934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17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88,108</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八、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575,594</u>	<u>\$ 1,244,142</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4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9,371	\$ 229,708
應付員工酬勞	33,500	58,000
應付董事酬勞	11,700	16,000
應付保險費及公積金	93,805	91,316
應付運費	9,007	6,794
應付設備款	7,682	515
其 他	<u>100,103</u>	<u>57,670</u>
	<u>\$ 525,168</u>	<u>\$ 460,003</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u>\$ 3,254</u>	<u>\$ 2,078</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長期員工福利	\$ 2,227	\$ 2,455
其 他	<u>-</u>	<u>217</u>
	<u>\$ 2,227</u>	<u>\$ 2,672</u>

二十、負債準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保固準備	<u>\$ 109,014</u>	<u>\$ 95,078</u>

	保 固 準 備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901
本年度新增	84,375
本年度使用	(67,770)
淨兌換差額	(42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5,078</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5,078
本年度新增	111,267
本年度使用	(98,227)
淨兌換差額	89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9,014</u>

保固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迅得（東莞）公司及江蘇迅聯科公司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二二、權益

(一) 股 本

1. 普 通 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71,432</u>	<u>69,257</u>
已發行股本	<u>\$ 714,317</u>	<u>\$ 692,57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71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1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1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為對價，受讓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7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上述增資案以 110 年 5 月 17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已於 110 年 6 月 23 日完成變更登記。

為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於最短期限內取得長期資金，且限制三年內不得轉讓有助於公司經營權穩定及拓展營運，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95 元，實際發行總股數為 4,000 仟股，實際發行總金額為 38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8 月 25 日，已於 110 年 9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該批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8 條之規定，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完成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市買賣。

2.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轉換但尚未完成變更 登記之股數（仟股）	-	845
已轉換但尚未完成變更 登記之股本	\$ -	\$ 8,447

依法訂定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48,558	\$ 1,148,558
公司債轉換溢價	344,646	267,410
庫藏股交易	9,700	9,7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19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 股 權(3)	-	2,426
	<u>\$ 1,506,096</u>	<u>\$ 1,428,094</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3.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之股息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165	\$ 37,926		
特別盈餘公積	234	(13,492)		
現金股利	450,172	259,290	\$ 6.5	\$ 4.3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8 日及 110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5 月 27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

110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因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經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調整配息率為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6.30212374 元。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6,69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038)	
現金股利	428,590	\$ 6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淨損	(661)
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十一)	49,10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192)
年底餘額	<u>\$ 45,247</u>

二、三、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5,761,799</u>	<u>\$ 4,905,62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自動化設備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中國地區之需求客戶，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 1,090,929	\$ 970,393	\$ 1,172,7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u>93,939</u>	<u>66,763</u>	<u>5,251</u>
	<u>\$ 1,184,868</u>	<u>\$ 1,037,156</u>	<u>\$ 1,178,001</u>
合約資產－流動			
商品銷貨	<u>\$ 653,588</u>	<u>\$ 408,589</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731,761</u>	<u>\$ 558,083</u>	<u>\$ 384,985</u>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合併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5%	1.29%
總帳面金額	\$ 654,600	\$ 413,9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012</u>)	(<u>5,332</u>)
	<u>\$ 653,588</u>	<u>\$ 408,589</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332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5,33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357)	-
外幣換算差額	<u>37</u>	<u>2</u>
年末餘額	<u>\$ 1,012</u>	<u>\$ 5,332</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36,814</u>	<u>\$ 352,179</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印刷電路板	液晶面板	半導體	總	計
	自動化設備	自動化設備	自動化設備		
商品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u>\$ 4,448,863</u>	<u>\$ 334,262</u>	<u>\$ 978,674</u>	<u>\$ 5,761,799</u>	

110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印刷電路板	液晶面板	半導體	總	計
	自動化設備	自動化設備	自動化設備		
商品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u>\$ 3,838,237</u>	<u>\$ 364,785</u>	<u>\$ 702,598</u>	<u>\$ 4,905,620</u>	

二四、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19,597</u>	<u>\$ 13,449</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3,590	\$ 1,459
什項收入	<u>16,121</u>	<u>22,925</u>
	<u>\$ 19,711</u>	<u>\$ 24,38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777	\$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利益	(384)	11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029	(9,340)
其 他	(<u>4,254</u>)	(<u>5,782</u>)
	<u>\$ 20,168</u>	<u>(\$ 14,65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533	\$ 6,680
應付公司債利息	174	3,5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662</u>	<u>962</u>
	<u>\$ 15,369</u>	<u>\$ 11,239</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248	\$ 17,956
營業費用	<u>28,672</u>	<u>20,293</u>
	<u>\$ 56,920</u>	<u>\$ 38,2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4	\$ 765
營業費用	<u>22,629</u>	<u>19,065</u>
	<u>\$ 23,433</u>	<u>\$ 19,83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9,404	\$ 25,219
其他員工福利	<u>961,167</u>	<u>882,70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90,571</u>	<u>\$ 907,9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5,351	\$ 333,920
營業費用	<u>585,220</u>	<u>574,001</u>
	<u>\$ 990,571</u>	<u>\$ 907,92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及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3.71%	6.73%
董事酬勞	1.30%	1.86%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3,500		\$ 58,000	
董事酬勞	11,700		16,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4,455	\$ 13,0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1,426)	(22,429)
淨利益(損失)	<u>\$ 23,029</u>	<u>(\$ 9,340)</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6,279	\$ 137,7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97	4,5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97</u>	<u>(3,809)</u>
	<u>202,773</u>	<u>138,41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8,388</u>	<u>45,32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1,161</u>	<u>\$ 183,73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887,494</u>	<u>\$ 835,3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10,022	\$ 217,5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07	894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抵減	(9,946)	(8,608)
免稅所得	(817)	(4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97	4,516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3,800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95)	(26,3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97	(3,809)
其 他	(4)	<u>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1,161</u>	<u>\$ 183,73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u>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403	(\$ 1,406)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4,720	\$ 72,705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16,915	(\$ 3,532)	\$ -	\$ 180	\$ 13,563
存貨跌價損失	14,377	17,801	-	94	32,272
售後服務準備	16,062	3,007	-	133	19,202
其 他	31,724	13,259	-	181	45,164
	<u>\$ 79,078</u>	<u>\$ 30,535</u>	<u>\$ -</u>	<u>\$ 588</u>	<u>\$ 110,20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 104,158	\$ 48,909	\$ 3,403	\$ -	\$ 156,470
其 他	-	14	-	-	14
	<u>\$ 104,158</u>	<u>\$ 48,923</u>	<u>\$ 3,403</u>	<u>\$ -</u>	<u>\$ 156,484</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21,207	(\$ 4,203)	\$ -	(\$ 89)	\$ 16,915
存貨跌價損失	21,497	(7,049)	-	(71)	14,377
售後服務準備	12,935	3,191	-	(64)	16,062
其 他	24,980	6,841	-	(97)	31,724
	<u>\$ 80,619</u>	<u>(\$ 1,220)</u>	<u>\$ -</u>	<u>(\$ 321)</u>	<u>\$ 79,07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 61,457	\$ 44,107	(\$ 1,406)	\$ -	\$ 104,15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截至 110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依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666,994	\$ 651,64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139	2,8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67,133</u>	<u>\$ 654,5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0,908	64,1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86	531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845
轉換公司債	<u>524</u>	<u>3,35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1,918</u>	<u>68,92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30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迅聯科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至 6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迅 聯 科 公 司</u>
收取之對價	\$ 49,1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45,908)
權益交易差額	<u>\$ 3,192</u>

	<u>迅 聯 科 公 司</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3,192</u>

二八、非現金交易

- (一)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88,108 仟元及 303,624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7 日經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予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允價值約 106,626 仟元，聯策公司同時發行新股 2,700 仟股普通股予本公司，作為受讓彼此股份之對價，本公司將取得聯策公司之股份（持股比例 9.96%）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參閱附註七及二二）。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十、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88,050	\$155,177	\$ -	\$ -	\$155,17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興櫃股票	\$ -	\$ -	\$ 110,813	\$ 110,813
—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	9,630	9,630
	<u>\$ -</u>	<u>\$ -</u>	<u>\$ 120,443</u>	<u>\$ 120,44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16	\$ -	\$ 11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興櫃股票	\$ -	\$ -	\$ 105,159	\$ 105,159
—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	31,860	31,860
	<u>\$ -</u>	<u>\$ -</u>	<u>\$ 137,019</u>	<u>\$ 137,019</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137,0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76)
處 分	(15,000)
年底餘額	<u>\$120,443</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4,000
新 增	107,6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5,393</u>
年底餘額	<u>\$137,019</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 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 現率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
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值衡量	\$ -	\$ 1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2,628,043	2,949,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20,443	137,019
債務工具投資	129,585	125,2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2,481,805	1,528,64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應付票據、應付帳款、租賃負債、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予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動，並調整匯率政策以管理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民幣之影響（註）		美元之影響（註）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474	\$ 539	\$ 2,903	\$ 2,039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本年度對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以該等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上升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79,266	\$ 280,804
—金融負債	-	88,05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906,211	196,451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若利率調升 1%，在所有其他變數持續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9,062 仟元及 1,965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6,022 仟元及 6,85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

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6% 及 19%。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968,384 仟元及 922,553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18,673	\$ 571,821	\$ 485,100	\$ -
租賃負債	3,648	7,296	31,660	31,431
浮動利率工具	2,990	5,949	185,182	735,580
	<u>\$ 525,311</u>	<u>\$ 585,066</u>	<u>\$ 701,942</u>	<u>\$ 767,01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6,908	\$ 455,285	\$ 531,949	\$ -
租賃負債	1,493	2,987	11,191	15,661
浮動利率工具	1,830	3,650	116,034	78,780
固定利率工具	-	-	89,100	-
	<u>\$ 260,231</u>	<u>\$ 461,922</u>	<u>\$ 748,274</u>	<u>\$ 94,441</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富邦銀行	\$ 266,495	\$ 26,650	\$ -	\$ 239,845	1.442~1.709
王道銀行	36,515	3,651	-	32,864	1.463~1.642
	<u>\$ 303,010</u>	<u>\$ 30,301</u>	<u>\$ -</u>	<u>\$ 272,70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216,252	\$ 43,262	\$ -	\$ 172,990	0.91~0.98
王道銀行	30,710	3,071	-	27,639	0.888~0.889
	<u>\$ 246,962</u>	<u>\$ 46,333</u>	<u>\$ -</u>	<u>\$ 200,629</u>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u>\$ 218,743</u>	<u>\$ 173,39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而定，收款政策係分 6 至 10 期按月收款。

(三) 合約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u>\$ -</u>	<u>\$ 5,630</u>

110 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 93,939	\$ 66,354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u>-</u>	<u>409</u>
		<u>\$ 93,939</u>	<u>\$ 66,76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五) 合約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 3,819	\$ 92,737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u>-</u>	<u>3,684</u>
	<u>\$ 3,819</u>	<u>\$ 96,421</u>

(六) 背書保證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及 SAL 股東會決議，合併公司為子公司迅得（東莞）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437,52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皆為 0 仟元。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0,017</u>	<u>\$ 49,80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9,652	\$ 13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740
應收票據	-	4,3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585,938</u>	<u>654,101</u>
	<u>\$ 1,615,590</u>	<u>\$ 678,208</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或償還銀行借款，於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新股 3,8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增加股本新台幣 38,500 仟元，發行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 78 元；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 300,000 仟元，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共發行 3,000 張。

本公司因經營業務需要及產能擴增需求，於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中壢區新生路增建廠房預算案合計新台幣 2,000,000 仟元。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956	30.71 (美元：新台幣)		\$ 244,334
美 元	1,563	6.96 (美元：人民幣)		47,990
歐 元	155	32.72 (歐元：新台幣)		5,073
日 幣	22,889	0.23 (日幣：新台幣)		5,319
人 民 幣	36,659	4.41 (人民幣：新台幣)		161,594
				<u>\$ 464,310</u>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	30.71 (美元：新台幣)		\$ 1,024
美 元	33	6.96 (美元：人民幣)		1,013
歐 元	124	32.72 (歐元：新台幣)		4,051
日 幣	60,070	0.23 (日幣：新台幣)		13,960
人 民 幣	3,215	4.41 (人民幣：新台幣)		14,174
				<u>\$ 34,22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91	27.68 (美元：新台幣)		\$ 149,220
美 元	1,987	6.37 (美元：人民幣)		54,998
歐 元	54	31.32 (歐元：新台幣)		1,698
日 幣	167,535	0.24 (日幣：新台幣)		40,292
人 民 幣	12,844	4.34 (人民幣：新台幣)		55,794
				<u>\$ 302,002</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	27.68 (美元：新台幣) \$ 275
歐 元	16	31.32 (歐元：新台幣) 505
日 幣	119,053	0.24 (日幣：新台幣) 28,632
人 民 幣	428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859
		<u>\$ 31,271</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人民幣及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9,206	1 (新台幣：新台幣)	(\$ 7,805)
人 民 幣	4.42 (人民幣：新台幣)	<u>3,823</u>	4.34 (人民幣：新台幣)	(<u>1,535</u>)
		<u>\$ 23,029</u>		(<u>\$ 9,340</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111 年度無此情形)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依營運地區別衡量。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迅得公司

中國迅得部門－迅得東莞、SAL 及迅聯科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	中國迅得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u>111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66,087	\$ 2,395,712	\$ -	\$ 5,761,799
部門間收入	<u>48,402</u>	<u>6,672</u>	(<u>55,074</u>)	<u>-</u>
收入合計	<u>\$ 3,414,489</u>	<u>\$ 2,402,384</u>	(<u>\$ 55,074</u>)	<u>\$ 5,761,799</u>
利息收入	<u>\$ 1,378</u>	<u>\$ 18,219</u>	<u>\$ -</u>	<u>\$ 19,597</u>
財務成本	<u>\$ 13,197</u>	<u>\$ 2,172</u>	<u>\$ -</u>	<u>\$ 15,369</u>
折舊費用	<u>\$ 29,814</u>	<u>\$ 27,106</u>	<u>\$ -</u>	<u>\$ 56,920</u>
攤銷費用	<u>\$ 19,564</u>	<u>\$ 3,869</u>	<u>\$ -</u>	<u>\$ 23,433</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	<u>\$ 81,000</u>	<u>\$ 10,657</u>	<u>\$ -</u>	<u>\$ 91,657</u>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				
利益	(<u>\$ 16,580</u>)	(<u>\$ 5,749</u>)	<u>\$ -</u>	(<u>\$ 22,329</u>)
部門利益	<u>\$ 613,423</u>	<u>\$ 274,071</u>	<u>\$ -</u>	<u>\$ 887,494</u>
<u>110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47,630	\$ 2,357,990	\$ -	\$ 4,905,620
部門間收入	<u>54,904</u>	<u>18,138</u>	(<u>73,042</u>)	<u>-</u>
收入合計	<u>\$ 2,602,534</u>	<u>\$ 2,376,128</u>	(<u>\$ 73,042</u>)	<u>\$ 4,905,620</u>
利息收入	<u>\$ 259</u>	<u>\$ 13,190</u>	<u>\$ -</u>	<u>\$ 13,449</u>
財務成本	<u>\$ 7,728</u>	<u>\$ 3,511</u>	<u>\$ -</u>	<u>\$ 11,239</u>
折舊費用	<u>\$ 18,400</u>	<u>\$ 19,849</u>	<u>\$ -</u>	<u>\$ 38,249</u>
攤銷費用	<u>\$ 16,010</u>	<u>\$ 3,820</u>	<u>\$ -</u>	<u>\$ 19,830</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 23,000</u>)	(<u>\$ 16,322</u>)	<u>\$ -</u>	(<u>\$ 39,322</u>)
金融資產減損（迴				
轉利益）損失	(<u>\$ 19,290</u>)	<u>\$ 2,555</u>	<u>\$ -</u>	(<u>\$ 16,735</u>)
部門利益	<u>\$ 435,869</u>	<u>\$ 399,514</u>	<u>\$ -</u>	<u>\$ 835,383</u>

部門間銷貨係參酌市場行情訂定。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因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資訊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 4,448,863	\$ 3,838,237
液晶面板自動化設備	334,262	364,785
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978,674	702,598
	<u>\$ 5,761,799</u>	<u>\$ 4,905,620</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乙公司	\$ 961,165	\$ 699,815
丙公司	784,459	-
甲公司	NA (註)	653,912
	<u>\$ 1,745,624</u>	<u>\$ 1,353,727</u>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 對象 (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未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高限 金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備
		公	司	關 (註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 公司		(3)	\$ 264,680	\$ -	\$ -	\$ -	-	\$ 1,823,220 (註3)	Y	N	Y	-
1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 公司		(2)	177,560	-	-	-	-	1,575,295 (註5)	Y	N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

註4：以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575,295 仟元(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1,575,295 仟元×100%)。

註5：子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以該孫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575,295 仟元(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1,575,295 仟元×10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515	\$ 16,995	2.34%	\$ 8,630		
	額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0	-	6.77%	-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992	106,626	9.96%	110,813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	1,000	6.25%	1,000		
	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178)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20,443		\$ 120,44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	決定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所有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大江段土地	110年10月12日 (註)	\$ 962,347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仟 962,347 仟元	張秀鄉	非關係人	-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	取得後供營運使用	-	-

註：此日期為董事會決議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則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價	授信期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 214,451	9.05%	分 6 至 10 期按月收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93,939	13.24%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姓名	稱交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交	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營業收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77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5,76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8,4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8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0,03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1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90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3,8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 298,447	26,272	100%	\$ 1,572,182	\$ 244,544	\$ 244,084 (註 1)	子公司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244,544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2,628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3,088)仟元後之金額。

註 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未分配利潤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備註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 818,750 (人民幣180,000仟元)	(2) (註5)	\$ 298,447	\$ -	\$ 298,447	\$ 298,447	\$ -	\$ 244,544	100%	\$ 244,084 (註3)	\$ 1,572,182	\$ -	註8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120,713 (人民幣27,000仟元)	(3) (註6)	-	-	-	-	-	(9,815)	60% (註7)	(9,154) (註4)	65,539	-	註8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准額核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審委會依
\$ 298,447(港幣39,800仟元及人民幣30,000仟元)	\$ 793,440(港幣48,000仟元及人民幣135,137仟元)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 2,187,86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244,544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2,628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3,088)仟元後之金額。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損 9,154 仟元。

註 5：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Symtek Automation Ltd.。

註 6：由孫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公司。

註 7：迅得機械（東莞）於 111 年 9 月份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迅聯科現金增資股份，以致持股比例由 100%降低至 60%。

註 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交 易 事 業	交 價	易 格 付 款 期	條 間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進 金	貨		應 付 票 據、帳 款		備 註
								額	%	額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進貨後3個月內	相 當			\$	5,769	0.27%	574	0.06%	-

二、銷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交 價	易 格	收 款 期	條 間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銷 金		貨		未 實 現		應 收 票 據、帳 款		備 註		
							額	%	銷 貨 毛 利	%	餘 額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銷貨後4個月內	相 當			\$	48,402	1.42%	\$	14,259	\$	3,088	\$	13,779	2.37%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4,161,270	5.82%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5.5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來源為設備機台之銷售，產品係屬客製化機台，其中 111 年度液晶面板及半導體自動化設備之機台銷售金額重大且有明顯成長，合計佔營收 38%，交易條件為裝機完成且經客戶確認後始完成履約義務，故本會計師將液晶面板及半導體自動化設備之機台銷售是否確實已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及測試 111 年度各該類收入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執行各該類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抽核至出貨單、裝機確認單及發票，且就 111 年 12 月 31 日各該類銷貨對象之期末應收帳款抽查執行函證程序，並抽核至查核報告日各該類銷貨之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一致及期後收款情形，暨抽查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以驗證交易確實已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

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 清 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5 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六）	\$ 515,429	8	\$ 1,093,203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	-	11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一）	-	-	19,74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三）	451,381	7	294,633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6,758	-	8,1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三）	544,428	8	551,475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13,779	-	17,19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30,301	1	47,37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37,855	1	31,771	1
130X	存貨（附註十）	1,423,937	22	814,310	1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8,141	-	10,79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52,009	47	2,888,803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20,443	2	137,01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572,182	24	1,307,889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一）	1,606,059	25	633,69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32,172	1	6,285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10,180	-	7,71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66,395	1	38,57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4,583	-	200,839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422,014	53	2,332,017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74,023	100	\$ 5,220,820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60,000	3	\$ 10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242,795	4	214,907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953,782	15	882,757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574	-	1,36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348,091	5	288,49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24,885	2	71,51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57,000	1	36,00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20,951	-	3,525	-
2321	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附註十七）	-	-	88,050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20,240	-	20,24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3,254	-	2,0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31,572	30	1,708,925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725,971	11	76,21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56,470	3	104,15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1,342	-	2,79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227	-	2,45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6,010	14	185,614	3
2XXX	負債總計	2,827,582	44	1,894,539	36
	權益（附註二二）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14,317	11	692,572	14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8,447	-
3100	股本總計	714,317	11	701,019	14
3200	資本公積	1,506,096	23	1,428,094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7,550	5	292,38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942	1	34,70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4,940	16	905,017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47,432	22	1,232,110	24
3400	其他權益	(21,404)	-	(34,942)	(1)
3XXX	權益總計	3,646,441	56	3,326,281	6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474,023	100	\$ 5,220,8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4100	銷貨收入	\$ 3,414,489	100	\$ 2,602,53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四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2,318,233)	(68)	(1,680,369)	(64)
5900	營業毛利	1,096,256	32	922,165	3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088)	-	(2,62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628	-	3,151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95,796	32	922,688	36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85,008)	(3)	(69,240)	(3)
6200	管理費用	(217,347)	(6)	(233,96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442)	(8)	(257,104)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6,580	-	19,29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5,217)	(17)	(541,023)	(21)
6900	營業淨利	530,579	15	381,665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1,378	-	259	-
7010	其他收入	77,319	2	73,56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344	1	(11,89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13,197)	-	(\$ 7,72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u>244,544</u>	<u>7</u>	<u>352,316</u>	<u>1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27,388</u>	<u>10</u>	<u>406,520</u>	<u>15</u>
7900	稅前淨利	857,967	25	788,185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五)	(<u>190,973</u>)	(<u>5</u>)	(<u>136,539</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66,994</u>	<u>20</u>	<u>651,646</u>	<u>2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76)	-	5,3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17	-	(7,03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u>3,403</u>)	<u>-</u>	<u>1,40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2,038</u>	<u>-</u>	(<u>235</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79,032</u>	<u>20</u>	<u>\$ 651,411</u>	<u>2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9.41</u>		<u>\$ 10.15</u>	
9810	稀 釋	<u>\$ 9.28</u>		<u>\$ 9.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份	本 公 司			債 券 換 股 權 利 證 書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公 積 金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3,156	\$ -	\$ 603,156	\$ 735,707	\$ 254,459	\$ 48,199	\$ 537,096	\$ 839,754	(\$ 25,212)	(\$ 9,495)	(\$ 34,707)	\$ 2,143,910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7,926	-	(37,926)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3,491)	13,491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59,290)	(259,290)	-	-	-	(259,290)
D1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	651,646	651,646	-	-	-	651,646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628)	5,393	(235)	(235)
D5	110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51,646	651,646	(5,628)	5,393	(235)	651,411
E1	現金增資	40,000	-	40,000	340,000	-	-	-	-	-	-	-	380,0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7,146	-	45,593	258,031	-	-	-	-	-	-	-	303,624
J1	股份交換發行普通股	12,270	-	12,270	94,356	-	-	-	-	-	-	-	106,62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92,572	-	701,019	1,428,094	292,385	34,708	905,017	1,232,110	(30,840)	(4,102)	(34,942)	3,326,281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65,165	-	(65,165)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34	234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50,172)	(450,172)	-	-	-	(450,172)
D1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666,994	666,994	-	-	-	666,994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3,614	(1,576)	12,038	12,038
D5	111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66,994	666,994	13,614	(1,576)	12,038	679,03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45	(8,447)	13,298	74,810	-	-	-	-	-	-	-	88,10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1,500)	(1,500)	-	1,500	1,500	-
M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192	-	-	-	-	-	-	-	3,19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14,317	-	714,317	1,506,096	357,550	34,942	1,054,940	1,447,432	(\$ 17,226)	(\$ 4,178)	(\$ 21,404)	\$ 3,646,4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57,967	\$ 788,1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814	18,400
A20200	攤銷費用	19,564	16,01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6,580)	(19,2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350)
A20900	財務成本	13,197	7,728
A21200	利息收入	(1,378)	(259)
A21300	股利收入	(3,590)	(1,45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	(244,544)	(352,316)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1,777)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1,000	(23,00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088	2,628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628)	(3,151)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54	1,25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53,718)	(297,793)
A31130	應收票據	1,430	(7,377)
A31150	應收帳款	21,185	(43,70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20	11,8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076	(10,38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84)	431
A31200	存 貨	(690,627)	(357,2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496)	(10,472)
A32125	合約負債	27,888	152,953
A32150	應付帳款	70,383	402,16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2)	6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0,971	111,720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21,000	14,0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75	3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4,998	401,5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78	25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561)	(\$ 4,0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6,513)	(36,1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1,698)	361,5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7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4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87)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6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數	(788,979)	(4,69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51)	(46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464)	(6,87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43)	-
B073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190,73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90	1,4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0,230)	(222,0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0	2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40,000)	(167,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240)	(20,24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206)	(3,961)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28)	(869)
C04500	支付股利	(450,172)	(259,290)
C04600	現金增資	-	38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4,154	128,14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577,774)	267,6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3,203	825,55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5,429	\$ 1,093,2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0 月設立於桃園市，主要從事自動化設備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自 110 年 1 月 19 日起終止上櫃，並於同日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112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與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機台之銷售。依產品屬性按合約分別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

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對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	\$ 19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15,282	1,093,009
	<u>\$ 515,429</u>	<u>\$ 1,093,203</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813	\$ 105,159
未上市（櫃）股票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8,630	30,860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u>\$ 120,443</u>	<u>\$ 137,019</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該股票係以應收款項作價投資，因評估該股票投資之價值下跌，故於取得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即認列減損損失 8,953 仟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7 日經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予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日公允價值約 106,626 仟元，聯策公司同時發行新股 2,700 仟股普通股予本公司，作為受讓彼此股份之對價，因取得聯策科技之股份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參閱附註二七）。

於 110 年 8 月 11 日以新台幣 1,000 仟元投資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其為因應公司多角化經營及擴展人力招募管道之投資，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1 年 7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15,000 仟元出售部分顯天光電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50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9,740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09%。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758	\$ 8,188
減：備抵損失	-	-
	<u>\$ 6,758</u>	<u>\$ 8,18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31,813	\$ 456,738
減：備抵損失	(16,970)	(30,520)
	414,843	426,2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9,585	125,257
	<u>\$ 544,428</u>	<u>\$ 551,475</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	\$ 1,044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30,301	46,333
	<u>\$ 30,301</u>	<u>\$ 47,377</u>

應收帳款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365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未 有	違 約	跡 象		
	未 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1 ~ 270 天	逾 期 271 ~ 365 天	逾 期 366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5%	0.61%	1.36%	2.52%	27.62%	100.00%	
總帳面金額	\$ 416,730	\$ 95,039	\$ 21,831	\$ 17,205	\$ 3,791	\$ 13,560	\$ 568,1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55)	(579)	(296)	(433)	(1,047)	(13,560)	(16,970)
攤銷後成本	<u>\$ 415,675</u>	<u>\$ 94,460</u>	<u>\$ 21,535</u>	<u>\$ 16,772</u>	<u>\$ 2,744</u>	<u>\$ -</u>	<u>\$ 551,18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未 有 違 約 跡 象				合 計
	未 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1 ~ 270 天	逾 期 271 ~ 365 天	逾 期 366 天 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8%	7.52%	23.20%	42.27%	64.57%	100.00%	
總帳面金額	\$ 480,474	\$ 46,569	\$ 34,364	\$ 16,380	\$ 5,933	\$ 6,463	\$ 590,18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824 ）	（ 3,504 ）	（ 7,974 ）	（ 6,924 ）	（ 3,831 ）	（ 6,463 ）	（ 30,520 ）
攤銷後成本	<u>\$ 478,650</u>	<u>\$ 43,065</u>	<u>\$ 26,390</u>	<u>\$ 9,456</u>	<u>\$ 2,102</u>	<u>\$ —</u>	<u>\$ 559,66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0,520	\$ 52,97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3,550)	(22,450)
年底餘額	<u>\$ 16,970</u>	<u>\$ 30,520</u>

應收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十、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32	\$ 9,952
在 製 品	1,292,788	727,196
原 物 料	<u>130,917</u>	<u>77,162</u>
	<u>\$ 1,423,937</u>	<u>\$ 814,310</u>

111 及 110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1,000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3,000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處分跌價之存貨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u>\$ 1,572,182</u>	<u>\$ 1,307,889</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Symtek Automation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24	\$ 290,343	\$ 47,141	\$ 661	\$ 16,685	\$ 86	\$ 727,440
增 添	-	356	-	-	-	4,852	5,208
處 分	-	-	-	-	(1,131)	-	(1,131)
在建工程轉入	-	-	1,333	-	3,386	(4,719)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2,524</u>	<u>\$ 290,699</u>	<u>\$ 48,474</u>	<u>\$ 661</u>	<u>\$ 18,940</u>	<u>\$ 219</u>	<u>\$ 731,517</u>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7,151	\$ 36,945	\$ 213	\$ 10,222	\$ -	\$ 84,531
處 分	-	-	-	-	(1,131)	-	(1,131)
折舊費用	-	6,794	4,538	207	2,883	-	14,42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3,945</u>	<u>\$ 41,483</u>	<u>\$ 420</u>	<u>\$ 11,974</u>	<u>\$ -</u>	<u>\$ 97,82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2,524</u>	<u>\$ 246,754</u>	<u>\$ 6,991</u>	<u>\$ 241</u>	<u>\$ 6,966</u>	<u>\$ 219</u>	<u>\$ 633,695</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24	\$ 290,699	\$ 48,474	\$ 661	\$ 18,940	\$ 219	\$ 731,517
增 添	782,024	713	-	-	-	13,409	796,146
預付房地款轉入	190,735	-	-	-	-	-	190,735
在建工程轉入	-	-	796	590	3,659	(5,045)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45,283</u>	<u>\$ 291,412</u>	<u>\$ 49,270</u>	<u>\$ 1,251</u>	<u>\$ 22,599</u>	<u>\$ 8,583</u>	<u>\$ 1,718,398</u>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3,945	\$ 41,483	\$ 420	\$ 11,974	\$ -	\$ 97,822
折舊費用	-	6,812	3,652	256	3,797	-	14,51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0,757</u>	<u>\$ 45,135</u>	<u>\$ 676</u>	<u>\$ 15,771</u>	<u>\$ -</u>	<u>\$ 112,339</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45,283</u>	<u>\$ 240,655</u>	<u>\$ 4,135</u>	<u>\$ 575</u>	<u>\$ 6,828</u>	<u>\$ 8,583</u>	<u>\$ 1,606,059</u>

於 111 及 110 年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至 3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4 年
辦公設備	4 至 10 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

三一。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6,484	\$ -
建 築 物	22,926	-
運輸設備	2,762	6,285
	<u>\$ 32,172</u>	<u>\$ 6,285</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1,184</u>	<u>\$ 9,25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692	\$ -
建 築 物	10,082	-
運輸設備	<u>3,523</u>	<u>3,978</u>
	<u>\$ 15,297</u>	<u>\$ 3,978</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0,951</u>	<u>\$ 3,525</u>
非 流 動	<u>\$ 11,342</u>	<u>\$ 2,79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0.87%	-
建 築 物	0.87%~1.52%	-
運輸設備	0.87%~0.90%	0.87~0.9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公務差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1,144</u>	<u>\$ 14,446</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u>	<u>\$ -</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6,619)</u>	<u>(\$ 18,475)</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519
單獨取得	6,878
本期處分	(23,29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102</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399)
攤銷費用	(2,279)
本期處分	23,29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83</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719</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02
單獨取得	6,464
本期處分	(2,42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143</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83)
攤銷費用	(4,003)
本期處分	2,42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963</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180</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2 年至 3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u>\$ 28,141</u>	<u>\$ 10,791</u>
<u>非 流 動</u>		
預付房地款	-	190,735
存出保證金	\$ 10,449	\$ 6,698
預付款項	762	33
其 他	<u>3,372</u>	<u>3,373</u>
	<u>\$ 14,583</u>	<u>\$ 200,839</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60,000</u>	<u>\$ 10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1%及 0.83%。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4,444	\$ 7,111
銀行借款(2)	18,342	19,477
銀行借款(4)	617,000	-
銀行借款(5)	<u>53,000</u>	<u>-</u>
	692,786	26,588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53,425	69,863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0,240</u>)	(<u>20,240</u>)
長期借款	<u>\$ 725,971</u>	<u>\$ 76,211</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8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83%及 1.15%。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28 年 2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79%及 1.22%。
3. 銀行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3 月，自 109 年 3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6 年 73 期攤還，每 1 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454%及 0.79%。
4.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7 月，利息按月付息一次，到期還清本金，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69%。

5.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7 月，利息按月付息一次，到期還清本金，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74%。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88,05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88,050)
	<u>\$ -</u>	<u>\$ -</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在台灣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3. 票面利率：0%
4. 有效利率：1.3108%
5.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84,674 仟元
6. 期限：108.11.25～111.11.25（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9 日行使債券贖回權，並訂於 111 年 3 月 23 日終止櫃檯買賣）
7.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 3 個月之翌日（109 年 2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
-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 72.9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截至發行期間，最後公告之調整轉換價格為 67 元。

9.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0.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2 年（110 年 11 月 25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1.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109 年 2 月 26 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111 年 10 月 16 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116)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及 88,050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10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960 仟元）	\$ 396,04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9 仟元）	(<u>10,89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51 仟元）	<u>\$ 385,14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388,311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3,597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5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03,624</u>)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87,934</u>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87,934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17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88,108</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八、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953,782</u>	<u>\$ 882,757</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4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1,748	\$ 158,872
應付員工酬勞	33,500	58,000
應付董事酬勞	11,700	16,000
應付運費	9,007	6,794
應付保險費	7,937	6,695
應付設備款	7,682	515
其 他	<u>76,517</u>	<u>41,615</u>
	<u>\$ 348,091</u>	<u>\$ 288,491</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u>\$ 3,254</u>	<u>\$ 2,079</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長期員工福利	<u>\$ 2,227</u>	<u>\$ 2,455</u>

二十、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固準備	<u>\$ 57,000</u>	<u>\$ 36,000</u>
		保 固 準 備
110年1月1日餘額		\$ 22,000
本年度使用		(23,583)
本年度新增		<u>37,58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00</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6,000
本年度使用		(60,965)
本年度新增		<u>81,965</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7,00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71,432</u>	<u>69,257</u>
已發行股本	<u>\$ 714,317</u>	<u>\$ 692,57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71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1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1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為對價，受讓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7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上述增資案以 110 年 5 月 17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已於 110 年 6 月 23 日完成變更登記。

為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於最短期限內取得長期資金，且限制三年內不得轉讓有助於公司經營權穩定及拓展營運，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95 元，實際發行總股數為 4,000 仟股，實際發行總金額為 38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8 月 25 日，已於 110 年 9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該批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8 條之規定，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完成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市買賣。

2.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轉換但尚未完成變更 登記之股數（仟股）	-	845
已轉換但尚未完成變更 登記之股本	\$ -	\$ 8,447

依法訂定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48,558	\$ 1,148,558
公司債轉換溢價	344,646	267,410
庫藏股交易	9,700	9,7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19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3)	-	2,426
	<u>\$ 1,506,096</u>	<u>\$ 1,428,094</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3.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之股息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165	\$ 37,926		
特別盈餘公積	234	(13,492)		
現金股利	450,172	259,290	\$ 6.5	\$ 4.3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8 日及 110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5 月 27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

110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因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經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調整配息率為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6.30212374 元。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6,69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038)	
現金股利	428,590	\$ 6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3,414,489</u>	<u>\$ 2,602,534</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自動化設備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中國地區之需求客戶，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 544,428	\$ 551,475	\$ 486,796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u>13,779</u>	<u>17,199</u>	<u>29,040</u>
	<u>\$ 558,207</u>	<u>\$ 568,674</u>	<u>\$ 515,836</u>
合約資產－流動 商品銷貨	<u>\$ 451,381</u>	<u>\$ 294,633</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42,795</u>	<u>\$ 214,907</u>	<u>\$ 61,954</u>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	1.06%
總帳面金額	\$ 451,511	\$ 297,7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130)</u>	<u>(3,160)</u>
	<u>\$ 451,381</u>	<u>\$ 294,633</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160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3,16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3,030)</u>	<u>-</u>
年底餘額	<u>\$ 130</u>	<u>\$ 3,160</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206,217</u>	<u>\$ 61,853</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印 刷 電 路 板	液 晶 面 板	半 導 體		
	自 動 化 設 備	自 動 化 設 備	自 動 化 設 備	總	計
<u>商品之類型</u>					
商品銷貨收入	<u>\$ 2,101,553</u>	<u>\$ 334,262</u>	<u>\$ 978,674</u>	<u>\$ 3,414,489</u>	

110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印 刷 電 路 板	液 晶 面 板	半 導 體		
	自 動 化 設 備	自 動 化 設 備	自 動 化 設 備	總	計
<u>商品之類型</u>					
商品銷貨收入	<u>\$ 1,547,523</u>	<u>\$ 352,413</u>	<u>\$ 702,598</u>	<u>\$ 2,602,534</u>	

二四、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1,378</u>	<u>\$ 259</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諮詢顧問及服務收入	\$ 70,035	\$ 71,534
股利收入	3,590	1,459
什項收入	<u>3,694</u>	<u>574</u>
	<u>\$ 77,319</u>	<u>\$ 73,56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777	\$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9,206	(7,805)
其 他	(3,639)	(4,439)
	<u>\$ 17,344</u>	<u>(\$ 11,89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2,754	\$ 4,063
租賃負債之利息	269	68
應付公司債利息	174	3,597
	<u>\$ 13,197</u>	<u>\$ 7,72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339	\$ 12,357
營業費用	8,475	6,043
	<u>\$ 29,814</u>	<u>\$ 18,40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9	\$ 417
營業費用	19,115	15,593
	<u>\$ 19,564</u>	<u>\$ 16,01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6,524	\$ 14,495
其他員工福利	689,724	624,00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06,248</u>	<u>\$ 638,5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0,049	\$ 204,107
營業費用	446,199	434,396
	<u>\$ 706,248</u>	<u>\$ 638,50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及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3.71%	6.73%
董事酬勞	1.30%	1.86%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33,500	\$ 58,000
董事酬勞	11,700	16,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0,632	\$ 13,0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1,426)	(20,894)
淨利益(損失)	<u>\$ 19,206</u>	<u>(\$ 7,805)</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2,967	\$ 87,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97	4,5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824	488
	<u>169,888</u>	<u>92,91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1,085	43,6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973</u>	<u>\$ 136,53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857,967</u>	<u>\$ 788,18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71,593	\$ 157,63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1	719
免稅所得	(817)	(4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97	4,516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3,800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95)	(26,3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24	4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973</u>	<u>\$ 136,53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3,403</u>	<u>(\$ 1,40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4,885</u>	<u>\$ 71,51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損失	\$ 4,926	(\$ 2,670)	\$ -	\$ 2,256
存貨跌價損失	7,600	16,200	-	23,800
售後服務準備	7,200	4,200	-	11,400
其 他	<u>18,845</u>	<u>10,094</u>	<u>-</u>	<u>28,939</u>
	<u>\$ 38,571</u>	<u>\$ 27,824</u>	<u>\$ -</u>	<u>\$ 66,39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收益	<u>\$104,158</u>	<u>\$ 48,909</u>	<u>\$ 3,403</u>	<u>\$156,470</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損失	\$ 9,455	(\$ 4,529)	\$ -	\$ 4,926
存貨跌價損失	12,200	(4,600)	-	7,600
售後服務準備	4,400	2,800	-	7,200
其 他	<u>12,029</u>	<u>6,816</u>	<u>-</u>	<u>18,845</u>
	<u>\$ 38,084</u>	<u>\$ 487</u>	<u>\$ -</u>	<u>\$ 38,57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收益	<u>\$ 61,457</u>	<u>\$ 44,107</u>	<u>(\$ 1,406)</u>	<u>\$104,15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 666,994	\$ 651,64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139	2,8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67,133</u>	<u>\$ 654,5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0,908	64,1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86	531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845
轉換公司債	<u>524</u>	<u>3,35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1,918</u>	<u>68,92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非現金交易

(一)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88,108 仟元及 303,624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7 日經以每股新台幣 86.9 元溢價發行新股 1,227 仟股普通股予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允價值約 106,626 仟元，聯策公司同時發行新股 2,700 仟股普通股予本公司，作為受讓彼此股份之對價，本公司將取得聯策公司之股份（持股比例 9.96%）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參閱附註七、二二及二九）。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8,050	\$155,177	\$ -	\$ -	\$155,17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興櫃股票	\$ -	\$ -	\$ 110,813	\$ 110,813
－未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	9,630	9,630
	<u>\$ -</u>	<u>\$ -</u>	<u>\$ 120,443</u>	<u>\$ 120,44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16	\$ -	\$ 11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興櫃股票	\$ -	\$ -	\$ 105,159	\$ 105,159
－未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	31,860	31,860
	\$ -	\$ -	\$ 137,019	\$ 137,019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37,0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76)
處 分	(15,000)
年底餘額	<u>\$ 120,443</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4,000
新 增	107,6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393
年底餘額	<u>\$ 137,019</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值衡量	\$ -	\$ 1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1,029,413	1,650,3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20,443	137,019
債務工具投資	129,585	125,2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1,860,567	1,168,62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及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

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予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產生匯率風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動，並調整匯率政策以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註)		美 元 之 影 響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474	\$ 539	\$ 2,433	\$ 1,489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本期對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以該等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上升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19,740
—金融負債	-	88,05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906,211	196,451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若利率調升 1%，在所有其他變數持續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9,062 仟元及 1,965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增加，主係因本期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6,022 仟元及 6,85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6%及 43%。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338,040 仟元及 401,273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0,203	\$ 326,247	\$ 377,906	\$ -
租賃負債	1,831	3,662	15,684	11,429
浮動利率工具	2,990	5,949	185,182	735,580
	<u>\$ 255,024</u>	<u>\$ 335,858</u>	<u>\$ 578,772</u>	<u>\$ 747,00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2,431	\$ 256,022	\$ 445,670	\$ -
租賃負債	297	595	2,675	2,802
浮動利率工具	1,830	3,650	116,034	78,780
固定利率工具	-	-	89,100	-
	<u>\$ 184,558</u>	<u>\$ 260,267</u>	<u>\$ 653,479</u>	<u>\$ 81,582</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 列 至 其 他 應 收 款 金 額	尚 可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富邦銀行	\$ 266,495	\$ 26,650	\$ -	\$ 239,845	1.442~1.709
王道銀行	36,515	3,651	-	32,864	1.463~1.642
	<u>\$ 303,010</u>	<u>\$ 30,301</u>	<u>\$ -</u>	<u>\$ 272,70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 列 至 其 他 應 收 款 金 額	尚 可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新光銀行	\$ 216,252	\$ 43,262	\$ -	\$ 172,990	0.91~0.98
王道銀行	30,710	3,071	-	27,639	0.888~0.889
	<u>\$ 246,962</u>	<u>\$ 46,333</u>	<u>\$ -</u>	<u>\$ 200,629</u>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48,402</u>	<u>\$ 54,90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 公 司	<u>\$ 5,769</u>	<u>\$ 18,138</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13,779</u>	<u>\$ 17,19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574</u>	<u>\$ 1,36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保證金額	\$ -	\$ 263,760
實際動支金額	-	-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收入（諮詢顧問及服務收入）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70,035</u>	<u>\$ 71,534</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37,855</u>	<u>\$ 31,771</u>

其他收入係本公司向迅得（東莞）公司提供技術諮詢服務所收取之款項，收款期間依雙方協議而定。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43,955</u>	<u>\$ 43,53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85,938	\$ 619,278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u>	<u>19,740</u>
	<u>\$ 1,585,938</u>	<u>\$ 639,018</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或償還銀行借款，於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新股 3,8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增加股本新台幣 38,500 仟元，發行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 78 元；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 300,000 仟元，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共發行 3,000 張。

本公司因經營業務需要及產能擴增需求，於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中壢區新生路增建廠房預算案合計新台幣 2,000,000 仟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956	30.71 (美元：新台幣)		\$ 244,334
歐 元	155	32.72 (歐元：新台幣)		5,073
日 幣	22,889	0.23 (日幣：新台幣)		5,319
人 民 幣	36,659	4.41 (人民幣：新台幣)		161,594
				<u>\$ 416,32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 民 幣	357,026	4.41 (人民幣：新台幣)		<u>\$ 1,572,18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	30.71 (美元：新台幣)		\$ 1,024
歐 元	124	32.72 (歐元：新台幣)		4,051
日 幣	60,070	0.23 (日幣：新台幣)		13,960
人 民 幣	3,215	4.41 (人民幣：新台幣)		14,174
				<u>\$ 33,20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91	27.68 (美元：新台幣)	\$ 149,220
歐 元		54	31.32 (歐元：新台幣)	1,698
日 幣		167,535	0.24 (日幣：新台幣)	40,292
人 民 幣		12,844	4.34 (人民幣：新台幣)	55,794
				<u>\$ 247,004</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				
人 民 幣		301,079	4.34 (人民幣：新台幣)	<u>\$ 1,307,88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	27.68 (美元：新台幣)	\$ 275
歐 元		16	31.32 (歐元：新台幣)	505
日 幣		119,053	0.24 (日幣：新台幣)	28,632
人 民 幣		428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859
				<u>\$ 31,271</u>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0.71 (美元：新台幣)	\$ 307	27.68 (美元：新台幣)	(\$ 1,966)
歐 元	32.72 (歐元：新台幣)	(39)	31.32 (歐元：新台幣)	(4)
日 幣	0.23 (日幣：新台幣)	(581)	0.24 (日幣：新台幣)	239
人 民 幣	4.41 (人民幣：新台幣)	259	4.34 (人民幣：新台幣)	477
		<u>(\$ 54)</u>		<u>(\$ 1,254)</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111 年度無此情形。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註2)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 金額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3)	\$ 1,575,295 (註4)	\$ 264,680	\$ -	\$ -	\$ -	-	\$ 1,823,220 (註3)	Y	N	Y	-
1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2)	1,575,295 (註5)	177,560	-	-	-	-	1,575,295 (註5)	Y	N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範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

註4：以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575,295 仟元(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1,575,295 仟元×100%)。

註5：子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以該孫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1,575,295 仟元(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1,575,295 仟元×10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二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5		\$ 16,995	2.34%	\$ 8,630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60		-	6.77%	-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992		106,626	9.96%	110,813	
	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		1,000	6.25%	1,000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178)		-	
						\$ 120,443		\$ 120,44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大江段土地	110 年 10 月 12 日 (註)	\$ 962,347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962,347 仟元	張秀鄉	非關係人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	取得後供營運使用	-

註：此日期為董事會決議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其他關係人—主要 管理階層之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因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應收(付)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迅得機械(東莞) 有限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 公司		銷 貨	\$ 214,451	9.05%	分 6 至 10 期按月 收款	無重大差異	\$ 93,939	13.24%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 298,447	26,272	100%	\$ 1,572,182	\$ 244,544	\$ 244,084 (註 1)	子公司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244,544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2,628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3,088)仟元後之金額。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六

大陸被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 帳 面 金 額	本 投 金 額	截至 已 匯 回 投資 收益	註 備
迅得機械(東莞) 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 818,750 (人民幣 180,000 仟元)	(2) (註 5)	\$ 298,447	\$ 298,447	\$ -	\$ -	\$ 298,447	\$ 244,544	100%	\$ 244,084 (註 3)	\$ 1,572,182	\$ -	-	-
江蘇迅聯科高新 技術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120,713 (人民幣 27,000 仟元)	(3) (註 6)	-	-	-	-	-	(9,815)	60% (註 7)	(9,154) (註 4)	65,539	-	-	-

本 期 大 陸 赴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會 審 金 額	審 計 部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審 計 部 投 資 金 額	會 審 金 額	定 額
\$ 298,447 (港幣 39,800 仟元及 人民幣 30,000 仟元)	\$ 793,440 (港幣 48,000 仟元及 人民幣 135,137 仟元)	\$ 2,187,86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 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244,544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2,628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 (3,088) 仟元後之金額。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 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損 9,154 仟元。

註 5：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Symtek Automation Ltd.。

註 6：由孫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公司。

註 7：迅得機械（東莞）於 111 年 9 月份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迅聯科現金增資股份，以致持股比例由 100% 降低至 6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一、進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交 易 事 業	交 價	按一般交易條件	易 格 付 款 期	條 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當	進 金	額	貨 餘	應 付 票 據、帳 款	備 註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進貨後3個月內		相 當		\$ 5,769		\$ 574	0.06%	-

二、銷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交 價	格 收 款 期	易 條 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銷		貨		未 實 現 應 收 票 據、帳 款		註 備		
						金	額	銷 貨 毛 利	額	銷 貨 毛 利	餘		額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銷貨後4個月內	相 當		\$	48,402	1.42%	\$	14,259	\$	13,779	2.37%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4,161,270	5.82%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5.5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5,847,107	4,972,007	875,100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8,053	688,583	999,470	145.15
無形資產	14,501	12,698	1,803	14.20
其他資產	358,526	506,586	(148,060)	(29.23)
資產總額	7,908,187	6,179,874	1,728,313	27.97
流動負債	3,300,977	2,655,269	645,708	24.32
非流動負債	915,522	198,324	717,198	361.63
負債總額	4,216,499	2,853,593	1,362,906	47.76
股 本	714,317	701,019	13,298	1.90
資本公積	1,506,096	1,428,094	78,002	5.46
保留盈餘	1,447,432	1,232,110	215,322	17.48
其他權益	(21,404)	(34,942)	13,538	(38.74)
非控制權益	45,247	-	45,247	100.00
權益總額	3,691,688	3,326,281	365,407	10.99

最近二年度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之分析：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因本公司購置中壢大江段土地所致。
- (2)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預付土地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3)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進貨需求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
- (4)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 (5)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因迅聯科非 100%持有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761,799	4,905,620	856,179	17.45
營業成本	4,120,733	3,305,810	814,923	24.65
營業毛利	1,641,066	1,599,810	41,256	2.58
營業費用	797,679	776,367	21,312	2.75
營業利益	843,387	823,443	19,944	2.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107	11,940	32,167	269.41
稅前淨利	887,494	835,383	52,111	6.24
所得稅費用	221,161	183,737	37,424	20.37
本期淨利	666,333	651,646	14,687	2.25
最近二年度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者之分析：				
(1)營業成本增加：主係受烏俄戰爭影響國際原物料上漲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因美元升息，美元兌新台幣匯率呈升值走勢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隨各年度獲利情形及遞延所得稅狀況所影響。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未編制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004	678,357	(612,353)	(90.2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2,337	264,967	547,370	206.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713	(15,389)	290,102	(1,885.1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因 111 年下半年接單成長，惟客製化自動設備，需配合客戶廠房佈建完成始能驗收出貨，故期末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主係因 111 年度購入中壢大江段土地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3)籌資活動：主係因 111 年度購入中壢大江段土地向銀行借款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三)未來一年度(112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515,429	4,654,457	(5,910,614)	(740,728)	—	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本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等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近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增購中壢大江段土地。111年及110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805,764仟元及7,137仟元，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提供之借款額度支應。本公司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擴充產能，以提升公司長期競爭力，對公司財務業務及營運長遠規畫應有正面之助益。

五、轉投資政策

- 1.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皆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並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
-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111 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迅得機械 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244,544	營運狀況良好。	—	無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 有限公司	244,544	營運狀況良好。	—	無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江蘇迅聯科高新 技術有限公司	(9,815)	主係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方成立，營運初期生產尚未達經濟規模。	—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支出(A)	11,239	15,369
營業收入淨額(B)	4,905,620	5,761,799
營業利益(C)	823,443	843,387
利息支出/營業收入(A)/(B)	0.23%	0.27%
利息支出/營業利益(A)/(C)	1.36%	1.82%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11,239 仟元及 15,369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23%及 0.27%，占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 1.36%及 1.82%。由前述可知，利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除持續密切注意各項利率變化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且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以調整資本結構等方式，規避各項負債所可能產生的利率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A)	(9,340)	23,029
營業收入淨額(B)	4,905,620	5,761,799
營業利益(C)	823,443	843,387
兌換(損)益/營業收入(A)/(B)	(0.19)%	0.40%
兌換(損)益/營業利益(A)/(C)	(1.13)%	2.73%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產品外銷部分約占一半比重，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9,340)仟元及 23,029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19)%及 0.40%、占營業淨利比率為(1.13)%及 2.73%，故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並未有重大影響，為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除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趨勢及加強收支預算，並以自然避險為原則，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償還因國外採購所產生之外幣，以此較機動之方式藉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所造成的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產品非一般性消費產品，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適度調整產品價格及原物料庫存以為因應。

(4)公司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將隨時密切注意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即時提出相關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各項投資皆經謹慎評估，並且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暨核決權限規定辦理，至108年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事項。
- 2.在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方面，對象以本公司之關連公司及子公司為對象，並且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至111年底止，並未從事投資性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以模組化、智能化及無人化工廠設備為重點，並研發半導體自動化設備，提升本公司產品的附加價值，以追求公司營業額及獲利之同步成長；預計將研發費用提升至銷售收入之5~1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提升公司治理內部管理機制，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於研發新技術、新元件及新產品，以配合業務單位之市場開發，業務單位隨時自市場上收集新資訊並與研發人員配合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設備，最近年度科技變更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公司業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並做好各系統之異地備份，加強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應足以有效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經營以穩健誠信為原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幸福企業”為目標，建立並維持企業之良好形象，善盡取之社會用之於社會應義務。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未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為因應物聯網、人工智慧、無人駕駛及高速運算等產業之成長及符合ESG之供應鏈需求，本公司於110年10月於桃園市中壢區新購一筆土地，擬用於增建廠房，以整合及擴充本公司產能，工程預計於114年完工，未來將可提供300~500個優質的工作機會，預期對未來營運之擴展將有所助益。本公司已於投資前持續評估各項擴建廠房可能產生之資金不足、工程進度落後、業務接單狀況等風險，並擬定相關措施，以降低各項風險對公司營運之不利影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基本上區分為市購件及加工件，市購件多數為電子料，皆為市場上的規格品，除客戶指定用料外，市購件的替代彈性很高，本公司採購政策，皆會選擇次要供應商作為備援；加工件的供應商皆有二家以上配合，而且

本公司於100年成立加工部門，作為重要組件的備援，也作為關鍵組件自行掌控技術，因此無進貨集中之情形。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備產品銷售範圍涵蓋PCB(印刷電路板)、FPD(平面顯示器)及SEMI(半導體晶圓及封測)等產業，其中營收比重超過10%之單一客戶在111年僅有二家，本公司在考量營運穩定與成長狀況下，持續致力開發新客戶，透過海外子公司及銷售據點全力拓展業務，在本公司在111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比重皆未達20%，故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影響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下稱迅得東莞)因貨款無法收回有向珠海南車時代快捷科技有限公司(下稱南車時代)提起訴訟，請求南車時代給付價金人民幣659仟元，雙方並於2017年7月14日達成調解((2017)粵0403民初1438號)，約定南車時代應自2017年8月起至2018年6月止分11期向東莞迅得支付貨款共計人民幣659仟元及受理費人民幣3仟元。惟南車時代僅給付人民幣220仟元後即未繼續給付，東莞迅得對南車時代強制執行無果，爰以南車時代之股東陳旭東未履行其對南車時代之出資義務為由，對陳旭東起訴請求應就上開本金餘額人民幣439仟元及利息和案件受理費承擔補充賠償責任，2020年11月法院傳召被告陳旭東和珠海南車代表到庭，但兩方均未到庭，經法院審理終結，被告陳旭東應向迅得東莞償還本金和違約金，付法院訴訟費，後續因判決之本金與違約金金額有誤，與迅得東莞所認定之金額差異約為15萬人民幣，故迅得東莞向法院提起上訴，惟2021年8月廣東省珠海市中級人民法院終審判決駁回上訴，維持原判，故迅得東莞擬再行立案追討，本案尚未終結，而上述應收帳款迅得東莞已提列足額備抵呆帳。依上說明，本公司之子公司迅得東莞與南車時代訴訟案件，其結果均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或業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對本公司股東權益及證券價格應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家登)110年11月向國內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對ENTEGRIS, INC.及相關負責人等，提起專利侵權訴訟(中華民國發明第I238804號)，請求損害賠償新台幣100,000仟元，該訴訟目前尚處於準備程序；而家登於同日亦接獲ENTEGRIS, INC.向國內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提起確認家登前述同項專利之侵害請求權不存在之訴狀，目前尚處於準備程序。上述案件屬家登本身之訴訟案件，與本公司無直接關係，其結果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或業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掌管營運所需之資訊科技相關事項，由總經理擔任主席(召集人)，資訊單位最高主管擔任資訊安全長(Chief Information Security Officer)統合各事業單位、資訊、稽核、法務等單位之最高主管組成，定期召開相關會議，以進行資安事務之決策、管理與推動，落實企業經營者的責任，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且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

- (1)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
- (2) 保護本公司機密資訊。
- (3) 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顧客及公司資訊。
- (4) 防範電腦病毒之侵襲。
- (5) 確保所有資訊安全意外事故或可疑之安全弱點，都應依循適當之通報機制向上反映，並予以適當調查及處理。
- (6) 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達成業務持續運作之目標。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公司資訊加密保全
 - (2) 權限及存取管理
 - (3) 財務&研發資訊皆異地備份.
 - (4) 防毒軟體定期更新，防火牆網誌管理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安全威脅事件，也未有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以上措施有效保障公司資訊安全，防止不當的存取與駭客入侵。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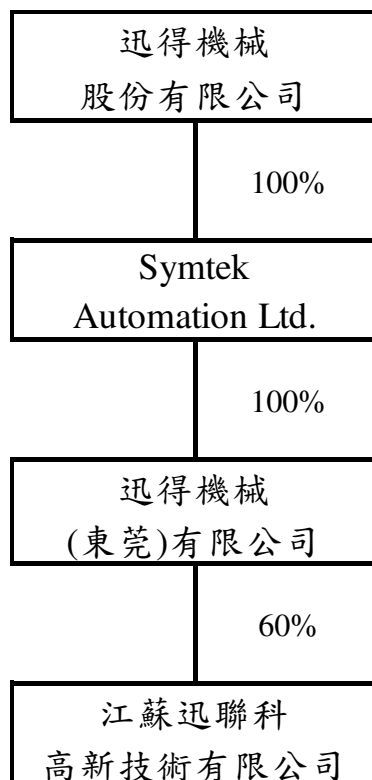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權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Symtek Automation Ltd.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26,272	100%	298,447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註	100%	298,447	—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60%之子公司	註	60%	72,428	—

註：該被投資公司為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設備之製造與銷售。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範圍	往來分工情形
Symtek Automation Ltd.	投資業	進行控股業務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機械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零件加工及銷售 設備製造及銷售	零件加工及銷售 設備製造及銷售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ymtek Automation Ltd.	董事	迅得機械(股)公司法人代表：林肇德	21,631,824	100%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公司法人代表：王年清	註	100%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公司法人代表：謝建平	註	60%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Symtek Automation Ltd.	298,447	1,572,182	0	1,572,182	0	0	0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815,750	3,061,639	1,441,098	1,620,541	2,347,310	231,431	30,188	-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120,713	135,038	24,300	110,738	34,434	(13,576)	(9,815)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官 錦 堃

